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从家乡到美国



卷首语

中国语言学界一向尊赵元任为“汉语言学之父”。

赵元任为世家子弟。六世祖赵翼，即著《廿二史札记》并以诗句“各领风骚数百年”闻名的赵瓯北。

他十三岁时父母相继去世，十八岁以优异成绩考取庚子赔款第二批留美官费生，在被录取的七十二人中名列第二，胡适名列第五十五。他与胡适同船赴美，同进康乃尔大学，1914年同期毕业。他1919年在哈佛得哲学博士学位。翌年返国，应聘为清华大学心理学及物理学讲师。

罗素来中国讲学，找他去做翻译。这一年，他结识日后成为他妻子的杨步伟女士。

杨的曾祖父与曾国藩是同年进士。杨曾留学日本东京帝国大学获医学博士，毕业后在北京开私营的森仁医院，为风气之先。

婚后，赵元任重返哈佛进修语言学理论。1925年，清华大学成立国学研究所，聘梁启超、王国维、陈寅恪和赵元任四位教授为导师，赵全家返京。1938年，赵元任赴夏威夷任教，一家又赴美，后转往耶鲁大学、哈佛大学，他在加州大学一直任教到退休。

1973年4月，赵元任曾偕夫人第一次回大陆访问，受到周恩来总理接见。1981年6月，九十高龄的赵元任重访大陆，北京大学授予他名誉教授证书。

赵元任学的是数理，但精通乐理，名曲“教我如何不想他”即由刘半农作词，赵元任谱曲。但他一生成就是在语言学上，是罕见的语言学天才。他能说33种方言，精通多国文字，是开辟中国现代语言学、语音学的前驱者。

赵夫人杨步伟早在1947年就出版英文自传《一个女人的自传》，由赵元任英译。但赵元任直到1965年才开始以英文撰写他早年自传三章，只写到他三十岁以前的生活。随后，赵元任又用中文写出第一章，二、三章则由他人翻译。本书的第四部分是他1959年在台北的一次谈话录音整理而成。赵元任晚年开始整理他从1906年开始不曾中断的日记，打算继续写他的回忆，但未及写出，于1982年2月24日在美国病逝，享年九十一岁。

编者

1997年1月

书前

当我太太写自传（译者按：即《一个女人的自传》，传记文学丛刊之七——《杂记赵家》第一卷），写到我们初次见面的时候，我尚未开始连贯撰写我的早年生活，只有一些散乱而难于辨认的记载和1906年后的逐日日记。所以后来她决定以《一个去国回国的人》（见《一个女人的自传》第三十四章——译者按：实为第三十三章）为标题，为我写了一篇传记。不错，她写

的是我，可是，她只写了短短的四页，总还有许多事情值得一提，最好由我从头说起。下面便是我的自传。

>

我家姓赵，我是宋朝（960—1279）始祖赵匡胤的第三十一代孙，名叫元任，“元”字是排行，堂兄弟名字的首字都是“元”，“任”是我自己的本名。中国人的姓，比较说起来不算多，要是二音名字（译者按：指英文名）用一个第一字母简写，结果将极为混淆不清，如 Y. Chao，八亿人口中约有七十万人的姓名可以写作 Y. Chao，要是 YuenRen（元任）两字分开，（像外国人的姓名）作为第一名和中间名，混淆的程度便可减少二十六倍，在八亿人中只有两万七千人同名。因此在美国的华人通常将二音名字分开，作为第一名和中间名。我被人们称为“元”，而非“元任”，就是这么来的，惟我太太在第三卷中仍称我为“元任”。

一、东一片儿西一段儿

人人大概都有这种经验：回想到最早的时候儿的事情，常常儿会想出一个全景出来，好像一幅画儿或是一张照相似的，可是不是个活动电影。比方我记得清清楚楚的我四岁住在磁州的时候儿，有个用人抱着我在祖父的衙门的大门口儿，满街摆的都是卖瓷器的摊子，瓷猫、瓷狗、瓷枕头、瓷鼓——现在一闭眼睛——哪怕就不闭眼睛——磁州的那些瓷器好像就在眼前一样。可是这一景的以前是什么事情，后来又怎么样，就一点儿影子都没有了。

又有一幕，大概是我五岁住在祁州的时候儿，我们下半年常常儿有点心吃，他们给我留了一碗汤面在一张条几上。没人看着。赶我一走到那儿，一个猫在那儿不滴儿不滴儿的吃起来了。我就说：“猫雌我的灭！”后来好像他们给我又盛了一碗面，可是我不大记得了。

还有一景，我每次碰到月亮好的时候儿就会回想到的。是在冀州，也是在我祖父的衙门里。我记得我跟我大姊、二姊、哥哥，我们四个人在左边儿一个跨院儿里赏月。我说“左边儿”，因为从住的地方儿望外走，那个院子是在左边儿。那么平常衙门的房子照规矩既然都是朝南的，左边儿那个跨院儿当然就是东跨院儿了。我还记得院子当间儿有两个大花台，每个花台当间儿有一棵树，是桂花儿是什么记不清了。我记得最真的就是那天晚上很冷，月亮格外的亮，好他人跟东西都不大有影子似的。照这样算起来那一定是冬天的事情了。可是除了我们四个人站得花台的南边儿赏月，什么事情也不记得了。

又有一回，是看吕爷种葫芦——吕爷是我们家里的一个男用人。那时候儿我们大概是住在保定。说起种葫芦来，当然总是好几个月，再不横是一夏天的事了。可是这一篱笆的葫芦，从栽子儿到长大，开花儿，结果，我就只记得两幕。一幕是地下一排小绿芽儿，吕爷在那儿给他洒水。再一幕就是满篱笆挂的都是葫芦了。当间儿开的是什么样子的花儿——照理应该是白花儿吧？可是一点儿也不记得了。所以这回事儿，虽然占了有好些日子，可是我就光记得里头两景，所以还就是两张画儿似的。

后来我大了一点儿的事情现在回想起来，就不全是一张一张的西洋景，就成了活动电影了。比方我五岁住保定的时候儿，有一个叫周妈的老妈子，他是看我的老妈子。有一天他在院子里在一个大木盆里洗衣裳。衣裳蘸了水，洗的时候儿一揉，不是常常儿会弄成鼓出来的气泡儿吗？我老喜欢看周妈弄。他要是不弄泡儿了，我就叫他弄，我说：“我要敌动达道！”意思是说：“我要一弄大泡儿！”其实我那时候儿已经会说话了，就是要成心装小，所以要装假儿着说不清楚话似的。那回我还记着周妈蹲得衣裳盆子的东边儿或是东南边儿，我站得盆子的北边儿看——因为北边都是平地，街道跟房子都是方方正正的，所以我们总记着东南西北是哪儿。这一幕固然已经是活动电影儿了，里头的事情都有点儿变动了，可是前后是跟什么别的事情接起来，就一点儿也想不起来了。

还有一幕我记得很真的，是有一回动身搬家的前一晚上，好像是预备从祁州搬到保定。大家整天忙着齐行李，捆箱子，到了夜里睡觉的时候儿，除了铺盖没打以外，什么都归置好了，所以到处屋子里都是空空的，都不像个家里似的了。我虽然一小儿跟着家里差不多每一两年就搬一次家，可是看着家里这么变了样子，总觉着有点儿担心。我还记得我跟我妈睡在一间大屋子的东北角儿的大床上，我睡得外边儿，妈睡得里边儿，一盏油灯点着。平常睡觉谁先睡着谁后睡着压根儿就不觉得。可是那天晚上啊，我一看见妈睡着了，我就大哭起来了。妈被我这么一闹醒了连忙问我说：“什么事？怎么啦？”我说：“妈先睡着了嚟！”这个解释现在想想——甭说现在，就是不久以后，也觉着很可笑，可是当时我觉着妈先睡着了就好像全家都走了，把我一人儿给邈了下来了似的，就觉着孤凄的不得了了似的。

最有意思的一幕回忆是在冀州看月蚀。这回事情是第一回我记得的有年月日的事情。

我自然知道我生在天津的紫竹林，我是在光绪十八年九月十四生的（就是西历 1892 年 11 月 3 日）。生的以前他们还预备了针，打算给我扎耳朵眼儿，因为算命的算好了是要生个女孩儿的。赶一下地，旁边儿的人就说：“哎呀，敢情还是小子呐！”这大概是我生平听见的第一句话。

可是这些自然都是后来人家告诉我的话，哪儿能算我真记得的事情呐？这回在冀州看月蚀啊，那是有真凭实据的日子了。我记得那时候儿我祖父做冀州直隶州的知州。我那时候儿照中国算法是七岁，那么应该是在 1898 左右。那回的全蚀是在晚上吃晚饭的时候儿。这就有法子考了。按我的朋友黄授书先生的考据，那次月蚀一定是在阳历十二月廿七日格林维基天文时廿三时卅八分，算起来就是在中国廿八日晚上七点钟左右，跟我记着的时候儿完全符合了。算日子么，该是光绪二十四年十一月十六。照那时候儿的规矩，凡是天狗要吃月亮或是要吃太阳了，大家就得拿着锅呀，桶子啊，乒呤乓啷的打，好把那天狗吓的把月亮要不太阳又吐出来了。当地方官的，像我祖父做知州的，又得穿起袍褂来一次一次的行礼，外头挂着许多旗子幔子咧什么的，像过年似的那么热闹。我不记得他们放鞭炮没有，可是记得他们吹号打鼓。我记得清清楚楚的我从家里住的地方儿走到外头祖父坐堂的地方儿，我从右边儿出来往左看，就是往东南看，看见那月亮好像月牙儿似的，可是又不像平常的月牙儿。赶月牙儿越变越小，后来小到应该没了的时候儿，他并没有没，反倒变成了个红红的一个大圆的，看着都怪害怕的。那时候儿自然也没人给我讲什么折光作用把全地球四周的晚霞都射到月亮上，把整个儿

月亮照红了。

横是那时候儿就是有人讲给我听，我也听不懂的。可是那阵子我对天上的东西总是喜欢看，也喜欢跟人家问。这一次看月蚀的经验自然更是格外清楚。

刚才说的那些想得起来的事情，不管里头是有变动的还是不动的，每一景一幕都是有一定日子的一次的的事情，并且最后讲的看月蚀的那一幕还是查得出日子来的。但是另外有一种小时候儿的回忆，虽然记得的也很真，可不是一回头儿的事情，是常常儿有的，许多回的，做惯了的事儿。比方我们家里每到过年的时候儿到处都扎了彩，家里还挂了祖宗的影像。对我们小孩儿们顶要紧的自然是有“好得儿”吃，糖啊，干果子啊，团子啊，常常儿吃到给肚子吃坏了才歇。除了吃的以外，还有过年的时候儿各种的玩儿的事情：放花呀，放风筝啊，掷骰子啊，先是大人们玩儿，赶大了一点儿就我们自各儿也玩儿。顶舒服的事情自然是不用上学。从十二月二十三送灶到正月十五元宵，一共放二十多天的学。那时候儿我们又没礼拜，又没暑假，除了五月五端阳，八月半中秋，有时候儿还有九月九重阳只放一天以外，就只有过年才放这么长的假。所以在我们小孩儿们的心里头总觉着过年是一件大事情。我总记着我小时候儿过完了年没多久，也许还是夏天，有时候儿过了年才两三个月我就走出走进的跟我妈闹，说：“怎么老不过年？怎么老不过年？”——“刚过了年嚒，怎么又要过年？”过了一阵子我又哼叽哼叽的闹着说：“老不过年！老不过年！”这句话不光是现在写那些时候儿的事情才回想起来的，后来到我大了一点儿，十几岁的时候儿也常记得这句话，并且还觉着很可笑。

还有一样事情我小时候儿常常儿有可是说不出哪一回的，就是我到晚上该睡觉的时候儿不肯上床去睡，他们大人们就说：“快睡，快上床去，不去回头儿××子来了！”我也不知道××子是什么东西，他们也不告送我什么叫××子，横是听他们说的那种害怕的声音，想来××子总是一种可怕的东西。过了一阵子我不知道怎么觉着我认出来××子是什么东西了。那时候儿我们平常总点着油灯过夜。晚上做事就把灯芯挑出来一点儿，睡觉要是点着灯过夜，就把他挑小一点儿（要是跟洋蜡比起来还不到一半儿那么亮）。那么灯芯一挑低了，火苗又小又晃悠，所以在顶篷上就有绕来绕去的黑影子。我就认定了那就是××子在那儿××来××去的了。顶奇怪的就是我虽然一小儿就胆儿小，怕鬼怕黑什么的，可是他们拿××子吓唬我，我并不大害怕，有时候儿还觉着有点儿好玩儿呐。

我们在北边常常儿攒古钱玩儿。大人换了一吊一吊的钱来，我们小孩儿们就闹着要先让我们解开了找古钱。有时候儿连我妈都夹得里头凑热闹。那时候儿一吊钱虽然不满一千个制钱，可是也有八九百，不像后来“说大话用小钱”，管一百钱就叫“一吊”。

一吊钱里头找找总找到有个把很古的钱，像很深颜色的五铢、半两，什么的，就不是真正汉朝的钱币，总也是很古的。古钱里头见的最多的是元丰通宝的钱。这虽然是宋神宗时候儿的钱（元丰是西历 1078 到 1086），可是还是很多。我们认古钱有个很容易的法子，就是看反面儿有字没有。反面儿是满洲字的就是清朝的钱，反面儿没字的的就是古钱——除了宽永钱也不是清朝的钱，也不是古钱，是日本的钱，不知道怎么到中国来了这么多。

玩儿钱玩儿钱，有一晚上差一点儿玩出了大事情来。我小时候儿平常

不大拿玩意儿搁得嘴里的。不知道怎么那天晚上我把三个钱含得嘴里，一吞吞得嗓子里，吐吐不出来，咽咽不下去了，也说不出话来了。好像我起头儿是在院子里，我连忙走进屋里叫我妈，可是一点儿声音也叫不出来。妈看见我脸都憋的通红的，我说不出口，就指指我的嗓子。

他拿指头望里一抠，我一恶心，就把三个钱恶出来了。要不是那么一来，这会儿也许不会还在这儿讲这回事情了。

又有一样儿我常看见的事情，就是我祖父在冀州任上的时候儿，我常常躲得旁边儿后头一点儿看他审堂，还有娘儿们儿他们也常躲得旁边儿看。我祖父做人非常忠厚，所以对犯罪的人，能宽赦的总是宽赦他们的。不过有时候儿自然也得有刑罚。最常用的刑罚就是打板子。平常说就管他叫打屁股，其实是拿竹板子打腿。起头儿看了总是可怜那个犯人，有时候儿还引起来身上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可是后来看惯了就渐渐儿的麻木了。

过了一阵子我看他们用刑罚的时候儿又留心到一件事情。我老听他们说，要是犯人出得起几个钱呐，他们有法子把衙门里的差役买通了，等到捱打的时候儿啊，可以打轻点儿并且还可以少打几十板，所以打板子数数目的时候儿总用些乱七八糟的说法，要是半当间儿偷偷儿的掉了多少下儿，横是谁也听不出来的。我起头儿听了觉着他们说的一点儿不错，因为我听着打板子的数数儿，数的是很怪。开头儿数“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倒是很清楚的一下儿一数，底下可就是一种奇奇怪怪的数法了。

他们不好好儿的数“十一，十二，十三”的那么数，他们叫的是：“一十二，三十四，五十六，七十八，九二十，一二十二，三二十四，五二十六……”我乍一听简直不懂。

可是听了没几回我就听出来是怎么回事儿了。说起来也够容易的。十下儿以内自然就是数一个字打一下儿。从十一一起，每个数目得说两个字，那么要是接连连的数下去“十一二十三十四”那不是没工夫儿喘气了吗？所以他们就每隔一个数目省掉一个“十”字，这么样该说“十一十二”就只说“一十二”，该说“十三十四”就只说“三十四”，……一直到“九二十”。赶过了二十，又多出一个字来怎么办呐？他们就把“二十”、“三十”那些字说成半拍子，比方 21，22，23，24……29，30，31，32，33，34……就说成：

我后来就留心听听，听他们到底有没有成心作弊跳着数的事情。前前后的总听了有不少次吧。因为我祖父虽然不喜欢用刑罚，可是他也做了不少时候儿的官，在冀州也做过两任，所以我听打板子的机会的确是不少，可是我听来听去听他们没有一回数错了的，也没有一回数漏了的。后来我告送他们大人们说我听得出来打板子的并没有乱数乱叫，可是他们总说：“你一个小孩子懂得什么？”

还有一样儿我做了许多回可是记不清哪一回的事情，就是天亮起来看太阳——有时候儿天不亮就起来了。我也不记得是怎么起头儿的。睡睡睡够了就一人儿轻轻儿起来到院子里玩儿了。我那时候儿很小，可是我很小就会自个儿穿衣裳，所以一点儿也不用大人照应。早晨看早霞，觉着好像比晚霞还好看。其实晚霞多半儿比早霞的颜色还浓一点儿，可是我当时觉着早晨的天更好看。看着太阳一点儿一点儿的现出来。我就眼睛盯着那么看，看到眼睛都花了。后来大人知道了说：“你不能对着太阳那么看，回头会把眼睛看瞎了的！”可是不知道什么缘故眼睛一点儿也没坏。后来过了好几年，大概

是我十三四岁的时候儿，害过两年的眼睛（大概是沙眼），不过也许是从别人过来的，不一定是看太阳看的吧？

后来不记得谁给了我一个三寸来大的一面放大镜。有了这个玩意儿天亮看早霞看太阳就更有玩儿了。玩儿了不久也没人教我，也没人告送我，我就找出了好几种法子来玩儿。比方拿放大镜看远东西就糊涂，可是把他拿的离眼睛远一点儿，东西就变成了倒的了，房子咧、云彩咧、树咧、人咧，什么都是倒的，并且都小得好玩儿。后来我又会拿一张报纸搁得放大镜底下，那么那些东西的倒影子就都现得报纸上了。这里头有一样儿不是我自个儿试出来的，大概是跟吕爷学来的。因为吕爷抽旱烟。从前洋取灯儿少，抽烟的身上总带着打火石跟纸，用一个铁东西打出火星儿来取火。可是有时候儿吕爷就用个放大镜把太阳的影子照得纸上，那纸就着起火来了。我学会了这个玩儿法就到处烧东西玩儿。幸亏没烧了什么要紧的东西或是闯了什么祸。还有一样儿真是运气的事情，就是我拿着那个放大镜照东西看正的看倒的，不知道怎么没拿他对着太阳看太阳在眼面前倒过来。要是那样儿一说的话，没准儿会把个眼睛烧瞎了也说不定呐。也许因为我已经对着灯光或是别的亮东西试过，已经觉着亮的不得了，所以不敢再对着太阳那么看，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

差不多玩儿放大镜的那阵我又试出一种看东西玩儿的法子。北边房子的墙上不是多半儿用花纸糊的各种花样儿吗？我在离墙三四尺的地方儿老看着那些花样儿，看久了不望近看望远看，忽然那些花样儿一分一合变成了又远又大的花样儿了。又有时候儿眼睛往近里看，那些花样儿又一分一合变成了离墙只一半儿远的小花样儿临空那一层飘着了。

按光学上说起来，这是眼睛望两边儿分或是眼睛望里做对眼儿就会看成这种一层一层的花样儿。不过当时我自然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就喜欢这么玩儿就是了。可是好几年以后，回到常州我大叔从哪儿带了些重目镜的画片儿来给大家看。他们抢着用那副双镜头看，我就会不用东西，拿着照片儿把眼睛望两边儿一分就看成起鼓的了。

又有一样儿我小时候儿常干可是又不记得哪一回的事情，就是喜欢看雷雨。我哥哥姐姐他们比我大，听了打雷都有点儿害怕，可是我不光是不害怕，还喜欢看打闪听打雷，要是下大雨那更好。院子里有一点儿湿，我就盼望着那水快点儿积起来，到满院子都是水看不见地就好玩儿了。那时候儿北边的房檐子也不大用隔漏的。所以一下起雨来，解房顶儿上一排一排的瓦就流出一长条儿一长条儿的水下来，到了地下就打出个圆圈儿套一个圆圈儿的水波浪儿来。要是晚上下大雨自然就没得这些看的，可是我小时候儿就喜欢睡得被窝里听外头打雷下雨。因为北边的夏天不算顶热，碰到下雨的时候儿晚上还盖得住被。我每次总觉着外头越是又湿又凉，我在被窝里就睡的又干又暖和。所以看太阳听雷雨都是我一小儿常干常爱干的事儿。

还有一种——我也不能管他叫一景或是一幕，也不能算常干或是常见的事情，是一种常有的一种滋味。可是滋味是尝的，很难说的，不知道我说得明白说不明白。我想要说的是一种平常过日子的滋味，就是在平常日子里头的一个日子，没什么事情要着急的，也没什么专门要指望的事情，觉得也不是怎么高兴，也并不不高兴，大半儿觉着自己人还挺舒服的，可是又觉着像有一点儿没落儿似的。时候儿多半儿在一个不冷不热的一个下半天，并且是晴天，很少在上半天，从来不在晚上。这种“平常”日子的滋味虽然常常

儿有过，可是有几回我自己当时觉出来我是有这个平常日子的滋味了。一回是在保定也不在祁州，我七八岁的时候儿，好像是一个刮大风有沙土的日子。我在院子里看天都有点儿发黄，其实这种日子也不算太“平常”，可是我不知道怎么觉着：“哦，平常过日子就是这么样儿。”以后又碰见记得有这样儿滋味是离开北边以后的事情了。一回是在常州家里大客厅的院子里，大约是西历 1906 年左右。又一回是在南京江南高等学堂的寄宿舍的院子里，大约是西历 1908 年，那时候儿风里还吹来远处军营里吹号的声音。还有一回是在南京兰家庄甲二十四号自己房子的书房里往外头看天上的云字头儿，大约在西历 1936 年。别的时候儿自然也常常儿过过平常的日子，可是我记得这几回我当时就觉着：“现在是过平常的日子。”说了这么半天不知道说明白了我的意思没有？

这一篇早年回忆里用的词句，完全是当年平常说话通行的话，所以后来才通行的一些所谓新名词本文都不用。例如从前不说“特别”，只说“格外”、“更加”之类。

但是当年用而后来不用的词句也尽量少用，除非从前有而后来没有的事物（例如“知州”）提起来只好用旧名词。所以全体看起来，这篇文章是比较无时间性的近代的中国话。

“吹号”就是吹一种长的铜喇叭。

从前北边房顶里面不用顶板，多半是纸糊的，所以叫“顶篷”。

火柴，洋火旧名称叫“洋取灯儿”或“取灯儿”。

“抽烟的”其实是“抽烟的（者）的”的意思。不过照一般习惯这种“的的”相连就会套起来成一个“的”。这种作用在语言学里叫 hap - lology，例如从前 Anglaland 后来变成 England 也是这种套音作用。

二、我的家跟我住的家

我讲了半天小时候儿东一片儿西一段儿的回忆，有的是一景一景的不动的景致，有的是一幕一幕的有点儿变动的东西，有的是常常儿有过好些回的事儿——不管是哪一种，都是些零零碎碎的接不起头儿来的。除了我生在光绪十八年九月十四——那是后来人家告诉我的——还有二十四年十一月十六看月蚀——那是人家新近才给我查出来的——别的事情不管是哪件是什么年月日都说不上来，连谁先谁后有的也弄不清了。可是有一样儿能帮我分得出先后的，就是我小时候儿老搬家，祖父在哪儿做事家就搬到哪儿。这些地方儿的先后我都记得，那么在哪儿的事情就记得是什么时候儿的了。可是还没讲我住过的家在哪儿在哪儿，我得先说说我们一家子都有些谁。

我一小儿跟着祖父跟父母，还有哥哥姊姊，这么样儿一家子三代一块儿过的。我们算是江苏常州府阳湖县的人。（后来民国把阳湖武进合并了，我们就算武进人了。）祖父跟我们说话都说北边话，可是总带点儿南方口音，我们孩子们有时候儿就学他，他就假装儿生气对我们说：“哼！你敢丁一丌夷夷啊！”就是说“敢学爷爷啊”——因为我们都称他“爷爷”——可是他很少真骂我们的。

祖母生了我父亲很早就死了。所以不只是我们孙子辈没见过祖母，连

我父亲都不记得她了。

祖父下来家里顶大的是我的伯父伯母。他们都死的早。我就记得伯父有时候儿喜欢跟我逗着玩儿。可是他不住家里，因为多半儿都在别处儿做事，所以见的日子不多。

伯母死的更早。我就光记得他装殓好了躺在床上那一景。他别的事情我一点儿都不记得了。

伯父母一房生了有两女一男。大姊比我大十岁，哥哥比我大六岁，二姊比我大四岁。

因为我们总住得家里一块儿过一块儿玩儿，又因为他们的父母死的早，老跟着叔叔婶娘长大的，所以我跟他们就都像亲兄弟姊妹似的。

我伯父跟父亲当间儿有一个姑母，嫁给了常熟杨家。他们都住得南边家乡。赶我讲到“我小时候儿说的话”的时候儿再说他们的事情。

现在我把家里人的名字、号，跟我对他们的称呼说一说：我祖父的名字——我正要说“上字‘执’”，“下字‘诒’”——因为照老规矩，长辈的名号不能就这么说的，得分开了说上字是什么，下字是什么。可是现在这一辈年轻人都不管那一套了。你要是那么样儿说法，他们还不知道你在那儿干嘛呐。所以我就照新样子把家里人的名字都一个一个的直说出来吧，可是说的时候儿总还觉着在那儿做了不应该做的事情似的。

那么现在再说回头——索性再说远一点儿回头吧！我们的家谱一直追溯到宋朝，我们一辈是宋太祖下来的第三十一代，我们是德昭那一枝的后裔。到我六世祖欧北公，因为他做过许多事，到过许多地方，著过许多书，所以我们家里总拿他当个榜样。我们连他的名字“翼”——单音字的名字，说倒是许说——可是写“翼”字的时候儿，比方写“不翼而飞”，第二个字就得缺末笔写成这样：翼，可是到了我们这一辈就不大管了。

欧北公下来到他孙辈的老四是我的曾祖，名字是曾向，号叫朗甫，我后来回到常州住的房子就是曾祖下来三房同住的一所儿三进的大房子。这是后来的话了。那么我祖父的名字是执诒，号仲固，因为他排行第二，起号的时候儿常常儿用伯仲叔季当第一个字，人家一看就知道是老大、老二、老三，还是老四了。祖母姓陈。除了他是常州陈家的，他的名字我们这一辈的人都不知道了。我伯父名字叫仪年，号棣威。伯母我们就光知道他姓史。他过去了以后，我伯父又续弦的姓左。这位第二个伯母我跟他住过好几年呐。这是后来回到南边去的事情了。我父亲的名字是衡——呃——也是年字排行，号叫君权。

母亲姓冯，名字叫莱荪，这个我最记得，因为有时候儿人家送他扇子上的题款有名字在上头。大姊名字叫婉紉，二姊叫婉什么我可记不起来了。哥哥叫元成，号敬谋。我叫元任，号宣重。在小学中学时候儿同学们都是彼此叫号的，后来到外国念书的时候儿嫌罗唆就一直没用号。回了国以后，在清华大学的时候儿，有人请客在知单上用了我的号——也不知道他们从哪儿查出来的，我就在上头当着送信人的面前在“赵宣重先生”几个字的底下签了一个“已故”。后来就没有人再管我叫宣重了，我的号不记得是谁起的。

可是我记得我祖父给我又起了个号叫重远。这个号我老没用过，一直到了三十几年以后，有一次我在南京中央饭店住着，为着要躲客人，就把我的名字写了个“赵重远”。结果真的没人来找——一直到有一天吴稚晖老先生因为我要找他没找着，他找了来了。他一看黑板上的人名儿——因为那些

旅馆常常儿把客人的名字都登得黑板上——他一看就知道赵重远就是赵元任，因为论语上不是说“任重而道远”吗？

我们小孩儿们都有小名儿——他们大人们自然也有小名儿，不过我们从来没听说过，也没知道过，因为一长大就没人叫他们小名儿了。我祖父管我父亲叫什么我压根儿就不记得听见叫过，大概是叫号。我们这辈里头，大姐的小名儿叫阿诜。按北边话说起来这名字念阿新，可是我们上一辈说北边话的时候儿总带点儿南方口音，最难改过来的是入声字，所以阿就说成一个很短的入声的阿。其实北边人小名儿里很少用阿字的，多半儿都是叫什么官儿、什么宝。我哥哥就叫成官儿，二姊叫莲官儿，我叫任官儿。大人可以叫小孩儿小名儿了，小孩儿自然不能叫大人小名儿。我们同一辈的，哥哥姐姐能叫弟弟妹妹小名儿，弟弟妹妹就得用称呼。

说起称呼来，我们家里也没全用北边话，也没全用南边话的称呼，不过虽然就是用南边话的称呼的时候儿也还都用北边话的口音的。我们管祖父叫爷爷。祖母不在了，可是提起来的时候儿总说奶奶。我管伯父叫八八，是伯伯的变音，真正北边话是叫大爷的；我管伯母叫阿姆娘，这完全是常州话。我管我父亲母亲叫爹爹娘娘，这也是用北边音说的南边话，真的北边话只叫一个字：爹，娘，还有更常听见的称呼是爸爸，妈妈，或是妈，可是很少叫爸一个字的。我就我哥哥姐姐的称呼已经说过了，可是我对我二姊有个古怪的叫法。我不好好儿的叫他二姊，我老管他叫尔接。也不知道是怎么来的，也许是我起头儿成心不好好儿叫，叫着玩儿，后来叫惯了就改不过来了。还有一样儿规矩是对长辈不能称你我，有时候儿连他都不许说。北京话对生人或是对长辈不说你说您，不说他说您。可是我们家里还是照南边规矩都用称呼。比方我们不说：“爷爷，您能不能把您的笔给我用一会儿？”得说：“爷爷，爷爷能不能把爷爷的笔给我用一会儿？”说不说你，不光是论辈分，我想也论岁数儿：我跟哥哥尔接——二姊——说话的时候儿我就随便你啊你的那么说，可是大姊比我大十岁，所以我就敢说你了，就老得说大姊长大姊短了。

我小时候儿住的家，因为我祖父常换差事，所以差不多儿每一年换一个地方。我在天津生的那一年也不 第二年就搬到北京，不久就到保定，过了没多会儿就搬到磁州，头一回在天津、北京、保定自然我一点儿都不会记得。从磁州起头儿——不是我以前说的？——就慢慢儿记得事情跟地方儿了。照我记得起来的，我是：

四岁住磁州（西历 1895），

五岁住祁州（西历 1896），

六岁住保定（西历 1897），

七岁住冀州（西历 1898），

八岁住保定（西历 1899），

九岁住冀州（西历 1900），

十岁回常州（西历 1901），

我说“回”常州，因为虽然我从来没到过常州，可是上辈都是从常州出来的，所以跟着他们回家乡也就是回去了。

北边的房子都是平房，大一点儿的房子就是分几个院子。在磁州、祁州、冀州衙门里头我们住家就住的里头的上房，还有师爷、帐房、教书先生们都住得外头一点儿两边儿的跨院儿里。没有实缺，等差事的时候儿就住得

保定。因为那时候儿保定是直隶省的省城。等北边差事的人多半儿在那儿住家。我还记得我们在保定住的房子第一回是在元宝胡同，第二回是在扁担胡同——不对！真的第一回在保定住的是穿心楼东，那还在磁州以前，我一点儿也不记得，是许多年以后大姊告送我的。磁州以后在保定住的铁面五道庙，然后下一回住的才是扁担胡同。元宝胡同是常走的地方，可是压根儿没住过，我想。我老记着从前住的房子有多大，街道有多宽，两顶轿子对面儿来都很容易过得过去的。可是小时候儿记得的东西的大小赶长大了再看见啊，就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儿了。后来有一年——是在 1920 也不 1921——我陪着罗素到保定去演讲。我想我这回非得想法子找找小时候儿认得的地方儿了。元宝胡同、扁担胡同找倒是都找着了，可是看见了简直不信。街怎么这么窄啊？墙怎么这么矮啊？这难道就是从前常站得门口儿看他们做冰糖葫芦儿转糖人儿的那个宽街吗？这种经验自然是许多人都有过的——没准儿人人都有过的，后来我经过这样儿事情也不止一次。可是我在保定看见扁担胡同变成了那么小不点儿的一个弄堂，我又诧异又失望的简直说不出话来。

我们住的房子的样儿虽然记不清了，可是我老记得我们搬家上路的情形，因为我们差不多儿每年都搬一次家，不是吗？我已经讲过有一回动身前一晚上我妈先睡着了我就哭起来了。我们凡是快要上路的前几天大伙儿就忙着齐行李，捆箱子，装网篮，就是铺盖自然非得赶动身的那天才能打。我看看他们用人捆箱子打铺盖很好玩儿，就留心他们怎么捆的法子。到现在我捆东西打包的本事比我朋友们的本事好，有时候儿大铺子里专门打包裹的人都没我内行——除了他们比我的劲儿大。从常常儿齐行李上，我又养成了一种喜欢齐东西的脾气。一看见大人们齐行李了，我就归置我的那些小玩意儿了，归置好了就交给我母亲装得哪个箱子网篮里。后来弄惯了有时候儿连不是动身上路也常常儿归置东西。归置的时候儿总要一堆一堆的分这一种那一类。这样子又弄出个喜欢给样样儿东西归类的脾气。后来过了许多年我念哲学的时候儿想拿科学分类作我的论文题目，可是我的先生若伊思（Josiah Royce）说这题目太干燥。后来若老师过去了，我就跟着协佛（H. M. Sheffer）教授做了一个方法论，里头讲连续性的一个题目。可是后来我见东西乱了还是喜欢齐，说事情的时候儿还是老爱说第一层怎么第二层怎么。这脾气难道都是从小时候儿常常儿上路得来的吗？

从前上路真是件苦事情。可是我倒怪喜欢上路的——也许为着过久了把苦的都忘了只记得好玩儿的地方儿了吧？可是一样儿我顶怕的，就是坐得车里会碰脑袋。北边地方河流少，上路多半儿得起早坐骡车。那时候儿的车轂辘儿自然没有橡皮包着，都是铁的，还有一个一个的大钉儿。道儿又不平。所以走起来车左一歪右一晃，坐得里头的人的脑袋就右一碰左一撞。我记得有时候儿我碰的两边儿都是大包，赶走走摇晃惯了就知道顺着那车歪来歪去的就不会碰头了。

我们回南边以前每次上路也就是在直隶省的中段儿那几处转转，可是因为骡车走的那么慢，就是一二百里地的路程也得走几天。每天都是天不亮就起来打铺盖吃点心，赶天一亮就动身。天不黑就住店。因为天黑了怕地方不安静，所以总是亮着走，黑了歇。

晌午找着了合适的地方了停下来打尖——打尖就是半路上停下来吃饭的意思。那些牲口自然也得喂啊。到晚半天儿住下店来，是一天顶舒服的时候儿。盘着腿坐了一天车，现在能伸伸腿走动走动，在炕上躺躺多么好受啊！

还有我老记得的是在那些店里吃的摊黄菜、家常饼、小米儿粥。这些东西其实比平常家里吃的饭菜粗多了，可是那时候儿我觉着他好吃的不得了。

我们搬起家来，坐船的时候儿少，因为北边河道少，可是有两回坐船上路的时候儿我觉着更好玩儿。一上船看，净是——不对！他们不说上船，得说下船、上岸。因为岸高船低，你从岸上走到船上，那跳板是望下斜的。到后来有了大轮船比旁边儿的岸高，才起头儿说上船，可是还是说上岸，没有说下岸的。我刚才说一走到船上，看见样样儿都是好玩儿的。撑篙的撑篙，扯篷的扯篷，把舵的把舵。碰到顶风的时候儿或是往上水走的时候儿还得拉纤。拉纤顶好玩儿了。一排人在岸边儿上拉着走，后头一根儿长绳子把船继着慢慢儿望前跟着来，有时候儿一头儿拉着还一头儿唱歌儿呐。

我们住家的事情除了上书房念书我待会儿再说以外，我就记得过年过节跟害病。过年的事情我已经讲过了——不是我一年到头闹“老不过年”吗？过节么，顶大的是端午跟中秋了。可是我们小孩儿们什么节都要过，因为过节就甭上学了，并且还有过节的东西吃。清明吃什么我倒是不记得，也许没有一定的清明吃的东西。清明顶要紧的事情么，就是放风筝的最后一天。照规矩打年三十起头儿放风筝，一直可以放到清明，一共有一两个月的日子，过了清明就不许放了。到了那一天大家都拿风筝出去放的高高儿的，拿剪子把绳子一铰，就跟风筝说再见了。我喜欢放风筝喜欢迷了，晚上做梦都梦见放风筝。

有时候儿放的风筝比我人还高——这是说真事情，不是说做梦——那么放了一季的风筝每次到了清明割线的时候儿，呼——！飞的又高又远，好玩儿是真好玩儿，可是看着老觉着舍不得，总像是怪可惜了儿的！

五月五端阳是纪念古时候儿屈原的，可是我们就记得吃粽子。家里上上下下的娘儿们都忙着包粽子：肉馅儿的，火腿的，我顶爱吃澄沙馅儿的。五月节是个大节，在南边还有赛龙船的。北边因为河少，所以不大赛船。

七月半是鬼节。这是小节，有时候儿我们连学都不放，可是有茄饼吃。晚上顶好玩儿的是在院子里地上插香，好让那些鬼认得路走。这些说法大人们不太当真——半信不信的，所以插香那些事儿也都让我们小孩儿们干的，把一股一股的香点着了分开了一个儿一个儿的在砖地的缝儿里头插成各式各样儿的回文。晚上那些香看不清棍儿，只有上头的许多亮的红点儿，连起来就成好看的花样儿。那些长棍儿的香且点且不灭呐。我们总是等大人催了好几遍才肯上床去睡觉去。

八月半又是个大节，那是一定放学的。八月节么，家家儿吃月饼了。月饼家里不做，都是外边儿买的，枣泥馅儿的，澄沙馅儿的，也有咸馅儿的，可是澄沙的什么东西我总喜欢，我说的这么有滋味因为我现在还喜欢——连外国样儿的澄沙豌豆汤都喜欢喝。

八月半晚上么，在院子里摆起桌子来供月亮。这些事儿也是留给我们孩子们半玩儿半当真的对月亮磕头，大人们都不大管的，我记得我哥哥最爱张罗这些事儿。

九月九叫重阳节，又是个小节。大伙儿出去找高地方儿去“登高”。北边山少，所以总找个宝塔或是跑得城墙上头去玩儿去。吃的么，有重阳糕，我们总是家里做的。是一种松松儿的米粉做的糕。这也是我小时候儿顶爱吃的一种点心。九月节过完了，那就一直要到过年就有的大玩儿大吃了。这个我上头已经讲过，现在就不用重说了。

我刚才说我小时候儿住得家里，除了念书跟过节过年时候儿放学，还记得常常儿害病。我一小儿身体不好，动不动就是伤风、发烧。我害过痢疾，小肠疝气；还有伤寒，喉痧害过没有，我就记不大清楚了。我总记得，发烧发的高的时候儿常常儿有个说不出来的病症。我一点儿不记得发烧头疼不头疼，只记得一闭眼睛就觉着自个儿的头像房子那么大似的，上下的牙咬在一块儿的时候儿觉着像咬着一块好像比磨子还大，也许有房子那么大的大石头在那儿转似的。赶转了几转转过来——大概要好几分钟吧——就觉着全世界轻松了一点儿了。过了一会他又来转了。这种病症我有过好几次，可是大了以后就是发烧的时候儿也没有了。我后来讲给别人听他们都说没有过。我想不是没有过，是我解说的不够明白——我怕我现在还没解说明白到底那是怎么一个滋味。不是我说过，滋味是尝的，不是能解说的。

我害小肠疝气大概是我六岁的时候儿。我就光记得老肚子疼。我们家里多半儿是病了找中医，可是碰到外科的病就找西医了。那时候儿我们住保定。我父亲带着我到天津去看大夫。那回上路是坐车呀，是坐什么，我一点儿不记得了。带着那样儿病动身，不像是能禁得起坐骡车里那么颠的，可是我又不记得坐什么船来着，就记得天津地方样样儿都新的很。这是我第二次到天津——要是可以管头一次叫“到”的话，可是我这次才记得一点儿那地方。这是我第一次记得看见自行车儿。说到记得事情的话，一个人的记性真靠不住。我这回看了自行车儿过后啊，我老记得一个自行车儿拐弯儿的时候儿就像一张纸牌似的，一翻就翻到左边儿，一翻就翻到右边儿，老是一闪一闪的很快的那么变。

后来好几年没看见自行车儿，我就老记着他是那样儿拐弯儿的——一直回到南边在上海再看见自行车儿才看出来自行车儿拐弯儿跟别的车一样，是弯弯儿的慢慢儿的那么拐的。我还记得那么清楚，你瞧！给我看病的大夫是个西洋人，是什么国的我就知道了。

我就是怕得开刀。后来他给了我一种带子戴起来，戴了大概有两年的样子就那么好了。

“也不知道是第二年”说快了就说成“也不第二年”，就是“或者第二年”的意思。

“摊黄菜”就是炒鸡子儿。

三、我小时候儿的说的话

我小时候儿说的是一种北边话，老说法儿管他叫官话。我们家里没人说地道的京话。

我们上辈的人在家里都说北边话，可是都带常州口音——不是我说过我们孩子们老喜欢学爷爷的话吗？——还是我妈妈的北边话说的漂亮一点儿——横是我觉着好听的很。家里用人当中我记得的有吕爷是山东人，我们管山东人都叫侉子，因为我们自个儿说的京话虽然咬字咬的不太准，可是我们的腔调都还是京腔，所以觉着别处的口音都侉。用人里头还有个丫头，叫灵儿的，是保定人，他很小就跟着我们的，所以说话还不太侉。带我最多的是周妈，他说的整个儿是保定话。比方要说：“那个东西掉在地下了，”保定话

说：“厂丫个东西去一又咧田下（·一）咧。”我在保定住住都有点儿会说那种话了。我们在冀州也住了不少时候儿。冀州靠山东不远，口音也像山东话。比方有一回看见一个小孩儿爬城墙，爬到了顶没站好，因为城墙有点儿斜，不是毕直的，所以他没摔，就这么正着出溜下来了。大家围着他问怎么啦，怎么啦？他说：“彳亍遛彳亍遛（·A·A）把我彳亍遛下来了！”我老记得这句话，因为回家来一天到晚“彳亍遛彳亍遛”的学着玩儿。我在冀州住得虽然跟保定差不多一样长，也许还更久一点儿，可是我没很学会那儿的话，彳亍了——除了“彳亍遛彳亍遛”以外——大概因为我们两回都是住得衙门里，跟外头人来往的少一点儿。我们在家里还就是我们那种话。

所谓我们的那种话呀，多半儿是京话，带点儿常州话的尾巴，可是很少带祁州、冀州、保定那些我们住过的地方的声音。除了有时候儿学着他们玩儿，我们总不跟他们说他们的话。我连跟带我的周妈都说我的话，不说他的话——也可以说我说我妈的话，不说周妈的话。我那时候儿说的话跟京话比起来可以说是有三处不同的地方儿：

第一是我们小孩儿们有些声音压根儿还没学会。比方说“三，天，完，全”四个字，我们就说成“厶丫，贴，×丫，瘸”。我们并不是像伤了风鼻子不通似的说不出鼻音来，因为我们说什么“刚，更，公，姑”那些字都说的好好儿的，就是不会说歹，一歹，×歹，亍歹收音的字。所以我管“猫吃我的面”叫“猫雌我的灭”煞。可是有一天我忽然学会了这声音了。我记得我比我姊姊哥哥们先学会的，因为我告送了哥哥，他很生气。

我说：“咱们不应该说：‘亍歹，厂丫’，应该说‘元，寒’，说的时候儿还给最后的鼻音格外说的重一点儿。”他听了大不高兴，他说：“什么‘运，恨’，别学那些老妈子说的那种话！”他因为那时候儿还没学会“元，寒”那类字的音，可是又要学着发出他不以为然的聲音，所以变成了“运，恨”了。

说到不肯学“老妈子的话”的话呀，想到好久以后在柏林第一次认得傅孟真先生，他那时候儿在德国留学，几个同时在那儿的中国学生，虽然都不是北京人，说话多少总想法子用北京的声调，只有孟真老是用“闪董料秤”（山东聊城）的四声说话。谈起来才知道他并不是不会说北京话，就是不要说。原来他入北京大学的时候儿，他全家也从山东搬到北京住家。那么住得北京，用人自然多半儿都是说北京话的了。他进了北大没多久就学了一口的北京话。可是家里一听他改了口音就笑他说：“你怎么说起老妈子的话来了？”这么把他一笑，就把他的北京话给笑掉了，把他的“闪董话”又笑回来了。

不知道我从前跟周妈跟了那么久没学上了他的保定话，是不是有人笑过我，我就不记得了。

我刚才说我管“吃”叫“雌”。凡是亍，彳，尸，亍起头儿的字我们小孩儿们都读亍，彳，厶，厶。他们都笑话我们“大舌头”，我爹也这么样儿说话，就是他们谁也不敢当着他面前笑。可是妈就一点儿不这么大舌头。这个不知道是因为我们小，还没学会，还是因为常州话没这种声音。横是我记得大姊跟我最先学会，哥哥跟二姊比我们会的晚。

我们说京话说的字眼儿咬不真的第二个来源是我们上辈说话都是常州话的底子。刚说的把亍念成亍，把彳念成彳什么的，一半儿是因为我们还小，一半儿也许因为除了妈妈以外别的大人也那么样儿说话。还有一样儿明明是

京的四声，可是带入声，不分出、丿，不分ㄣ、ㄥ、什么的。他跟他的两个小孩儿跟用人就全用常熟话，因为他们初次出门就只会说家乡话。这是我学话的一个好机会了。我要跟两个表弟玩儿非得说他们的话才行，所以很快我就学会了有什么“我俚，能笃，其ㄨ世笃，好来！海外好笃！”就是说：“我们，你们，他们，好嘞，海外好呐，”海外好就是好极了的意思，横是什么字儿上都喜欢加个“海外”。这是我生平学全了的第二种话。我学常熟话学的这么容易是有几个缘故。

第一是小孩儿跟小孩儿学话比跟大人学的快。定宝（后来叫杨蓬士）比我大概只小一岁，我们一天到晚一块儿玩儿，所以容易学。第二是我一小儿对于各种口音向来留心，所以什么声音一学就会。第三是那时候儿我已经起头儿念书了。我们念书是完全用常州音念的，所以稍微把声音憋一点儿就憋成了常熟音了。这样子么，我五岁的时候儿说一种不顶纯正的京话，说一种地道的江苏常熟话，可是念书就只会用江苏常州音念。现在回想想那是一种很古怪的格式，可是当时觉着是很自然的事儿。

四、上学念书

我差不多儿四岁开蒙——开蒙就是小孩儿起头儿认字念书的意思。我最早是我母亲给我认方块儿字，大概一寸半见方，一面儿写字一面儿画画儿的纸块儿。比方这面儿写个“人”字，那面儿就画个人，这面儿写“树”字，那面儿就画一棵树。要是“有”字，“好”字怎么画法儿我就记不得了。那时候儿一念书就全是念文言。那么“之，乎，者，也”那些字块儿的反面儿又怎么画呐？我记得好像有些字块儿反面儿压根儿就让他空着的。对了，想起来了，有些字我不喜欢认，他老学不会，就是因为背后没画儿的缘故。

后来我爷爷起头儿教我念书。不知道什么缘故我父亲没教我的书，一直到我爷爷过去了全家回常州以后才教我的。也许因为他忙着得考，他考中过举人的。横是我爷爷教过我跟我哥哥的书。我们起头儿都不念《三字经》、《百家姓》，跟《千字文》。爷爷一起头儿就教我念《大学》。我念念念不好就停了。后来又改了念朱子的小学——这个很少小孩儿念的，可是比《大学》像好念一点儿。可是小学没念完又回头念《大学》了。

到我七岁第一次住冀州时候儿我起头儿照规矩天天儿上书房念书。从前的书房，所谓叫私塾，是在一个家里头的跨院儿或是花厅里布置一个大书房，请一位先生教自己家里的小孩儿的。要是邻居或是亲戚请不起先生的，有时候儿送个把小孩儿来搭着一块儿念，可是不像后来的那些学堂好几十家的小孩儿在一块儿念书，那是外国样儿的制度，所以起头儿他们管他还叫“洋学堂”呐。我们那时候儿的书房里就是我哥哥跟我，还有一个亲戚家的小孩儿仨人儿在一个书房，因为那时候儿大姊二姊他们女孩子们得躲得家里念书，不能跟男孩儿一块儿念的。

我们的先生姓陆，号叫轲轩，是从常州请来的。他是我大姑婆的大儿子，照亲戚该管他叫大表伯，可是因为他是我们的先生，所以得称他“先生”。我祖父费那么大事从常州请一位先生来教书有几个缘故。第一是因为他自己

到了冀州上了知州的任，公事太忙了，没工夫儿教我们书了。第二是给个生人来教，总比自己家里人教得学得都认真一点儿，所以有“古者易子而教之”的说法。第三样儿顶要紧的是我们一家子大大小小，一碰到念字念书，就用道地的常州音。这个先生严倒是很严，可是我们都喜欢他，因为他总给我们讲书。一个先生不是总得讲书的吗？才不呐！从前那时候儿念书就是念书，先生不一定得讲，学生也不一定得懂。这法子倒不是全没道理，现在最新的学外国语文的有时候儿倒是像中国的老法子了。不懂就老念老念，念熟了过一会儿，过一阵，过几年，他就不知不觉的懂起来了。有句成语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我给他改几个字儿可以说：“熟读经书十三部，不通文章也会通。”我好些书都是先背熟了，后来才慢慢儿懂的。顶可笑的是我们学写字的时候儿有一张描红——描红是什么我待会儿再慢慢儿的讲——那描红上的几个句子是：“圣上爱一夫之力，惜十家之产、深闭固居，未肯……”底下记不得了。这个虽然已经够难解释的了，可是我们小孩儿们把他念的法子更妙。我们虽然没念《三字经》，可是给那个念的像《三字经》似的：“圣上爱，一夫之，力惜十，家之产，深闭固，居未肯，……。”大人听了都不管，就由着我们那么瞎念。我刚说都不管，就只有我们先生非要念什么就得懂什么，跟向来“读书不求甚解”的法子相反的。每天上的那一课他把要紧的生字都另外拿个本儿给写上去，慢慢儿讲给我们听。现在的人听了这个也许觉着没什么稀奇，可是那时候儿是破例的事情。所以我祖父对于这个先生格外的喜欢。

我先头儿已经念完了《大学》了，照平常次序该接着念《中庸》了，因为说起四书来，总是说《大学》、《中庸》、《论语》、《孟子》了。可是我上书房先念的不是《中庸》，是《论语》。这个对我是很运气的事，因为《中庸》难得多。有句俗话说：“中庸中庸，打得屁股鲜红。”就是说这书难念，念不好会挨打的意思。其实先生打学生不打屁股，是用戒尺打手心的。我就挨过一次打，是为了什么事情我都忘了，你瞧打手心有什么用？横是我总做过了什么错事，因为我不敢告送家里，可是我哥哥告送了。

后来爷爷听见了就对先生说——这也是后来才知道的，不是当着我面说的——他说：“会教的先生用不着打的。”以后就一直没打了。可是要是先念《中庸》啊，没准儿更会挨打呐，因为我念完了一大部《论语》以后再念《中庸》还是觉着难得不得了。《论语》我一念就喜欢，四书里头我顶喜欢的是《孟子》。我觉着现在人写的文言，跟所有的经书比起来，还是跟《孟子》最近一点儿。四书念完了么，就是五经。可是我跟着这个先生只念了《诗经》的半部，后半部是回到南边以后跟着另外一个（姓张的）先生念完的。

《书经》跟《左传》是后来我父亲教我的。五经里头么，就剩了《易经》跟《礼记》没念。其实《大学》、《中庸》都是《礼记》里头的两章，不过这是我很晚以后才知道的。所以十三经里头没有《大学》《中庸》煞。

现在来说说从前上书房时候儿一天到晚怎么过的。天天儿大清早七八点钟吃完了点心就去上学。书房在一个西跨院儿，离我们住的正房不过一两分钟的路。第一件事就是背书。先么背昨天上的新课，大概有一二百字的功课吧。起头儿上的少一点儿，后来慢慢儿加多，比方头一天上《论语》就只从“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学之谓言效也”……一直到“‘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连先生选的几句朱注也得背的，一共就差不多一百字了。背完了新课背带书。什么叫“带书”呐？就是除了昨儿上的新

课以外，把前五天的课一连串背一道，这个乍一听好像很难，其实倒比背新课容易。因为这五课里头的第五课昨儿已经背过一回了，第四课前儿背过一回，昨儿的带书里又背过一回，就是背过两回了，……这么样儿算起来带书起头儿的一课是背过五回的念的烂熟的书，连今天就是第六遍了。所以我们从前把一部《论语》从头儿到尾背一遍不算回事儿。背书的时候儿把书翻开来给先生看着，自己就站得他旁边儿背，因为老得拿背冲着他，所以才叫“背书”煞。有时候儿一头儿背书，一头儿还把身子两边儿那么晃悠。有的不规矩的学生趁先生不在意的时候儿就偷偷儿回过头来看一眼。可是哥哥跟我都敢干这事儿。背完了带书就上新书了。不是我刚才说的，这个先生讲书的清楚极了，讲完了书，又把新字都另外写下来。新书上完了么，差不多儿是吃早饭的时候儿了——从前人管一天的第二顿饭叫早饭，第一顿叫点心，现在人跟着南边话管点心叫早饭，管晌午那顿叫中饭或是午饭了。我们多半儿回去跟家里一块儿吃饭，吃完了马上又回到书房去上学。先生就多半儿一人儿在书房吃。下半天第一样儿事就是写大字。那时候儿我还小，不能写小字，我想我哥哥已经起头儿写小字了，可是我还只写一两寸的大字。写完了字就念上半年刚上的新书，念新书得念好几十遍。怎么记得清念了几遍了呐？法子是用两个小纸条儿，上头写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夹得书里。念完了一遍，就把一个纸条儿拉出来一点儿，让个“一”字儿露出来。念完了第二遍，把纸条再拉一下儿，就把个“二”字也露出来了。这么样儿念完了第九遍，再念到第十遍就把这个纸条儿整个儿又推进去，把第二个纸条儿的“一”字儿给拉出来，这就算是单位上变了“零”，十位上有了个“一”了。这样一直念到两个纸条儿都抽完了又推进去，就念了一百遍了。

可是我们先生很少叫我们念一百遍的，并且不用念到一百遍就念熟了背得出来了。可是叫我们念多少遍就得念多少遍。有时候儿有的学生偷书。什么叫偷书呐？不是把书偷走了的意思，是念了一遍把纸条儿多拉几遍的意思。比方念完了第二遍，不从“一”拉到“二”，一拉就拉到“四”，这就是偷了两遍书了，为什么要偷书呐？因为书房里谁先念完谁先走，可以早放学。不过偷书自己吃亏，因为你念的遍数不够，第二天背不出来又得挨骂，又得补念。我们哥儿俩都胆儿小不敢偷书，生怕先生看见了骂。偷书的事情是听见别人家书房里的事情。

书房里我们三个学生岁数儿不同，念的书也不一样，所以同时大声儿念起书来，满书房哇啦哇啦的不少声音。有时候儿先生自己也打起腔来念他自己的书，声音就更热闹。

这样儿念书的法子到处儿很通行，后来我在常州念高小，在南京念中学念《古文辞类纂》的时候儿，一屋子里有几十个学生，虽然程度一样，可是不同时念一样的东西，所以声音闹得更乱。

我们念起书来不是照平常念字或是说话的声音念，总是打起腔来念的。念书的调儿不但一处一处不同，就是在常州一处，看念什么东西用不同的什么调儿。念四书有四书的调儿，念诗有念诗的调儿，念古文有念古文的调儿。可是照我们家的念法《诗经》不算是诗，是像四书那么念，是一种直不拢统的腔调，五经里头左传又是像古文那么念的，腔调拉得又婉转一点儿。我还记得我父亲第一次给我上《左传》，教我念：

我听了起头怪不好意思那么样儿哼哼儿，还哭了一个呐。——不知不觉的说说到后头的事情了，现在再来说冀州书房里一天念书的事儿。我们

虽然可以先完先走，可是不到四点半不许走。我过过就看出来书房对面儿墙上的太阳影子每天到了什么地方儿就是四点半了，就可以走了。可是过了个把月以后，我又觉出来影子到了那地方，时候儿又不对了。我们书房的墙上并没挂钟，所以得等先生告送我们时候儿。固然谁都知道冬天天短，夏天天长，可是每天四点钟太阳影子不老在同一个地方儿，这个道理我那时候儿还没想得通——甭说想得通，我压根儿就没想。

还有一样儿下半天常指望的事情是吃点心。我们吃饭吃得很早，到了两三点钟又饿了，所以家里总送点心到书房里给我们，面啊，烧饼啊，夏天就吃西瓜，差不多儿每天下午总有一顿点心。我们每一个人就在书桌儿上吃，吃完了马上又哇啦哇啦的念书，也不怕吃了东西就念书会停食，小时候儿是身体好也不知道还是不懂事，横是就没想到那些上头。

一天放了学么，就随便玩儿什么。可是晚上多半儿还要念诗。诗全是我母亲教的。

母亲是那时候儿很有点儿才的女人。能写诗，能填词，写的一笔好字，还有昆曲也好，又能唱又能吹。虽然他没教过我昆曲，可是我想我后来喜欢弄音乐多半儿是从我母亲传下来的。可是吹笛儿倒是我父亲教我的。不知道怎么样儿母亲不教我吹唱，只教我吟诗，大概因为唱唱儿是玩儿，吟诗是念书，不过诗比别的书轻松一点儿，所以让我们晚上念。

我倒的确觉着比白天的书好玩儿一点儿，并不拿他当太重的功课。我念的是《唐诗三百首》。我哥哥跟姊姊们还念《千家诗》跟别的诗集，我就广念了——我的保定话又出来了！——应该说光念了《唐诗三百首》。可是有的别的诗我虽然没念也背得出来了。怎么回事儿呐？因为我们在家念诗也像白天在书房里似的大伙儿同时念，你念你的，我念我的。有时候儿我停下来就听见他们念的东西。我顶记得他们念的《圆圆曲》，我连字都没看见就背熟了。还有白居易的《长恨歌》虽然是唐诗里头的，可是他们比我先念。

赶我起头儿念到《长恨歌》的时候儿都已经听得半熟了。

有一样儿事情始终还没提的，就是念了那么些书，练了那么些时候儿的字，怎么不学作文儿？照老规矩啊，总是很迟才起头儿作文儿呐。因为作文儿就得作文章，不比现在小学里可以说什么就写什么。不是第一天认字叫“开蒙”吗？那么第一天写文章叫“开笔”。开笔是一件大事，因为我记得我哥哥开笔的时候儿大家都叫了好几天的“成官儿开笔啦！成官儿开笔啦！”比说开蒙还说的热闹。我在北边还没到开笔的岁数儿，后来回到常州起头儿念古文的时候儿才开笔的。我想从前开笔开的那么迟，不但因为写东西都得写文言，并且四书五经除了《孟子》跟《左传》也不像后来人写的文章，所以总是等到念到古文时候儿才开笔，那就总是已经到了十几岁了。

可是我们还没开笔，倒已经起头儿做诗玩儿了。真是还没会爬先学跑了。我哥哥姊姊他们倒是真能做诗。我光是跟着玩儿玩儿就是了。我们多半儿都做古诗，还不会做律诗，因为古诗只要押韵的字平仄对了就行了，律诗还得差不多每个字都得有一定的平仄，又只许押平声的韵，那就难多了。好在我们念书都用南边音，对平仄的分别比北边人容易分得清楚一点儿。做诗自然不光是讲声韵，也得有所谓“诗意”。我记得有一天晚上正是菊花儿开的很盛的时候儿，大家拿菊花儿的题目来做诗。我开头儿第一句就写：“满堂菊花香，”再写怎么写不下去了？大姊说：“你头一句就把话都说完了哩！你得慢慢儿的说呀！”后来我就改成了：“有人来看花，花开阵阵香，……”

底下我不大记得了，可是当中有一句：“风动一开张”是他们给我改的，不像是我会写的句子。那时候儿不但我夹得里头跟他们做诗玩儿，连我们的丫头灵儿也跟着学做诗。我们每个人的本子上都写了一个小传。因为传记的体裁常常儿有公某某地方的人的字样，所以不管灵儿是个女孩子，也写着：“曹玉灵公，直隶保定人也。”这么样儿闹着玩儿，也不觉着晚上还在那儿上学似的。

我说的一天念书的事情小时候儿那几年大半儿都是那样儿，不过有时候儿也有点儿改动。比方写大字起头儿是吃了饭回到书房里写，后来也许为了白天功课太多了，改成晚上在家里写了。我们初学写字写描红，描红就是先有红字已经印好了在纸上的，我们再拿墨笔在上描。上头讲的我们念“圣上爱，一夫之”什么的，就是描红上的文儿，因为我们写字的时候儿，嘴里横是没别的事儿干，就那么拉起腔儿来念着好玩儿。对了，现在想起来为什么我那么瞎念骑马句子先生也不骂了，因为我写描红是在上书房跟先生以前，赶上了书房就升了一级会写印本了。写印本就是要把要学的大字上头蒙一层写字的纸，底下的字还有一点儿看得见，可没有描红的红字看的那么真。在上头写完了字，把纸一揭起来刚写的字跟本来的字就分成两张了。升到顶高的一级么，就是临帖。临帖就是拿一本儿法帖——柳宗元的《玄秘塔》呀，颜真卿的《家庙碑》啊，什么的——放在旁边儿，自己的跟前儿只有一张白纸，平常都用有方格儿的纸，看着法帖临空的在纸上写，所以叫做“临帖”。不过我学临帖还是回到常州以后的事情，在北边时候儿只学到写印本。我吃完了饭在书房写什么字当印本我忘了。后来改了晚上在家里写字是用杜牧的一首赤壁诗。我一头儿写一头儿打起腔来背，背到完的时候儿又加了“己亥”（用常州音“己”字念的很高，“亥”字念的很低）。为什么好好儿一首诗接着又加上两个字呐？因为一首七绝是二十八个字，可是我们的印本有六行，一行五个大字。那么五六三十，还多出两个字的地方，所以他们就顺便把“己亥”两个字填上去了。我特为提这件事儿因为把甲子一记下来就知道那是西历 1899 的事情了。赶第二年就是庚子，全国出了大变乱，家里也出了变故，第二年我们就整个儿离开北边回常州去了。

关于常州吟诗可以参阅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庆祝董作宾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拙著《常州吟诗的乐调七例》，页 467—471，台北 1961。

五、变乱跟变故

我从小儿一直到庚子住得北边的时候儿，外头的事情也不懂也不管。所谓“甲午之战”，就是 1894 年跟日本打仗打败了，把台湾割让了给日本，听是听人说过，可是一点儿不懂怎么回事儿。后来大了一点儿闹“戊戌政变”，就是 1898 年光绪皇帝信了康有为跟梁启超的主张预备要维新，慈禧太后把他关得瀛台里，把权柄整个儿的拿了过来，那些事情当时都是不许言语的，我们是过了好几年快到辛亥革命的时候儿才知道清楚一点儿。那时候儿谁都不敢提一个字儿。可是有一件事儿我总记得，就是我父亲有时候儿叹口气说：“唉！天下这么乱，怕要换朝代了吧？”母亲听了这类的话就小声儿打喳喳

儿说：“嘿！不能这么样儿说话！回头给外头听见了！”这些还都是平常闲谈时候儿说的。

可是赶外头的变乱闹到成了切身的事情了，我才起头儿觉着外头的事情跟家里的事情有时候儿是分不开的了。我第一次觉到这样儿是庚子那年的大乱。可是还没讲庚子的事情以前，我得回头先讲我小时候儿家里经过的些变故。我们家里人住得北边的第一个先过去的是阿姆娘，就是我的伯母。这是我头一回看见过死人。我就记得装殓的很整齐的躺得一个床上，还看得见穿着一双小脚儿绣花鞋。我那时候儿只“四五岁”，也不太懂死是有多么重大的意思，看着大家哭我也就跟着哭就是了，以后不能再看见了自然要哭了。

我伯父死我已经“七岁”了。那回事情出了，我们家里很受打击。两个姊姊跟哥哥是他自己的儿女，他们伤心不用说了。我祖父更是一天到晚的叹气，因为他对于这个大儿子的指望很大。那时候儿我伯父刚续了弦，在别处接了很好的差事。我还记得忽然来了个电报大家就吓了一跳。从前哪儿像现在一点儿小事儿动不动就打电报打电话，都不算回事？总是有了不得了的事情才会打电报。我只听见他们大家用常州音念那个电报念“ㄅ—ㄨㄥㄨㄛ”。我以为是“病回”两个字，因为常州话“危，回”都念“ㄨㄛ”，我想病了回家来为什么大家都急得那样儿呐？哪儿知道第二天坏消息就到了。一家子都哭得不像样子，连我母亲都跟着哭。为什么我母亲不应该哭呐？因为照老规矩一个小婶子跟一个大伯子压根儿不兴见面的，就是碰见了也不说话的。这规矩在我们家守的虽然不那么严，他们当中离的多少总远一点儿。可是一家的悲伤是人人的悲伤的事情，所以甬说小婶子，连没很见过的用人都跟着哭的时候儿也并不是假哭。顶伤心的是大姊。他是我们一辈的顶大的，所以比我们岁数儿小一点儿的都懂事的多。我记得他还解释给人听，他说天下的事情真是都注定了的。前不久他就做过一次梦，梦见给我伯父做鞋，做的双双都是反的，里儿是面儿，面儿是里儿。这不是明明的凶事的兆头吗？大家听了都觉着这个道理一点儿不错，我当时也觉着真是个很明显的兆头。可是后来大了一点儿再回头想想那句话，又觉着没起头儿那么明白了似的。我伯父去世过后这续弦的伯母就跟他娘家回南边去了。所以我到以后才见着他的。

我们家里再出的一个事件就是先生死了。我说“家里”，因为我祖父总拿他当家里人，并且他又是很近的亲戚。我们不管他叫“表伯”——哦，哥哥得叫他“表叔”，要是那么叫的话，因为他比我父亲大，可是大概比我伯父小——我们管他叫“先生”是对他尊敬的意思。先生病了，头几天甬上学了，我们还觉着高兴呐。等他病重大家都着急，连我们学生也着急了。一天大早用人进来报，说：“先生去了！”这种字眼儿我很少听说过，可是从那个用人说话的声音里，不管他怎么说我们也懂了。先生死了我们才起头儿知道想他，更是觉着跟后来再请的一位先生比起来，那第二个先生差远了。

我们在北边跟过的第二个先生，跟他念了不久我们就回南边了，所以我连他姓什么都忘了。就记得他是北边人，因为一时来不及解南边请先生来，所以临时只好找了一个北边人来教我们。我背书给他听的时候儿自然只会背常州音，所以有时候儿背错了一点儿他也听不大出来。可是碰到上新书教新字的时候儿就常常儿没办法儿了。顶麻烦的是入声字。别的字我听了他的念法瞎猜还猜得出常州音是怎么念，可是没法儿知道哪些字该念入声哪些字不。我顶记得有一次在家里背一段儿书给我父亲听，有一句说：“庶兄毓立”，

就是说给一个堂房的哥哥名字叫毓的立为皇帝的意思。我不知道这个“毓”字是入声字，常州音念“·一乙”，我就拿他当去声念成“庶兄裕立”。我父亲说：“什吗？”我又说了一遍。父亲说这个先生要不得了。可是还没等到再找到别的先生，世界大乱起来了。我们家里也出了大事，我们过的日子也整个儿的变了。

我一小儿跟祖父跟的很多。虽然没像后来我的外孙女儿昭波跟我们长大的跟的那么近那么久，可是因为我是孙子辈最小的小孩儿，所以常常儿跑到爷爷屋里去玩儿书桌儿上的文具什么的。他每天晚上总喝一杯虎骨酒。有时候儿他给我抿一口，我觉着辣的简直咽不下去，我就不懂为什么人要喝酒。

我祖父教我的《大学》跟小学——想起来！——小学是我四叔教我的，不是我祖父或是父亲教的。我祖父行二。四叔是大房的老四。他岁数儿跟我哥哥相仿，我们在北边时候儿他在我们家住过一阵，所以随便就教过我的书。这是在我跟陆家的先生以前。

我记得我第一个照相是跟哥哥跟祖父一块儿照的——我现在还留着有底子呐。照相以前，那个照相的人蒙着一块黑布，看磨光玻璃上的倒影子，他给我看，我觉着非常好玩儿，因为跟我玩儿放大镜时候儿看的影子很像。

祖父大病是在一个很热的夏天。好像得的是痢疾。医生给了好几个方子吃都不见效，最后好像只给生姜的汁吃，看着知道是不行了，让全家人围着床大声儿的叫，好像是叫了就可以把灵魂叫住了不走似的。这个不知道是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儿的规矩，因为后来我父母去世的时候儿（都在1904）大家都是很静的，赶断气以后自然大家都放声大哭了。

祖父一死，我们冀州衙门不能住了，就搬到保定去，从那儿就预备回南边了。

六、回南边

我说过小时候儿国家大事也不问也不知道，一直到了庚子大乱才觉得是有事了。可是起头儿我们小孩儿们一点儿也不知轻重，还拿了椅披子围着头披得身上玩儿“义和团”，觉着是好玩儿的呐。我们那时候儿叫他们“义和团”是跟着他们自己用的名字那么叫的，后来通行的说法儿管他们叫“拳匪”，那是我很晚才知道的。我们不光是小孩儿们，连大人对外头事情恐怕也隔膜，大概是因为祖父死了，忙着回南边的事儿，外头打了败仗，国都差不多亡了，我们还是混哩混沌的。可是闹的那么利害我们始终没看见打仗，连炮声都没听见。照我记得，八国联军打进来的时候儿我们在保定，可是按历史的记载，保定也是失守过的，怎么我们不在那儿，恐怕是我把有的事情前后弄颠倒了。横是赶我们动身坐船回南边的时候儿，外头已经安定下来，可是又是一个天下了。

我们这回没起早，整个儿是走内河的水路到大沽海口的。同行的除了自己家里六个人就是父亲、母亲、哥哥、大姊、二姊跟我，还有就是我们的丫头灵儿，也算是家里人一样。此外就是船家的做饭的、撑船的、打杂儿的，——哦，还有两个保镖的护送我们到天津。一路没事，可是走过一个地方停

下来，有两个兵走上船来看我们船上一边儿挂着一管枪，就问我们要“借用”，说为着要保卫国家用的。保镖的还想撵他们走，可是看样子不像打得过他们的，我父亲就说让他们拿走得了。他们拿走了也就没再麻烦我们，好在也就快到大城了，地方上也安静一点儿了。还有一样是我们船上载着我祖父的灵柩，预备运回常州安葬的。在中国哪怕就是强盗，他们对死人比对活人要恭敬一点儿似的，横是他们没跟我们麻烦，拿了那两枝枪就走了。

我刚才说不大觉着外头的变乱，可是有两回有外国人来查船就有点儿觉出来庚子时候儿外国人来管我们的事情了。快到天津的时候儿有几个人叫我们停下来查船。那个头儿是个东洋人，他不会说中国话，得要有个通事给他翻译。听说总得塞钱给通事，好让他说说好话。又有一回来查船的是个西洋人，也有个通事。我们被查了大约有三四回的样子。

我们这回过天津停没停下来进城，我也不记得了。也许我父亲上岸去张罗买轮船的船票，横是我不记得上岸。我顶记得的就是我们最后一两天解天津开到塘沽再赶到大沽口，大家都急的不得了，生怕赶不上轮船。幸亏那天是顺风。我们本来一路多半儿是撑篙走的。可是顺风一来，我们把船篷扯得高高儿的，走的快极了，所以赶到了海口的时候儿还能很从从容容的从小船转到大轮船上。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过海的大轮船，根本也是我第一次看见过海。平常总说海面上是“无风三尺浪”，并且那天还是有点儿风的，所以我们的船一出海口就觉着颠的不得了了。我远远儿就看见我们搭的那个黑大轮船，又高又大，赶到了跟前儿看起来简直像一堵城墙似的。船头儿旁边儿有“新丰”两个大字，那就是这船的名字了，是什么公司那我就知道了。我们人跟行李上大船很不容易，因为颠，走不稳，又得走那么高的上船的梯子，可是看他们把祖父的灵柩搬到舱里头，好像并不难似的，自然他们大半儿是用机器的力了。

上了大船又觉着上了岸似的，一点儿也不摇晃了。刚才说船外头看着像城墙，现在看见里头就像个城，走来走去，人多的就像街上似的，也有点儿像天津，因为看见的西洋人多得很。我记得我们住的舱房又小又挤。我跟母亲跟灵儿在一间，大姊二姊在一间，哥哥跟父亲在一间，好像是这么样儿。第一第二间当间儿有个窟窿，刚搁得下一个电灯泡儿，这样一盏灯两间屋子用。这是我头一回看见电灯看的这么近。还是从前老式的炭丝在泡子里弯一个弯儿的那种十六瓦的泡子吧，所以每间房舱就只分到八瓦的亮儿——也许还不只八瓦吧？可是我们并不觉着那个灯太黑，因为比我们家里平常用的灯或是蜡已经亮多了。船上的饭挺好，都是开得我们屋里来吃的，可是我没吃了几顿好饭，就晕起船来了。起头儿觉着船稳的像平地一样，是因为船大浪头小。等到夜里开到大海上面，船就大摇晃起来了。谁说“小孩儿不晕船”？我那时候叫名儿“十岁”，其实还不到八足岁，可是我跟他们大人们晕的一样利害。可是过了两天摇晃惯了我就不晕了，又走到船上到处玩儿了。船上顶好玩儿的是机器房。从门口儿望里看都是又光又亮的大机器，屋子当间儿有三个大圆桶，每个桶子正当中有一根大粗棍子，上上下下的动的那么热闹，三个老是先先后后的不是一块儿动的。我站得那儿看着简直不想走，可是他们不许人老在那儿看，待的太久了他们就撵我走了。我记得船上的旅客里头有几个外国人常常儿围着一张桌子打纸牌。他们说的什么国的话我也不知道，我就记得他们说的有一句话像“迷阿迷啊波洛波咯”说了总不止一次。

他们有时候儿对我说话，声音好像是有点儿像中国话，可是我一点儿听不懂。

我一路不晕船的时候儿顶喜欢看外头。我以前不是老喜欢起大天亮看出太阳吗？现在在海上看日出看晚霞比在陆地上又加倍的好看了。我向来爱看的雷雨，在海上的也比在地上的好看。我以前在北边就留心过一打闪的时候儿，不光是云彩发亮，并且有亮极了的金丝儿银丝儿，分成三叉四叉的在云彩里穿来穿去的。在海上看打闪，那些金银的电光有的从天上一直射到海面儿上。海上的浪头那么千变万化，又是我以前在那些内河里从没见过的新奇的样子。所以有时候儿我站得船边儿上看的入了迷，身上给浪花儿溅湿了，或是给漏进来的雨给濯湿了也不管，等大人叫了好几遍才记得进来到房舱里。

我们解天津到上海一共走了几天才到上海我不记得了。我记得经过烟台停了，我们还买山东的梨吃。当中过的有一段儿叫黑水洋，他们说因为水深黑了，所以叫黑水洋。

后来我学到地理的时候儿，地图上就只有黄海两个大字。其实那几天走得海上，我觉着那海水多半儿是深蓝的，也不是黑的，除了天津的海口外头一段儿路，到了大海上头看那水也并不是黄的。可是快到上海的时候儿海又黄了，因为看见的有长江流出来的水了。

我们一到上海就有我外婆家两个舅舅来接我们，招呼我们下船住旅馆什么的。一个是我母亲的亲弟弟，我管他叫“舅舅”。一个是堂房的舅舅，我管他叫“大舅”。——说到这儿我恐怕又得说回头讲一讲我外婆家有些谁，因为我跟外婆家后来也住过些时候儿，可是我写我家里人有谁有谁的时候儿只说了赵家的人，没提冯家的人。我外祖父姓冯，名光适，字仲梓。我们在北边的时候儿他在山西做抚台。他因为中了风，变成半身不遂，回到苏州养病，因为冯家虽然是常州人，说常州话，可是在苏州住家。我外祖有三个子女，老大是我的大姨，嫁给了震泽的庞家，也在苏州住家。我母亲行二。老三就是我舅舅，名效彭、字聃生。我对外婆家的称呼大半儿照常州的叫法儿，可是都用北边音。按京话来叫外祖父外祖母是叫“老爷，姥姥”，可是我照北边音南边话称他们“舅公，舅婆”。大姨儿么，我认作干娘，我管他叫“大寄娘”，没称他“大寄爹”，大概因为是我生的时候儿他已经嫁了，所以就不避讳“娘”字了——也许是因为我管我姑母已经叫“大寄爹”了——横是现在没人再能告送我家里从前的事情了，我忘了恐怕就没人记得了。大舅舅是大房的老大。我外祖父行二（所以他的号是“仲”字起头儿），大舅舅就是堂房舅舅。——现在再回头说我们到南边的事情。舅舅他们给我们在租界定了一家儿旅馆先住几天再回常州。旅馆住下来第二天一早叫了烧饼油条来吃点心。这油条在南边算是很讲究的了，可是我们的口味也古怪，吃惯了北边那种又酥又松的果子，觉得南边的那种黏不叽的油条的味儿差远了。当时哪儿还料到离开中国多年在旧金山又吃到了黏不叽的广东式的油炸烩，还觉着好吃的不得了呐！——可是话又说远了。——我们一到了上海觉着地方很像天津，简直比天津还更天津，因为我们住得租界，到处的洋人跟洋东西更多。东洋车也比天津多。还有马车我在上海是头一回坐。那时候儿顶讲究的车轂辘儿是实心儿的橡皮包着的。可是我一坐上去觉着软和的像腾云驾雾似的舒服极了，跟在北边上路时候儿坐的那种颠来倒去两边儿碰脑袋的骡车比起来，简直不能比了。

可是人也真是不知足，实心儿的橡皮轂辘儿嫌不够软，还要发明空心

儿的，真是越不知足越进步。平常说：“知足常乐”，我想给他加一句，说：“知足常乐，不知足常进。”对不对？——我这话又岔得别的上去。刚才才是说我刚到上海觉着像天津。有一样儿很不同的就是满街的红头巡捕。我们的洋车到了旅馆卸东西慢了一点儿拉车的就催，说：“巡捕不叫停车，巡捕不叫停车！”他们要是不该停的地方儿停的太长一点儿，巡捕就来打他们踢他们。所以我们起头儿对白人倒还没什么，可是看着那些印度人仗着白人的势力来欺负中国人，我们恨极了。后来中国人跟印度人老是合不来，也许从那类的经验来的，横是我自己这么些年下来，印度人跟我同过学，同过事，上过我的课的也并不少人，可是我始终没有过几个算是朋友的，所以也许我小时候儿的经验给我种下来的偏见太深了，到后来不管看的多明白，可是骨子里还是想不通。

我一小儿是留心人说话的声音的。到了上海就觉着有好几种不一样的声音。拉车的跟做粗工的多半儿说江北话，就是扬州那一类的南方官话。那种话我觉着很好懂，因为除了他们有入声，还有把“天，清，山，高”那类所谓阴平字念的低的不得了以外，别的声音跟北边话就差的不太远。上海自然说上海话的人最多了。上海话我听起来觉着很像常熟话，可是没常熟话好听，我想大概是因为我会说常熟话，不会说上海话的缘故。

可是我听的最多的还是我家里人，我舅舅，还有别的在上海的亲戚说的话。他们跟我们小孩儿们说带常州口音的北边话，他们自己当中有时候儿也说那种话儿，有时候儿说常州话。常州话我虽然还不会说，可是一小儿也听惯了的。所以我在上海那几天还不觉着太生得慌，因为地方虽然生，可是家里人从爷爷过去了下来我们都还在一块儿，所以总还觉着是在家里。

我记旧时候儿的事情，顶叫我想起从前景况的滋味的，就是当时常念的诗歌儿或是常听见的乐器的调儿。比方我练大字的时候儿念杜牧的“赤壁”那首诗，一想起来就想到己亥那年的风光。这回到上海呐，是舅舅给我的一个八音匣子里头的调儿，好像是这样儿的：

这个调儿完得有点儿怪，也许是过了这么久了记不太真了，也许本来是这么样儿的，我不敢说。横是我想到这调儿就想到刚回到南边头几天的那种日子。

七、到了常州

我们上海住了没多久就搭内河轮船经过苏州到常州了。那时候儿上海南京当中还没通火车，顶快的走法儿是搭小火轮。本轮上头很少搭客的。接着本轮就拖着一只公司船，可以搭单人或是两三个人一家儿的旅客。我们因为人多行李多，所以雇了整个儿的一条民船，拖在公司船后头第三也不第四只船，这么样儿像一条龙似的在内河里那么夫嗤夫嗤的整天整夜的走。那些拖着走的船谁先谁后，大概看半路上谁先到了地点谁在后头可以先甩下来——我记得好像是这么样儿的。我们这回过苏州没停下来到外婆家去，因为行李又多，又有祖父的灵柩得运回家乡预备安葬，所以就一直到了常州。时候是前清光绪辛丑年（西历 1901）——日子可惜不记得了，我想是春天。我

那时候儿叫名儿十岁，还没到九足岁。在常州这一住下来就住了九年——除了在庞家大寄娘家住过一年，跟上学的日子在南京念了三年的书以外。那么我现在说的在北边过的最早的回忆算是说完了。

第二个九年，从回常州起到宣统二年（西历 1910）出洋到美国留学，那一段儿的事情我盼望不久再有功夫儿写点儿出来。现在我就把我刚到常州的情形大略说说做个结束。

我们常州的房子在城里中间儿的青果巷，是从我曾祖下来三房一块儿住的一所儿大房子。不算顶外头一排门房儿，有五进房子，五个院子。顶外头是轿厅，是存轿子的——那时候儿连洋车都没有，除了拿脚走只有坐轿子——里头是客厅，两边儿有书房，是先生教书的地方。再里头一进是前进，是大房住的。然后是中进，本来是给二房住的，我祖父就是行二，可是因为我们一家在北边多年，所以给三房住着。我们回来了就住后进。这几进大厅跟住的三进房子的旁边儿有一条又长又窄又黑的过道儿，差不多两个胳膊一揸开就摸得着两边儿的墙似的。我们每房的人各有各家的厨房，在过道儿的反边儿，就是东边儿。各家也有各家的井。我们住的后进没楼，就是一排平房。顶里头，就是西边儿的一间，有一个单独的院子，里头一棵独核儿枇杷树。当间儿四间前头有个长院子。

隔一道月门又有两间做书房，在那条长过道儿的东边儿。厨房跟下房儿在书房院子的南对面儿。我为什么给这房子说的这么详细呐？因为我在这个家住了这么久，过了多少年还常常儿做梦梦见在那长黑过道儿里跑，或是睡得后进第二间屋子里的床上听外头下雨的声音。我在常州这个家住的其实并不是住的最长的：我在麻省剑桥的行者街廿七号住了也差不多有在常州那么长——要是刨掉了到苏州跟南京念书的几年的话，最近在加州柏克莱的岩石道一五九号住了已经二十年了，更像个家了；可是一个人小时候儿经过的事情住过的地方印在心里头比什么都深。醒的时候儿觉着从前的事情好像远的不得了，可是做起梦来旧地方又活像在眼前了。

我拿回到常州当早年回忆的结束，除了大搬了一次家以外，还有一个缘故，就是外头说的话变了南边话了，我也学会了说常州话了。以前我只会说北边话，只会用常州音念书。常熟话我倒是学会了，可是大寄爹家不在我们那儿的时候儿我也没机会说，也就生了。到了常州，除了我们的丫头灵儿，过了两年保定的周妈又回到我们这儿来——除了他们两个用人说北边话以外，别的用人都是说常州话的，到处街上铺子里自然都是说的常州话。还有顶要紧的是跟我同辈份的从堂姊姊哥哥们（在青果巷那时候儿，我是我们那一辈的最小的。）都得说常州话，所以过了没几个月我就说的一口家乡话，这才起头儿觉着我是个道地的常州人了。那么除了我们这一房刚从北边回来自己跟自己还说北边话以外，跟大房三房的些长辈不说常州话吗？不。我不跟他们说常州话。长辈当中只有三叔公会说北边话，他们那房还有二叔老要跟我学着说北边话，可是学不好。其余的只会说常州话。我起头儿因为只会说北边话，就跟他们说我的北边话。这样一来弄弄弄惯了，赶我学会了常州话以后，我仍旧跟他们说北边话。所以不知不觉的就成了这么一个规矩：跟长辈说话的时候儿，我说我的北边话，他们说他们的常州话；跟平辈（除了哥哥大姊二姊），跟用人，跟外头人说话我就说常州话，要是跟长辈说常州话，我觉着好像对他们不恭敬似的。

我们在常州住定了下来，就请一位姓张的先生来教我们的书，用外头

大客厅东边儿的一间书房。这回自然不难找常州先生了。我的四书已经快念完了，最后念的是《中庸》。

天天儿还是吃完了饭写大字。我还没“开笔”，可是已经起头儿临帖了，临的是欧字，用的是欧阳询的碑。写完了一张，先生叫我们把日子也写上。我记得起头儿写的是“壬寅新正”，就是说壬寅新年正月，算起来应该是西历 1902 年的 2 月。那么我的“早年回忆”就写到这个时候为止。下回再讲常州住了九年的事情。

一、引言

我在“早年回忆”中，叙述了自 1892 年我生于天津、到 1902 年全家“回到”江苏常州，我第一个九年的大略情形。我觉得我第二个九年自成一个单位，因为在这九年间我虽然经常迁移，可是主要住所仍是祖籍的家乡。以后，我要叙述自 1910 到 1920 年我在美国的十年。

心理学家说，一个人的性格在早年便已形成，或许在学习说话之前。我并非心理学者，可是据我记忆，在我第二个九年当中，我自己以及围绕我四周的人们，改变得较我一生其他时期都要多。在这几年期间，我周围人讲的不再是官话，而是常州话。我从家中私塾一次改入“洋学堂”，不同家庭的子弟一同上学。一年之内，我父母双亡，我被送往苏州在大姨妈也是我的大寄娘家度过一年。在我留在常州的最后三年，我第一次离开家庭——任何人的家庭——到南京上中学，只在假期回到常州。这几年是我的少年时代，具有那种年龄惯有的压力和放纵；由于我的环境的外在改变，事实上我经历的压力和放纵要比通常为多。最后我参加利用退还庚子赔款去美留学考试，在录取的七十二名学生中我名列第二，于 1910 年被送往国外。

现在我一一分别叙述。

二、家乡生活

在地理上，且在修辞学上而言，这是第一次我真正感觉住在家乡，我不仅学会念书，且能讲常州话。说实在的，在我们家庭这一支，我们继续讲官话，我们家里还有丫头灵儿，以后又有女仆周妈。可是外面却是常州的世界，我们都晓得，也都觉得出来。

我们觉得既已安居，该养一头猫。我们养的第一头是个黑猫，名叫赫德，这是十九世纪洋化的中国海关英人主管（Sir Robert）Hart 的中文译名。我们极爱猫——现在我仍然如此——让猫和我们睡在一起，虽然大人们并不明白赞许。三伯父在中院养了一头小黑狗，不时和赫德打架，我看到一头猫对抗一头远比自己大的狗，居然毫不退缩，颇为惊奇。

在“早年回忆”中，我叙述过我们在北方时候一年的各种节日。在常

州过节比在北方更庄重，当然每当不同的节日，我们要做更多种特殊食物。新年蒸年糕，端午包粽子，中秋做月饼，其他次要节日所吃的食品，在南方都比较丰富，种类也较多。不错，我家在北方所做的这些食物，颇受我们是常州人的影响，回到南方家乡，我们更易于买到各种不同的作料。除应节的食品之外，我家还在一年中间某些季节，制作特别食物，例如，在春天，每家要做一种黑色黏黏的面酱，叫做“甜面酱”，做的要足够一年之用。做法是先将面粉做成大块的面卷，然后蒸熟，放在庭院上晒，几乎摆满了庭院。我不记得如何不让狗、猫及雀鸟吃，或不使雨淋。大约晒了一个月之后，这些面卷变成黑色。我不记得如何使它们成为半液体状态。面酱稍带甜味，是因为发酵的原故，另有咸味，大概是加了盐。这种晒面团的景象使我想起每年晒书的情形，我们把书放在空旷的户外摊开，不让它们发霉。我们小孩子以帮助大人做这些事为乐。每年还要晒衣服，那个年头还没有干洗，可是我们小孩子对大人的衣着并没有太大的兴趣。现在回头来再说食物，准备过年始于十二月廿三日糖瓜祭灶，就是送灶王爷上天，再于除夕夜晚接回来。糖瓜是一种极黏的甜点，祭灶时放在灶台的顶端，意思是灶王爷吃了糖瓜，上下牙齿便会黏在一起，上天以后便不能讲我们坏话。我在那时的年纪对这些事已经怀疑，在没人看到的时候，我在不生火时爬上灶台，偷吃糖瓜。事后家人发现糖瓜不在，我便告诉他们说，灶王爷从烟囱下来吃掉啦。

除吃糖果之外，另外一件我们觉得好玩的事，是放风筝，我在“早年回忆”中已经提到过。可是南方的气候比较温和，在常州我们放风筝的时候更多。有时我们放的风筝比我还高，也有时遇到强风，没有人帮助，我便拉不住。在常州放风筝有一种在北方少见的景象，就是拴风筝的绳子下面，每隔二十或三十呎，系一盏小灯笼，灯笼飞上之后，天空中便现出一排曲线的美丽灯光。另有一件事我在前文忘记提，就是在风筝肩端附上一个响笛，风一吹便发出低沉的音响。这些灯笼通常用竹篾紧系在绳子上，可是有一次一个灯笼落到房上，几乎引起一场火灾。

我从来不大会栽花种树，我在前文提到过童年尝试作诗，描写菊花。南方的气候自然孕育出更丰盛的植物。我在上文提到我家小小庭院长有一棵独核枇杷树，那种枇杷在市场上难以买到。院子的墙边有一个半人高的花池，在不同季节，我在那里种植不同的花木。有一种颇为普通的小花（也许是“牵牛花”又叫“喇叭花”），可以摘下当作号角吹，我甚至曾试图以之吹奏乐曲。

除了花草树木之外，我对于小巧物品一向有兴趣，也许比一般玩具更有兴趣，一般玩具我喜欢拆散，常常不能再装回。有一种玩具我做的颇为成功，就是一百多呎远的电话装置。我听说过有电话，可是那时从未亲眼看到过。我用两个像似胡琴上用的竹筒作为收听器和传话器，竹筒的一端装上不易破的纸张，纸中间用一个细短竹片系上细绳，细绳将两个竹筒连接起来便算完成。一个人对着一个竹筒讲话，听的人将耳朵紧贴在另一竹筒开口的一端，绳子自然得拉紧。讲话的人和听话的人若是彼此看得见，乐趣便不大，于是我便要一头放在后院，另一头穿过长长的过道，一直到外面的大客厅。怎样让拉紧的绳子拐弯呢？要是绳子碰到任何固体的墙角，便不能再传音。我想出一个办法，在转角处钉上一枚铁钉，钉子上系上线圈，两个竹筒之间的细绳穿过线圈，这样便可不碰到固体而拐弯。声音的确减低一点，可是一端大声喊，在另一院落一百五十呎外的另一端足可听到而答话。

讲了半天和别的小孩子玩，还没有说出小孩子是谁。大哥年纪太大，

二姊是女孩，都不能或不要和我玩。堂兄科安（K'o - An 之音译）比我大两岁，是大房伯公的孙子，后来过继给他母亲的娘家徐（Hsu 或作许）家，在南京和我读同一学堂。另外一个是他的兄弟，名字我忘了，我总叫他的外号“多宝塔”。另外一个女孩，虽比我小，却长我一辈，她是三房叔公过继的女儿，常州音名叫“外囡”（Waino），北方音大概是“慧男”（Hui - nan）。我很喜欢她，常和她玩。以后三房叔公的么女依姑（AuntNung）成了我最喜欢的人。我几乎爱上了她，如果说像我这般大的男孩可以爱上一个人。在大人们打麻将的时候，我会挤在她身旁看着她打牌。我眼睛有毛病的时候，她总是在睡前给我点最后一次药水。在学校里，我也有恋人，留待说到我在学校读书的时候再提。

三、危机与灾难

在这一节，我要叙述我遭逢的一件严重事故（在这次事故中我失掉了门牙）各样的疾病，以及最大的灾难——一年之内父母于三十多岁双亡。

和上文谈的那些玩伴，我很少玩得粗野。一种费气力的玩法是一个孩子在前面跑，另一个孩子在后面追，要是第一个被第二个碰到，第一个便算输了。有一次，我在大客厅里在前面跑，厅里摆有家具，突然间我失足跌到椅子边上，我本来张开嘴在跑，两颗门牙立即被碰掉。每人都来帮忙，清洗我的带有血渍的衣服，并在临时弄的火堆上烘干。

我不记得他们给我吃什么，使我停止流血。大哥也在场，可是他并未参加追跑，他要我无须担忧，新牙会很快长出。那天我们很晚才去用晚餐。当我指给我母亲发生了什么事，她立即恸哭，我们百般安慰，她也不停止。我说没有关系，新牙会很快长出的。可是母亲知道得清楚，我前面的一排牙齿已经是第二次长出的。幸而并未感染，不久便告痊愈。但是对我却颇有一种心理影响。缺了两颗门牙，我便不愿大笑，甚至在讲话时也不愿张大嘴巴。遇到讲 F 及 V 的声音时，我以上唇盖住下齿，发出唇齿音，而非齿唇音，这是人们取笑我的另一件事。这一切使我颇有几年感觉害羞和内向，一直到以后上海一位外国牙医为我装上义齿。我不但害羞，而且怕鬼。我并不太相信有鬼，可是仍然怕。

某晚，我坐在床边，看到一个人影在我身旁出现，然后突然不见。我怕极了，几乎晕倒，大人们还不了解我是怎么回事。从那次以后，我更怕鬼，也更怕黑。

在常州，我被病魔所侵的次数之多，和我在北方的时候不相上下。大姊生过天花，身体和脸上留下痕迹，有了那次教训，我们全都种了牛痘，所以我没生过天花。有一次我长时期卧床，连续发烧，大概是得了伤寒病。我没有胃口，浑身麻木，羸弱不堪。可是我记得躺在温暖的床上，倾听庭院里的雨声，一如我在北方在同样情形下所享受的那样。另一种病痛是眼睑时常发炎，也许是沙眼作祟，几乎二十年后，我确曾患过沙眼。

这种病痛烦扰我差不多一年，每晚总是我喜欢的姑母依姑在我上床之后，为我点药水，这种例行工作，我极引以为乐，我痊愈后，还非常想念。

除我自己发生事故及生病外，我家房子也发生一次严重事故。某天下午，我听到街上铃声四起，住在前院的人们大为骚动，我们的房子起火啦！那个时候常州还没有电话，必须由仆人跑去告诉消防队，消防队必须抬着沉重的手按唧筒和水龙软管一路跑到火场。

幸而那次火烧蔓延得并不太快。火由干草堆烧起，草是用来作燃料的，储存在东院放置轿子的大厅的庭院里，距离正面墙壁不过二三十呎。救火人员得要推倒院墙，以便水龙软管不须太长即可达到火场。这一切当然由人力来做。水源来自我们家中水井之一。救火机倒还颇为有效，在火势蔓延到中间正厅之前，便被扑灭。干草堆置的小庭院后面，是祖先牌位所在，在前文叙述我们家宅的时候，我忘记提及。我们冒着烟薰火烤之险，在被火延及之前，将牌位取出。实际上，火势并未朝那个方向扩展；以火警来说，只能算是一场小火，可是对我来说，却是平生第一次在那么近所看到的可怕火警。

母亲久病不能像以前那样兴高采烈主持家务之后，家中情况便开始阴郁而走下坡。

父亲无法专心教我读书，而张老师也不再在我们家，几乎有两年，我过着闲荡的生活。

我本来该读《左传》，由于无人监督课业，我也就不全心读书。大姊和大哥年龄都大啦，应该能够帮助提起精神，可是家人相继患病，他们也便无能为力。我们的家庭医生是我们的亲戚，他乃是我们已故的陆老师的弟弟，陆老师曾到北方教我们读书。这位医生摸不清母亲得的是什么病，他认为可能是肺结核。然后在1904年炎热的夏季，父亲突然得了痢疾，发高烧不退，以致左右手臂下各放一个西瓜以保凉爽。过了几天，热度减退，可是他也去了。我家所受的打击太大了，若没有三房叔公家帮忙，我们甚至无从准备丧事。

俗语说得好，“福无双至，祸不单行。”不到三个月，母亲的病情愈来愈坏。她完全清醒，且保持理智一直到最后。一天上午，她要我走到她床前，以连贯但却微弱的声音对我说：“元任，你晓得我要去啦。你要乖，听大哥和姊姊们的话。”她的声音愈来愈低，说的话也愈来愈不清楚。这是我最后一次听到母亲讲话，也是我记忆中平生最悲惨的一刻。在我写本文之际，恐怕还不如我母亲在她最后一刻那样语言有序。

四、在苏州度过一年

在家乡，我们没有上代近亲，于是他们决定送我到苏州，外公、外婆、舅舅聃生、大姨妈也是我的大寄娘庞夫人都住在苏州，大寄娘家在苏州新桥巷，在城的另一边。苏州有两个新桥巷，大寄娘住的是东北城门娄门内的一个。外公中过风，半身不遂，舅父又无职业，所以决定送我到寄娘家去住，我非常喜爱大寄娘。她有三个儿子，名叫恩长、敦敏、京周。恩长比我约大十岁，我就归他教导读书；敦敏比我长两岁；京周比我小一岁左右。由于母亲在苏州的娘家人大部分来过常州我家，我觉得和他们相处，不致受拘束。我特别和大寄娘亲热，她不但长得像，而且举止也像母亲。此外，她能和我

讲北方话，而在苏州的其他亲属，除去我外公、外婆和聃生舅舅之外，大多不能。实则不然，我对外公冯家估计错误，甚至和我同代的表兄弟在家里也讲北方话。

大寄娘嫁给庞家，他们原籍是苏南震泽县，在家里说苏州话。我在她家学会了讲第三种吴语，其他两种是常熟话和常州话。苏州的首县是吴县，苏州话自为主要吴语。可是苏州话颇为柔软，带有极快的上——下——上低昂上扬音和某些母音，如北方话 ou 的声音，苏州话便读成 E (如 hat)，北方话“好极了”，苏州话是 hEteFla。我读书仍用常州音，老师用苏州音教我的少许新字，我能够猜出来常州音的读法，比我在冀州时候北方老师教我北方音，我猜常州音，更为正确。十年或二十年后，江浙两省日渐增多的学生到上海读书，上海话乃成了普遍为人们讲的吴话，因此，无锡人和常州人譬如说在北京见面，他们会以近乎上海话交谈，要是他们各以乡音谈话，彼此的腔调会远较相似。

在苏州庞家，我第一次“开笔”，即开始作文。我记不起我们写些什么，但是，当然得用文言写。在上文中我叙述过我在北方曾试着作诗。事实上，诗中文体比文言文更接近口语。

在庞家，我虽然觉得无拘无束，惟我似乎记得在我外公冯家，更有乐趣。理由之一也许是我表兄“五哥”(实际是表姊)和我同岁，另有两个表弟欣官与和官只比我小一两岁。我在常州自曾祖父以下，是我这一代最年轻的，极喜欢有和我同岁或比我小的玩伴。另一理由是，去到苏州城中心颜家巷的冯家，表示不须上学，我们可以玩橡皮球，当时橡皮球是一种新鲜玩意；我们还学跳绳，而以摇绳自我们脚下而过，并不碰到地，引以自豪。那时我已经学会了打麻将，有一次我打了通宵，也许是以后我到苏州打的？不管怎么说，那是我两次打通宵麻将中的一次，另一次是约三十五年后在纽约打的。另一样较高深的游戏是根据“反切”方法讲一种秘密语言，反切法是古时用来在字典上指示读音的，例如，“东”字是由“德宏”(te - hung) 两个字拼起来的，即用第一字的子音 t 加上第二字的母音 ung 而成“东”。我忘记我是在常州自姑母依姑学的这种把戏。

在苏州，他们教我一种倒转的“反切”，称为 u - fen，是苏州话的 an 音，惟次序颠倒。

现举一个简单例子，北方话“要来”，读如 ao - yinai - len。有了足够的练习，可以讲得颇为流利。谈到语言，我于此时在冯家对于学习英语发生兴趣，我并非认真在学，只是听表兄弟们读。他们用的一本小书叫“跑拉马”(p'o - la - ma)，即“(英语)入门”(English Primer)之意，“跑拉马”即 prime (r) 的音译，我跟他们学的第一课大致是：eng - awegnaw, essz - awesaw, gee - awegaw，实际的课文乃是 n - ono, s - oso, g - ogo。不久我便学会了说 Youisdog (译者按：意为你是狗，文法错误)。一年后，我才真正开始学英语。

在苏州的那一年，我只记得庞家和冯家的内部景象，有时我们也去“观前”的露天商场，所谓“观前”是一所大庙的前面。苏州城大部分是小巷和高墙，愈是有钱的人家，围墙就愈高。和常州一样，苏州城内有许多条窄小河道，妇女们就在家宅后面的石阶上洗衣服。我还清楚记得庞家院后一头猫游过小河。原来庞家养的一头猫不知如何到了对岸，它喵喵的叫个不停，往来的船没有人管它，最后它决定冒了涉水的危险，游回家来。

五、初入学校

1906年，我回到常州，首次进入一所现代化学校，各式各样家庭的子弟在各科教师督导下一起念书。我们通常称这样的学校为“洋学堂”，因为这是洋制度，虽然我所进入的那一所是私立而由一位朱先生管理。那所学校名为“溪山”。用北京话来说，“溪”字应读为 hsi，而我却读为 Ch'i，理由有三：第一，学校就是那么称呼的；第二，按照音韵学，“溪”字代表气音 k 字音，在 i 音之前通常为 Ch' 而非 hs；第三，“溪山”如读为 hsishan，易与北京的“西山”相混。

当我填房守寡的阿姆娘（常州话“伯母”）由于大姊还不够大，无法长期处理家务，因而回到常州，住在青果巷我家后院，照顾前房留下的三名子女的时候，我也从苏州回常州。阿姆娘以前住在外省，和娘家左家在一起，左家和阿姆娘一块儿回来，住在常州另一地区。阿姆娘仍然时常越过城内的小河去到左家，不过她通常在青果巷家里。

溪山学校名为小学，实则介于中、小学之间，等于美国的 grammar school。由于大多数学生来自有知识家庭，中文课程比较以后学校程度为高，例如，我们需读左传文选，前两年我曾读过一些。我们最敬爱的老师名吕诚之，教我们中文和历史。我开始在沈问梅先生指导之下，有系统的学习英文，沈先生是上海圣约翰大学的毕业生。他不管我们能不能听懂，总是用英文快速讲解，这对训练我们听英语，一定颇有裨益。他还教体育，叫我们围着操场跑。我忘记于老师（Teacher Yü）教的是什麼。在数学方面，我们学过几何与代数的长除法（long division）。在夏季年中考试时，英文我得第一，各科平均，得第二。

在撰写早年回忆时，一切完全靠记忆。但自 1906 年以后，我可以凭日记，除了少数几天中断之外，这几十年来，我一直保持写日记。第一次写日记是在一个星期天，1906 年 4 月 15 日。和通常一样，我们写的任何事物，都是用文言文。这是我第一天的日记，全文如下：

“十二（即十二时）前往溪山（学校），拟于彼处午餐，惟太晚。故略候片刻。所有人均去杨集操场（Yang chi field）踢足球，余去‘青年励进社’（Youth's Improvement Society）（系余协助组织者）借书。仆人老劳（Lao lao）和堂兄科安也在彼借书。余借了《黑行星》；《科学读本》卷一、卷二、卷三；《家庭教育读本》；《儿童心理学》；《国歌书》卷一；《秘密岛》，共八册，交老劳携回。旋去‘新春’（书局）（HsinCh'un [Bookstore]）以八角购《古文观止》（Text books of Literary Chinese）五卷至第十卷。（同学）朱达（Ch'u - Ta）亦在彼。询其何以缺课——因伤足。

返校稍读《古文观止》。是日天阴。”

上项日记用简洁文言以小楷写出，占篇幅 1 1/4 吋 × 2 1/8 吋。以后学得较多英文字，我开始将英文字孱在中国字中间，现在我必须以常州音读这些字以明我的本意所在，例如，1906 年 8 月 18 日我说“余去堂兄科安家 t'ei k'o ding no”，常州音近乎“take dinner”（用晚餐），而北方话则应为

t'uik'ot'ingnuo。又“余去看同学石仪(Shih - Yi)的fa-ze”即father(父亲),而北方话则应为fa - ch'u。十一月三日,“余作ssu - pei - lingto26p'ou - ch'i”,北方话应为ssu - pai - lingto26p'ei - dji,即spelling to page 26(拼音到二十六页),不久之后,我开始使用缩写字,如rivylt即rise very late(起得很晚),jenvynoshih,即personverynotwell(人极不适)。又1907年1月6日,我记bk1awd2pg, bk即book,“书”在中文文言亦意为“写”,所以上文缩写之字为wrote large words 2 pages(写大字两张)。

不论在校内及校外,我们的课外活动很多,有的是学术上的,有的是为了乐趣。

我第一天的日记提到过,我们组织了一个“青年励进社”,其重要活动之一是买书成立图书馆。9月9日,星期日,我到那里借了《新小说选》、《教育歌曲》、《音乐课本》、《鲁滨逊漂流记》两册、一册《新民丛报》(梁启超创办的杂志)、《儿童心理学》及《家庭卫生》。男人们可以在城内任何处所走荡,而我们这个阶层的妇女则必须坐轿子,我有时候为她们跑跑腿和借书,例如为依姑借《学校卫生》、《黑奴吁天录》、《福尔摩斯探案》等(当然全是中文译本)。除了经营图书馆外,“青年励进社”还创办《课余杂志》(After - School Magazine),用油印机印刷。我主编科学部分,惟不记得我撰写了什么。

在我的课外活动中,我记得有一件事让大人们大吃一惊。我试验将煤油装在废弃的玩具盒内加热,盒上中间凿穿一个小孔,将盒放在厨房炉灶上,当煤油开始沸腾时,我在小孔上端放一根点燃的火柴,立即有美丽的火焰从小孔冒出,大人们晓得了我在做什么之后,大为吃惊,不让我再为煤油加热。远较无害的是试验将镜子的四框去掉,将其棱角放在太阳光下晒,让它在墙上散出七色光来。我们小孩子8月4日看到月全蚀,极为兴奋,那是我第二次看到,第一次是在1898年12月27日。另一种让我们小孩子发生兴味的天文现象,是在我们家门前向东方天空望见彗星。我日记上记载是在1906年8月27日晚间。我认为是恩克彗星(Encke's Comet),惟据高达太空飞行中心(Goddard SpaceFlight Center)的黄授书博士说,那一定是芬莱彗星(Finley's comet)。

叙述我在苏州这一年的事故,我忘记提及我们对世界观的重要改变,即开始以现代的、甚至革命的看法看事物。我们开始划分人类为文明人及野蛮人。我们认为清朝当然不久覆亡(四年后果真覆亡),我们全都期待革命到来,可是我们在大人面前不敢说得太露骨。事实上,我父亲曾说可能要改朝换代,母亲立即制止他说:“不要高声!”我想是在我第一年入学的时候,发生反美运动,那是因为在淘金潮之后不久,禁止华工而引起。我们设法查出什么货品是美国货,以便加以抵制,煤油是标准油公司(Standard

Oil)进口的,所以我们便停止用油灯而改用蜡烛。大都是我们青年励进社的社员劝说亲戚朋友抵制美货。

我们的活动并非全是严肃而无玩乐。我开始在校内学踢足球,也去东门外的清凉寺旅游,通常爬上附近的宝塔(译者按:据台北武进〔常州〕同乡会云,常州东门外为天宁寺,附近有宝塔;南门外方为清凉寺)。铁路修通到常州以后,那个地方当然是必看的风景。夏季常下大雨,在淹水的街道上走来走去,水没到我的踝骨,我觉得很好玩。

一天早晨,我一路涉水来到学校,只看到五个学生在那里,那天学校

不得不停课。在学校以及在家，我们常玩藏东西和传话，藏一件不大不小的物品，如一顶帽子、一本厚书、一个甜瓜，颇为简单。传话是先由一个人对第二个人小声说一句短话，譬如 It's going to snow tomorrow (明天要下雪)，第二个人将这句话传与第三人，传了八次或十次，这句话可能成为 It's going too slow to borrow (借就太慢)。(我们当然说的是中文。)和象棋比起来，我喜欢下围棋；我也有时间打麻将，有时三天我倒有两天打麻将，大姊想法不让我打以免浪费时间。可是那年她嫁到浙江诸暨陈家，少有机会教我做这个那个。我想是前一年在苏州时候，我第一次通宵打麻将，这件事我在上文提到过。城里没有什么玩艺可看，也没有电影院。有一次一家旅行电影表演团来到城内上演几天，我去看过一次。上演的大部分是滑稽剧，诸如以水龙头从人们后面喷水、月亮在天上看两个年轻人作爱，然后摇摆落到地球上把两个年轻人吓跑。最后一幕显然带有色情。我忘记提及我在苏州那一年，我偷着看了从聘生舅父图书馆借来的一本说明性的书。那几年是我的春情发动期及青春期，通常自我放纵，不过和私人爱情及自书上与那次电影上得来的理论知识，并无关联。那次影片尚颇规矩，只照出床上两人的面孔，但从他们面部表情无疑可以知道他们在做什么，影片的名称是《小开心》。后来三房叔公家包租下旅行电影团，在我们家上映一次，放映儿小段，惟我们在城内看过而期待的那一段，则未放映，这当然是出于对我家的尊重。

上文是“我们”的课外活动和游戏。“我们”是谁？大多数是溪山的同学，在我日记中提的最多、记得最清楚的是陆元昌、路敏行、朱钟麟、李宗棠、冯沈孙(后二人姓名系译音)、表兄科安、另一表兄(我只记得外号叫“多宝塔”，中国颜体字的字帖名)，及屠家三兄弟(老大后来做了常州中学校长)。近亲中间，我和大哥、二姊还开玩笑，和大姊则较少开玩笑，她多少是我的长者。惟正如我前文所说，我对依姑颇为爱慕，几乎在每天的日记上都提到她。在同学中，我也喜爱李宗棠，不过有时候我们打架，打得把彼此的头发拔掉。我们玩的一件事是为同学取一个单音名字，彼此称呼；我们彼此都称呼这个名字，以致后来反而忘记原名。我的代名是“泼”，活泼的简称，另一人是“杀”，又一人是“必”，在常州音都简短清脆。有人说我必定讨个凶悍的老婆，因为“泼妇”的意思就是凶悍的老婆。幸而在我结婚老早以前，我便不用那个名字了。

提到结婚，1906年5月20日大姑婆(陆老师和陆医生的母亲)告诉我，我就要和一个名叫陈仪庄(Ch'en Yi-Ch'üan)的女孩订婚啦，我在日记上记载说，婚姻不自由，我至为伤心。

我和这个女孩订婚十多年，最后我终于得到自由。

上学的第一年，我的身体一定颇为健康，因为那时校内校外的活动很多，而且幼年自我放纵，我曾在日记上以大字书写“今天余完全失去自制，书此以志此错事。”那时有两件事烦扰我：一是眼睑发炎(大概是约十年后患沙眼的先声)，因此之故，获得机会在睡觉前享受依姑为我点眼药水。这个毛病时好时坏，例如5月30日的日记说眼睛康复，而10月31日的日记则说两眼全红。另一件痼疾是心跳，心跳时深感悲观，心悸过去后，一切恢复正常。1906年9月21日的日记写有这样一段话：“余至少每年病一次，惟今年未病，此定为余每晨洗冷水浴之结果。”可是10月23日心跳毛病又犯，此病一年犯一次或两次，以后数年一犯，多年后得了一次冠状动脉心脏病，以后便从未犯心跳病，颇为奇怪。

在常州上学的这一年，我写了很多，部分原因是我必须将稍早以前及稍迟以后发生的事件包括进去，但主要还是因为这年是我身心发展的转折点。此后，我便离家到南京上学三年（只有假期返家——及回家吃煮螃蟹），留待下节叙述。

六、南京三年

自 1907 年至 1910 年，我第一次离家，住在南京江南高等学堂宿舍内，我时常找寻借口返回常州，纵然不是假期。我先去南京投考 ShangChiangMiddleSchool 和江南高等学堂，两校都录取了，我选择了后者。我被列入预科一年级，江南高等学堂实际是一所专科学校，预科等于高中。录取后，我便搬入学校宿舍等候春季始业，因为两地的交通起初是迂回而费时的。南京位在常州之西约一百英里，可是我第一次于

1907 年 3 月去南京，须乘小火轮东行到苏州，然后换乘较大轮船到上海，在旅馆住一夜，再换乘扬子江大轮船（即两旁装有划水板轮，而由钻石形状的高大肱木所发动）前往二百英里之外的南京。所以我们须行三百英里，费时五天，去到一个相距仅一百英里的地方。但惟有在冬季才这样走法，冬季常州到镇江之间的运河河水太浅，不能行驶轮船。1907 年暑假，我便搭大轮船到镇江，换乘小轮直回常州。以后沪宁铁路逐渐扩展，交通更为便利。那年夏天，我到常州小北门第一次看火车，11 月便可以从南京乘轮船到镇江，然后第一次坐火车从镇江回常州。我一直以为那次回家是吃淡水蟹的，可是查阅日记，我发现那时南京开运动会，学校停课数天，所以我才能回家吃螃蟹。1908 年 4 月 3 日，沪宁铁路完成，全线通车，那年暑假我搭乘一点钟开行的火车，在镇江穿过走了五十秒钟的山洞，不到四小时（而非五天）便到达常州。

江南高等学堂位于延龄巷南端的门帘桥，杨文会（1837—1911）创立的金陵刻经处就在延龄巷。那时我毫无所知在我们学堂附近有一个女孩——杨文会的孙女——十年后我们见面并结了婚。很可能在近邻的花牌楼商店购买物品时，曾见到过她。

高等学堂校址颇为广大，宿舍几可容纳三百学生，六个人住一间，还有若干大教室、一座体育馆、一个大操场和一个池塘。高等学堂所教的课程和普通中学大致相同，惟比较高深一点。从下面一段我写的日记（中文所写，夹杂英文字），可以看出 1907 年我初进学校时的情形：

3 月 20 日星期三，第一堂英文，默写。老师讲解新课，让我们读。轮到我读，我读的颇快。赵老师云：“读到 fool - stop（译者按：句点之意，应为 full stop），应该稍停再继续读。”每人获得一本练习簿。第二堂数学，有三种习题，一是三角，一是代数，另一是算学。我作了第一种。每人分到一厚本数学（作者附言：中文课文是直写的，代数方程式是横写的，有时整页只有一、两行课文，方程式占了很宽地位，然后又是直写的课文）和一本带格子的练习簿。第三堂是历史，常熟籍的丁老师还未到，由其远房叔公丁孟輿代课。我们每人分到八本历史教科书。他并未开讲。午饭后，和 Shih

- Ch'un 及其他同班同学去裕昌巷 (Yü chang Hsiang) 裁缝店量制服。体操未上课, 第五堂到图书馆上绘画课。我们每人分到一册苗 (Miao) 老师编的图画模范和一支画笔。今日老师教我们定点 (make points)。我画的通过。国文课教完第一课。

整个说起来, 这和一年以前在常州上学的日记, 无何不同, 只是一切较为高深而已。

和前一年一样, 若干日记由于名词及数字缩写和英文音译, 颇不易明了, 例如, 1908年8月8日的日记, 我写了这么一句: “世界及世界人民在一巴拉格拉夫”(即英文 paragraph [段落] 之音译)。1908年4月27日, 头一句我用英文写了 “In the morning I rose very late”(今晨起床甚晚), 然后继续用中文写。有一天, 我提出一个问题: “My father and my grandfather's only son are or is the same person?” (我父亲和祖父的独子是同一人, “是”字应该多数还是少数?) 我未写出答案。

国文课程颇为高深, 我们念的是《古文辞类纂》, 每星期六下午, 半天作文, 我们认为是一件大事。我不记得是不是须要习字, 不过我经常练习颜真卿的《家庙碑》, 颜体字笔划粗壮, 我不再练欧 (欧阳询) 体笔划细的字, 以后短时期改习柳 (公权) 体《玄秘塔》, 最后又改习颜体。几年后, 我在康奈尔大学读书, 主编《科学》期刊, 须要写字写得快, 无怪自那时起我的字被人批评颇为难认。

数学课程先是代数, 后是几何, 最后三角。代数老师是苏北通州的崔 (Ts'ui) 先生。他的家乡话母音如 bee 发腭音如 z。代数上的字母, 他都以家乡音读。a + b = c; b + c = d; a, b, c, d, 用上海话读是 ei chia bi tengyü si, bi chia si tengyü di, ei, bi, si, di; 崔先生读成 nae chia p'z' tengyü shz'; p'z' chia shz tengyüt'z; nae, p'z', shz, t'z。那一整年, 我们便是这样学的代数。

在绘画班, 我们也有语言问题, 老师是日本人, 不会说中国话, 翻译员不太懂绘画。

可是老师看到我们的作品, 都给高分。

有些学生一直想到美国留学, 所以美国老师来教我们英文, 我们大为兴奋。他名叫嘉化 (David John Carver), 田纳西州那什维尔市 (Nashville) 人, 是我的第一位美国老师, 在学生中颇孚众望, 不似常州溪山学校那位沈老师, 他很小心, 对我们讲话很慢。在他教导之下, 我们发音进步很多, 惟我们也学得若干美国南方口音, 如 zero 读成 dzero, lamp 读成 liamp, 直到多年后, 我才知道这不是美国一般标准发音。不过不久, 我的中式英文便被改正。在一次非正式有唱歌有朗诵的晚会上, 我诵读一首名为 Clear and Cool (清与凉) 的诗句, 到了末尾时, 我心情紧张, 含混支吾了一会儿, 才继续读完。事后, 嘉化先生告诉我最好习读短篇而充分了解, 不要习读长篇而了解不够, 我觉得玩耍英文和玩弄中文, 同样有趣, 例如我曾问同学 OICURAB 是什么意思。(译者按: 凉为 Oh I see, You are a bitch。)

另一位美国老师是查理 (Charles) 先生, 教我们物理。他极为羞怯、紧张, 他说的话难于了解。我不记得谁教我们生物学, 可是有一天, 高等学堂和预科全校学生齐集在大礼堂观看解剖死狗表演, 我们认为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我在南京读书的末期, 选修了德文, 以后留学考试成了我的第二外国语, 我觉得颇有裨益。体育是教体操和军事训练, 最后使用真枪。

除正常课程之外（我在常州入学一年，觉得这里课程颇为轻松），我自己读了不少课外读物。我买了一本《马氏文通》，乃马建忠所撰之中文文法书，完全比照西方语文的文法，读起来极感兴趣。我们在校内不须作诗，惟我继续早年在北方时的课业，我早年的试作如下：

恼人最是雨绵绵忽忽光阴又七天
转念明朝犹路泞挑灯独坐小窗前

有一位真正说英语的嘉化先生作老师，我们全都乐于在正课之外，多学一点。我借他的 World's Work 一书看；读过林肯传。为了查生字，我以五元买了一本韦勃斯特所著的大学字典（Webster's Collegiate Dictionary），现在我书桌上仍有一本（版本不同）。我最喜观看的书是福兰克林的自传，看过之后，我决心作一个完人。我也看过迈尔所著世界通史（Philip Van Ness Myers' General History），忘记是历史课本呢还是课外读物。我被书内倡议的“世界国”所强烈吸引，当即决定参加成为世界公民。我的英文诗习作不像我的中文诗那样古典，早期的习作如下：

How useful is rain!
We'll have very much to agin.
How Pleasant it will be,
In braces We'll play with thee.

（我忘记我所写的 braces 是什么意思。）我的课外读物绝不限于英文，我看的中文书自然要比英文书多。事实上，在溪山和高等学堂那几年，我看过许多西方小说的译本，到了美国之后，就很少再看小说。我最喜欢的小说之一是海加德爵士所著的《她》（sir Henry Rider Haggard's "She"），由翻译大师林纾（号琴南）译成文言文。我极喜欢这本书，几乎看了三遍。类似常州励进社的组织在南京以“凉脑社”（Cool BriainSociety）的名称建立，惟不如前者活跃。

早在北方玩弄透镜和倒影时候，我对科学事物便已发生兴趣。现在我开始在管子里安装两个或三个透镜，试造望远镜和显微镜。如今我不再在炉灶上给煤油加热，而是学习用冰块和盐作冷冻混合物，使得温度低到百度表零下二十度，即华氏表零下四度。观看星星那时一向是我最喜欢的消遣，特别是那时的街灯和屋灯还不够明亮，不足以妨害夜景。1907年8月12日及13日夜晚，我在东方天空上看到一颗彗星，长几达十度，最近我曾查阅彗星纪录，惟不能断定是恩克彗星（Encke's Comet）还是莫尔豪彗星（Morehouse Comet）。1910年我在北京的时候，我曾于5月26、27、28连续三夜清楚看到海莱彗星（Halley's Comet）。

除了我尚不认识的将来妻子住在离校不远之外，我在南京不觉生疏的原因是所有的教师极为友善，还有若干同学来自溪山学校。此外，几个亲属也在南京，大哥就读于两江师范（东南大学的前身，以后改称中央大学）。一位远房叔父——Chin-Sheng Third

Uncle 在高等学堂本部，几乎每隔一天便看到他。国文老师之一是我的远房表叔公，对我极好，可是他思想颇为保守，批评省长核准开运动会“以儒为戏；劳民伤财”。和我住在同一房间的同学之一 ShaoSheng - Wu 是福州人，我们两个互教方言，我学福州话，他学常州话。我从阿姆娘已经学了一点福建话，阿姆娘在回常州以前住在福州。现在我完全学得一个新的第六种方言，这种方言和我以前所知的毫不相同。就像德文和英文不同一样。嘉化

老师对我及同班章元善同学特别好。在他返美结婚回到南京后，常请我们两个到他家吃晚饭，有时私下作礼拜，由嘉太太奏风琴，以后弹钢琴，那是我第一次看到钢琴。在平日，他介绍我们唱《甜美的家庭》(Home Sweet Home)和《别离歌》(Auld Lang Syne)。在嘉化家，我遇到裴达斯(W. B. Pettus)太太，几年后，我才第一次晤见裴先生，当时他是“华北语文学学校”(North China Language School)校长。天津青年会的罗勃生(C. H. Robertson)先生两次来江南高等学堂演讲，一次是在1909年3月，一次是在10月，他说的一口纯粹北方话，略带天津口音，但毫无美国口音，使我印象颇深。

我们这群高等学堂学生比溪山学校学生要顽皮得多，我们常在餐厅起哄，菜肴要是不好，我们便用筷子敲碗，叫侍役调换。有时厨房不换，全体学生当即站起来散开，直到新菜摆好为止。我在那里读书三年之间，这种事发生过三次。

和以前在溪山一样，我们这个年龄的学生大多数向往革命，认为满清政府为日无多。

1908年11月，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相继去世，我们得俯伏在灵堂前叩头，赞礼人高呼“举哀！”时，我们全都低着头，齐声大笑，没有人能分辨出我们是在笑还是在哭。

在南京，我们当然不完全生活在校内。在初到南京的某一天，我和大哥及堂兄K'o - An走上北极阁去看四周美丽的风景，二十七年后，我主持的中央研究院语音实验室就建在那里，每天我都观赏那儿的景致。我们常去的另一个地方是南门外的雨花台。每逢雨后，我们可以在那座小山上捡到半透明的美丽有色卵石，这是南京著名的事物之一。市内火车由城中心通到江边下关，往返家乡更为便捷。那条支线通车时，我去到车站附近，将一枚铜板放在轨道上，让火车轧过，车轮把铜板一面花纹轧平，我将它翻转来再让另一列火车轧过，另一面也便平滑，我就说我找到一枚古钱。校园面积很大，无须走出校外便足够玩耍。在操场一边水池旁，我常和同学比赛在水面上漂掷石子或瓦片玩，看谁掷的石子碰到水面的次数多。我常在宽阔的庭院散步，有一晚，迅雷震耳欲聋，幸而我未在雷击到的地点。雷电击毁了秋千架(我们刚刚玩过荡秋千)，我拾了几块碎片，作为纪念品。我也常玩单杠，由此谈到我那几年的健康情形。

那时我仍然时常心跳，一发病便万念俱灰，而且想家，尤其想依姑。有一天，如我前面所说，我决心做一个完人，戒除一切恶习，如吸烟、喝酒、手淫，并开始按时锻炼身体。我买了一本桑道所著的《力量培养法》(Eugene Sandow's Strength and How to Obtain It)。在日记中我常记载作深呼吸、长距离散步、跳高、练哑铃、荡秋千、在单杠上引体上升和翻筋斗，有时这些动作在一天之内都作。我也和同学比赛吃饭，有一次午餐我吃了四碗，另一次我吃了两碗，第一个吃完，当时在餐厅用餐的同学共为二百七十三人，惟多数不晓得我在比赛快吃。直到今天，我虽然吃的不多，通常我第一个吃完。我的体育活动有一天出了事，我在单杠上作前后摆动动作，不幸松手跌落，胸部着地。幸而地面填有松土，我还能自己站起来，当时无人在场。我似乎并无不良后果，惟以后有一年左右我屡次发生肋膜炎现象。整个说起来，在南京修业三年，我身心发育颇为良好。

由于交通改善，自南京旅游的次数增多，不但在假期，且在其他时机。1909年1月，我去苏州为我外婆拜寿，1月18日是她七十寿辰。我还去常

熟去看“大寄爹”姑母。是在1908年，我从表哥庞敦敏学会 UE - fen 即倒转的反切，并非1906年，以前我记错了。假期在家中，我们玩得很愉快。有一次我甚至和堂兄 K'o - An 到上海在 Kelley & Walsh, Ltd. 买外国书，并买碘酒，当时碘酒对我们尚颇新鲜。二叔父 Li - Ch'ing (正式姓名为赵 Hang - Nien) 自新加坡返家，带来许多有趣的物品，其中之一是立体透视镜和特制眼镜与幻灯灯。每个人当然争着使用特制眼镜。可是我以前从注视壁纸图案上学过两眼随心所欲自不同角度斜视，不须带上特制眼镜便能看出幻灯片的立体景象。二叔因我说过要去国外留学，还给我一本 Rules and Manners of Good Society (《善良社会之规范与礼仪》)，艾宓莱·波斯特 (Emily Post) 的前驱 (译者按：波斯特为美国女作家，写过社会礼仪的书籍，逝于1960年)。所以下一节将叙述去美前的准备。

七、“第二次”逗留北京

我将第二次加上引号，因为第一次我在北京的时候，还太年轻，对于北京毫无记忆。

这次我参加过两江高等学堂的最后考试并在预科毕业，到北京准备参加留学美国的考试。

不久之前，我的近亲大多搬到北京。大姊嫁给 Chen Shu - Hsin，二姊嫁给表兄 Yang Fo - Shih，这两人都在北京工作。大哥也结了婚，北上在那里做事。二叔父全家也迁来。远房堂叔赵椿年号 Chien - Chiu 是族长一流人物，我们常去问候他，他住在北京顺治门 (译者按：又称宣武门) 外西南的米市胡同，在以烤鸭出名的“便宣坊”饭馆附近，离我们住的地方较远。我住在内城东北大姊家。总而言之，我虽然离开家，并不觉得生疏，尤其是每个人讲标准国语，我第一次学讲的也是国语。

若干年来，我一直以为从1906年起，天天写日记，可是为了写回忆，我加以查对，发现在1910年三百六十五天中，有八十七天未写，计为3月6日至10日、12日、14日至15日、19日、22至24日、26日；4月5日至27日，我就在这段期间去北京的，我甚至不记得那次旅行是怎么走的，一定是乘海轮经过上海及天津——不错，是的。我刚才从1910年日记最后几页当中，找到我写的英文信的模糊副本，在那封信中我提到海轮经过大沽口和塘沽时，我看到轮船的大螺旋桨一半露出水面。轮船于4月15日晚到达天津，我们 (即我和大姊及大姊夫) 从天津坐快车不到三小时便到北京 (北京这个字我写成 Peking)。5月9日至10日、7月29日至8月9日都未写日记，在后一段期间，我从北京到上海，准备放洋。8月17日至9月24日，我从中国到美国，那次海程，我也未记载，因此必须写信询问我同时代的朋友，他们有些人记得的事比我还少。这些事下节再加以详述。

我在北京虽只停留三个月，除去准备考试之外，我还有许多活动。我的家人带我到餐馆并到各处观光，我们去过城西北郊的“万牲园”，守门的是一个身高七呎的巨人——是不是当作头一个标本？那时那一带还没有清华大学。我们当然不能去看紫禁城，清朝还在，不过也只延续了一年。我从大

姊夫 Shu - Hsin 借来一辆脚踏车，学会了骑，便骑着它一个人到各处跑。有一天，我忽作遐想，觉得骑车就似生活当中许多事体一样；一旦背离正确方向，我们该朝着错误方向走一会儿，然后再改正，不要立即反对。现在我既然有了比人力车更为轻快的交通工具，我可以更容易到各处跑。例如 7 月 1 日，从早晨六点钟起床到晚间回来，我骑着车几乎周游城内两次，拜访章元善、吴康、颜惠庆和唐介臣（后两人是询问留洋事）二叔、三叔（三叔留我吃午饭还借给我一本《第一年拉丁文》(First Year Latin) 和 Ch'ü Ta，我劝告他要德智体并重。

在家里（大姊的家）自然也有许多活动。我们比赛吃饺子，我吃了四十个，大姊夫 Shu - Hsin 吃了四十二个。我生了病，躺在床上五天，大概不是因为吃饺子，因为生病是在比赛吃饺子一个多月之后。

在家里最兴奋的事是夜间在天井观看千百万里以外的海莱彗星 (Halley's Comet)，前两次在 5 月 26 日和 27 日，第三夜在二叔家。我觉得海莱彗星比几年前在常州青果巷我家门口所看到的芬莱彗星 (Fin-ley' Comet) 更壮观得多。

查阅这三个月我在北京写的日记，我发觉在这段期间我戒除了一切恶习，决心作一个完人。我停止吸烟、饮酒和各式的自我放纵。我一直有一种印象，即我做这些事是在前几年的某年。或者是我记错，或者更可能是我一定旧病复犯，又一次想作好人。不过自从这次以后，我保持清心寡欲，一直到二十或三十年后。我恢复吸烟后，吸烟习惯成一种锯齿形状，有几个月吸的不多，逐渐增加到每天一包，然后突然停止几个月或几年，以后又恢复吸食。我一向在说，节制固然可能比禁绝好，禁绝则比节制容易。惟自 1950 年后，我未再吸烟。那时远在大家认为吸烟可致癌症之前，我是在等待和我太太合写的第二部书的出版。

回头再说在北京的事，我在北京停留三个月的主要目的是准备参加留美考试。第一批利用美国退还多余庚子赔款的学生是于 1909 年放洋，我准备考试的是第二批。考试的项目颇多，那些天的日记和在南京学校时的日记所差无几，十几门功课，我准备好一门再看另一门。7 月 21 日是考试的第一天，考试的题目是从（孟子）第四章来的“无规矩即不能成方圆”，我写了五百多字。午饭给我们吃了几个馒头。下午考英文作文。时间三小时，要是国文和英文及格，五天后考其他科目。我的朋友们都及格了。然后考代数、平面几何、希腊史、罗马史、德文或法文，我选择了德文。次一天考的是物理、植物、动物、生理、化学、三角。第三天凌晨两点钟我便起床温习立体几何、英国史、世界地理、拉丁文，最后一项是选习的。天开始下雨，等到我乘坐骡子拉的轿车到达地安门附近的考场时，街道上积满了雨水，轿车的车轮几乎有一半没在水中，到了八时左右，四百三十考生只有一百人左右到场。那时一个斋役手中拿着告示牌，写着考试因雨延期于明天举行。可是以后若干天我便未写日记，一直等我们到了上海才写。但我确记得考试后几天，录取名单公布，我在录取的七十二人中名列第二。

我于 8 月 10 日恢复写日记时，已经到了上海准备去美。我们须去美国领事馆办理入境手续。这时我才知道我的生日壬辰年九月十四日，是西历 1892 年 11 月 3 日。我们必须换穿西装，最重要一点是剪掉发辫。我告诉理发师剪掉辫子时，他问了我两次，以便确定我要那么做。他说有一个人（不是我们团体之一）剪掉了辫子，他的太太竟而自杀。我们每人获得旅行津贴，

做全套西装和购置旅行装备，包括一个衣箱和一个大皮箱。我带了一顶圆顶硬毡帽和一个便帽，后来我发觉很少场合需要戴圆顶帽。在我们快起程前，美国总领事举行游园会，请我们全班。他看我们改换衣着，说道：“你们全换西装；希望你们仍为中国人。”我遇到一位生于福州的美国妇人，得有机会和她讲福建话。

三位领队陪我们放洋，他们是唐孟伦、严智钟（严智怡之弟）和胡敦复。胡先生在那些日子遇事指导我，他是康奈尔 1909 年毕业，比我早五年，他在南京江南高等学堂本部教书的时候，我在预料，只能偷听他讲课，这次我拜访他请他指导留学的事。我报告他我要学物理和哲学，惟当局重视实用科学，于是我要学电机。他解释给我听纯粹科学和实用科学的区别，最后我在大学主修数学，但是后来在研究院转修哲学。我们于 8 月 16 日启程，搭的船名为“中国”号，一万零二百吨，我们须坐小火轮到“中国”号停泊的地点。我在三号舱，和陆元昌、路敏行同舱；对面的舱由周仁和王预住。吃饭以敲锣为号，由于餐厅面积有限，必须分两次吃，先是中国旅客，第二批是西方人。我们发觉念菜单和学外国吃法，颇不容易，对我们来说，无异是上了一课。那天在海上航行时间不多，所以我们都兴高采烈离开中国驶向美洲。

一、引言

1910 年我赖以去美留学的清华奖学金虽只供四年或五年，可是我极喜爱在美国的生活，竟一连住了十年。我在康奈尔大学主修数学，1914 年毕业，然后在研究院读一年，后转入哈佛大学，于 1918 年修毕哲学博士学位。从哈佛大学，我获得谢尔登超博士研究奖学金（Post-doctorate Sheldon Fellowship），在芝加哥大学和柏克莱大学多方涉猎。

1919 年康奈尔大学召我回校作物理讲师。在美十年的高潮是返回中国停留一年，结婚。

这件事以后再叙述。

二、在康奈尔的几年

我们到达旧金山，正赶上看庆祝加州于 1910 年加入联邦日（Festivities of the California Admission Day）。当时我得到的对美国印象和以后我在纽约州绮色佳城（Ithaca）所见到的，颇不相同。我们这批清华学生由蒋梦麟等人来接，梦麟那时是加州大学四年级学生。我被安顿在斯托克顿（Stocton）街的东方旅馆（Oriental Hotel）。他们引导我们去看旧金山的景色，包括 1906 年大地震尚未清除的废墟——不对，他们一向管那次地震称为“大火”。

不久我们这批人便被分成较小单位，分别送往各大学，大多在东部各州。我们搭乘横越大陆的火车去到水牛城（Buffalo），然后换车到绮色佳，由一位高年级生金邦正（后为清华学校校长）来接。以前选送的第一批清华学生，大多数送到高中读书，他们觉得高中课程太过浅显，这是北京政府的错误。这次，我们全部送到大学，有些人甚至被承认具有稍高学分。我和另外十三位中国学生，获准进入康奈尔大学，作一年级生，包括胡适（当时英名为 Suh Hu）和周仁，1973年我到上海曾见到周仁，最近他逝世了。

我对绮色佳的第一印象是根本不像美国。以前我认为美国应该像明信片上所印的一排一排的高楼大厦，如波士顿毕康街（Beacon Street）出售的明信片，可是在这里，除了校园内的大楼外，所有房屋都是木造的——我称之为小茅舍。惟我习惯于绮色佳的生活，一连四年住在那里，甚至未去过纽约市。我住的第一个处所是林登道（Linden Avenue）一二七号一家寄宿舍，位于山下，距离校园多数建筑物约一英里之遥。后来我迁到卡斯卡迪拉馆（Cascadilla Hall），和我住同房间的是胡达（明复），我和他相互学方言。他是无锡人，在我家乡常州以东三十英里。外人很难分别出这两种口音，因为太近似了。胡家人那时我认识的颇有几位：明复的哥哥胡敦复 1909年在康奈尔毕业，是护送我们去美的三位监督之一；他俩的远房堂兄弟胡宪生 1914年毕业；我们同班的胡适（和上述三胡无亲属关系）。因之颇有一段时期，我们的朋友难以分辨出胡是哪个胡（译者按：原文为 Huwas Hu，与 Who's Who 声音相似）。以后在哈佛，和我住同房间的是敦复、明复的远房堂兄弟胡正修。

在康奈尔的生活，我可以引述我一天的日记。和通常一样，每个人都写文言文，甚至用文言文翻译英文，如 Went down town to get eye glasses 译为“至下城取目镜”。

以下是 1910 年 9 月 30 日我的日记：

学校今日开学。七时起床。八时前不久，（图书馆塔楼上的）悦耳钟声响起。第一课解析几何在怀特馆（White Hall）二十四室上课，史奈德（Virgil Snyder）教授提纲章领，解释详明。胡明复与周仁及王预同在一班。第一课后，余至史密斯馆（GoldwinSmith Hall）一八三室上德文课，由波卜（R.P.Pope）教授讲解德文字母与发音。中午，校长舒尔曼（J.G.Schurman）对全体学生讲话。

午饭后，去十号物理实验室，惟贴有通告，谓第一次集会于下周一举行。下午，划妥表格以志已作之工作。晚餐后，去（此处脱落一字）散步。晚读德文及演习解析几何。

十一时就寝。

由于胡敦复对我解释过纯科学与实用科学的区别，于是我集中心力主要在数学与物理上，惟我得要满足课业分散的通常需要，我选修了美国史等课程，美国史我得了六十八分，是我作学生以来最低的分。我得的最高分是数学得了两个一百分、一个得了九十九分，另外天文学得了一百分。若干年后，听说我仍然保持康奈尔历史上平均成绩的最高纪录。

1912 年 5 月 29 日日记，记有我的课程表如下：

课程	教师	时数
现代哲学之发展 (Develop. of mod. philos.)	克雷顿教授 (Prof. J. E. Creighton)	二

逻辑及形而上学研究 (Seminar in logic & metaph.)	同上	二
机械之设计与建造 (Design & Constructn of apparatus)	莫拉尔教授 (Prof. G. S. Molar)	二
实验物理最近之进展 (Recent Adv. in Exp. Physics)	墨瑞特教授 (Prof. Ernest Merritt)	一
机械学与热力学 (Mechanic & Thermodynamics)	同上	四
可数根基之理论 (Theory of Finite Groups)	侯维兹博士 (Dr. W. A. Hurwitz)	三
系统心理学 (Sys. Psych.) (Dr. H. P. Weld)	魏陆德博士	三
音韵学 (Phonetics) (Prof. Hermann Davidsen)	戴维森教授	一

在大学上课数以百计的小时中，据我记忆所及，最富刺激性的一刻是1910年10月6日在洛克菲勒馆 (Rockefeller Hall) 所作宇宙引力的全班实验。我在中国高等学堂学过重力和引力，惟宇宙引力的说法，即所有物体彼此吸引，在论及巨大物体和行星围绕太阳运转时，只是一种理论而已。这次，教授让我们看到物体相吸简单明了的事实。这项实验称为卡文迪石 (Cavendish) 试验，两个重铅球相距数时排列，在两球之间，用微小扭秤 (torsion balance) 悬挂另外两个小金属球，在细吊绳上装以反射镜。小球位在一条直线上，该直线与连接两铅球之线成直角。尼柯斯 (E. L. Nichols) 教授先对我们解说，然后移动两铅球数时，一铅球移近一小球，另一铅球移近另一小球，宇宙引力使得扭秤摆动，而致反射光点在墙壁上移动。这种移动情形只能在几秒钟内看到。我们兴奋的在地板上跺脚，这种动作是我到绮色佳不久后学到的。直到今天，我仍然觉得那次实验宇宙引力是我所看到的最动人的一次物理实验。

我本来主修数学的，可是从上列的课程表，可以看出我选修的物理课程如不比数学课程多，至少也相等。在我读大学的初期，我的兴趣已扩及语言、哲学和音乐。

如我常说的，近几十年来我的主要职业是在语言方面，与其说是改变初衷，毋宁说是回到旧好。在“早年回忆”中我叙述过我对中国各地方言颇有兴趣。所以这次我修毕康奈尔需要的语文学分后，我又主动从宾州史克兰顿城 (Scranton, Pa.) 的国际函授学校学习法文。那真是一所学校，因为他们不只供应详尽的课本，还给你留声机片。我不但可听，且可用他们供给的设备在未录音的留声机片上，录下练习，送到学校改正。

不幸有一次练习未寄回来，我便录下“国函校监理他人财物” (I. C. S. was in receivership)。那时是“世界语运动”的初期，我加入了“世界语俱乐部”，为其活跃分子。

我的中国同学之一吴康，自名为 Solvisto K. Wu，也这样签名。我的年长朋友胡敦复后来作 (上海) 大同大学校长，称自己的学校为“乌托邦大学” (Universita to Utopia) (译者按：Solvisto、Universitato 似均为世界语) 我对语言学发生浓厚兴趣是在选修戴维森教授所教音韵学之后。学了国际音韵字母，使我大开眼界，也大开耳界。以后在哈佛大学我选修更多

音韵学课程，兴趣更为提高。

我对哲学方面兴趣也不小，在康奈尔第一年，兴趣就从数学转移到哲学。哲学入门是齐莱 (Frank Thilly) 教授教的；客座讲师席佛 (Visiting Lecturer Henry M. Sheffer) 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我觉得他讲的课值得“彻底享受”(1912年2月12日日记)。

后来席佛在哈佛指导我写博士论文。克雷顿教授教导我逻辑学和其他课程。1913年5月10日晨，天气异乎寻常的冷，教室内温度是华氏表四十度，克教授一面试探微温的散热器，一面举首看窗外，顺便以实用主义对理想主义的口吻说：“我们需要的不是更多的光线，而是更多的热，”博得满堂——课堂也——彩。

在校内及校外，均使我提高对音乐的兴趣。在林登道安顿后不久，我以二百二十元买了一架二手货钢琴 (原价三百五十元)，分期付款，每月付三元五角。清华奖学金一个月只有六十元，全部开支 (包括学费) 包括在内。可是那个年头，物价便宜，我们付女房东膳宿费三元五角，早餐竟可吃到牛排大餐。现在回头来再说音乐。我常去听音乐会及私人演奏，诸如弦乐四重奏的崔沃 (J. E. Trevor) 教授、侯维兹博士，同学卡甫 (Isidor Karp) 和波飞 (Perfy) 先生。有些学生对于音乐兴趣极大，自排队购买每年一度“庆典音乐会”(Festival Concerts) 季票一事，可见一斑。有一次我清晨四时即起床，到毛瑞尔馆 (Morrill Hall) 前等候开始售票，惟仍排到第三十名。又有一次我凌晨两点钟就到毛瑞尔馆排队，然后由邹秉文 (1915 班) 接班，我回去睡觉，六点半我又去接替他，等候买季票。我经常去听每周在圣家堂 (Sage Chapel) 的风琴演奏会。第一次演奏的是姜斯东 (Edward Johnstone)，我跟他学谱曲；第二位是括尔斯 (James T. Quarles)。我在日记上说，括尔斯教授奏的罗科哉进行曲 (Rockoczy March) 远不如姜斯东奏得好，惟括尔斯则是一位好教师。我跟他学弹钢琴与和声。我将中国一首老调“老八板”谱了和声，他于1914年5月18日风琴演奏会上予以演奏，那是我的“作品”第一次公开表演。我在日记中说“听起来非常美好”。我第一次印行的曲谱是《和平进行曲》(March of Peace)，刊在1915年在上海出版的(中文)《科学》第一卷第一期一百廿一页，那首曲子像以后多数我谱的曲子一样，完全是东方格调。我的另一位钢琴教师是宋雅·席佛曼 (Sonya Pa-eff Silverman)，她是我数学老师路易·席佛曼 (Louis Silverman) 的太太。上文提到我数学两门学科得了一百分，其中一门是《方程论》，我想就是他给的。

我从席佛曼太太先学弹《布尔格弥勒一百首》(Burgmuller 100)，然后学弹莫扎特的钢琴曲 (Mozart's sonatas)。时至今日，因为常弹贝多芬和肖邦的曲子，而少练习布尔格弥勒，我的手指仍照着布尔格弥勒曲谱滑动。我和席佛曼一家的关系继续了另一个世代。起初，在席佛曼太太指示给我看，某些调子该如何在钢琴弹奏时，我用奶瓶为小拉费尔 (Raphael) 喂奶。拉费尔长大以后以奚礼尔 (Raphael Hillyer) 之名为邱拉德四重奏 (Juillard Quartet) 的大提琴手，演奏多年。1943年他在哈佛选修我的广府话课程。一天，我带领全班同学到波士顿顿香餐馆 (Joy Hong Restaurant)，侍者用广州话问他：“先生，你是什么时候从中国回来的？”他的音调感一定对他学习九种广州音，颇有帮助。

我叙述在常州和南京读书的那几年，曾说我看西方小说中译本，大多

在中国，出国之后，从未看过任何小说；惟我对于各种课外读物，以及到戏院观剧则颇有兴趣。米尔(John Stuart Mill)的“自传”和福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的“自传”给我留下极深印象，想要像他们那样生活。以后侯维兹教授介绍我看“奇异国”(Wonderland)丛书的奇妙世界，我被这些书吸引住，看上了瘾，没有几年，我便将加洛尔(Lewis Carroll)所写的两部名著译成中文：《爱丽丝漫游奇境记》(Alice in Wonderland)，1922年上海出版；《走到镜子里》(Through the Looking Glass)，1938年在上海出版。

我常去看戏，但从未喜好过歌剧。我常常觉得在歌剧里，音乐搅扰了动作，动作又搅扰了音乐，可是爱好歌剧的人则觉得两者相辅相成。我喜欢看电影和话剧，像买“庆典音乐会”入场券一样，我也排队买罗伯森(Forbes Robertson)所写的《哈姆雷特》(Hamlet)话剧。我对戏剧兴趣这样浓厚以致加入中国学生戏剧活动，英文教授桑浦生(M. W. Sampson)曾指导我们演出邓桑尼爵士(Lord Dunsany)撰写的《失掉的帽子》(The

Lost Hat)。我甚至试写剧本，那是一出独幕剧，名为《挂号信》(The Hang-Number

Letter)，大意是说明中国学生在美国讲英文的苦恼。这是我写的而在舞台上演的第一个剧本，谁系由学生主办。

在康奈尔大学的中国学生创办《科学》月刊以后，需要远较严肃的写作。这个刊物后来成为一项重要的事业，值得在此叙述一下创办的经过。1914年6月10日，我在日记上写道：“晚间去任鸿隽(叔永)房间热烈商讨组织科学社出版月刊事。”我们都用文言撰文，安排《科学》月刊在上海出版，由朱少屏先生任总编辑。第一期于1915年1月出版，共一百廿一页，十一篇文章、科学消息和一件附录，即我作的《和平进行曲》。除出版月刊外，不久又组织了“中国科学社”，以任鸿隽为会长，杨铨(杏佛)为编辑。因为这个月刊不似《东方杂志》那样大众化的刊物，我们得要用从奖学金中特别节省下来的钱，支持这个刊物。有一段时间，我以汤和苹果饼作午餐，以致得了营养不良症。可是不久，这个刊物发展成为组织完善的科学社，当其多数在美活跃会员毕业还国之后，科学社迁到上海，继续发扬光大，直到1950年左右，别的同类刊物使其无必要(如任鸿隽所说)倡导科学的重要性。

除了在上海出版《科学》外，我和中国的联系并不多，只经常和我堂表兄弟姊妹以及我最喜欢的姑母依姑通信。那时中国最振奋的事件是1911年推翻帝制的革命。10月10日之后不久，同班同学王预叫住我说：“好消息！好消息！”那是我第一次听到革命的事，我便提醒他在南京的时候，我们这些醉心革命的学生在追悼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奉命“举哀”之际，实际高声大笑，因为我们全跪在祭坛前，没有人能听出有何不同。那些年另一件重要大事是1914年的欧洲大战。我们并未认清那次战争的重要性，我在1914年7月31日的日记上只记“欧战迫近，何等荒谬！”继续忙于科学社开会等等。8月20日我记“见到飞机”，那些双翼飞机还不能用于作战。

除了编辑《科学》月刊等活动及听音乐会和看电影之外，在运动方面我也颇为活跃，中国学生很少有长的身高体壮足可加入美国队的，惟我们有自己的各项球队。“中国学生联盟”分东、西两部，东部包括中西部，每年夏季(有时还加冬季)举办一次讨论会，除讲演、音乐会及其他文化活动外，通常还有运动会。1913年8月25日，我获一英里竞走冠军，成绩是十分四

秒，那时的世界纪录是九分钟。1915年我又获胜，成绩是九分五十一秒，惟1918年切除盲肠后，便未获胜过。

在康奈尔的中国以及美国学生在运动方面表现颇佳。我们不但每星期须有两次走或慢跑两三英里，且必须能游泳六十英尺方可毕业，就是每天在校园走上走下也算是一项运动，特别是冬天在一呎深的雪里跋涉。外国学生免除游泳的规定，但我仍然学会游泳。

溜冰是我们中国学生学习的另一项体育活动，琵琶湖（Beebe Lake）近在校园旁边。

一种变态溜冰是从图书馆斜坡前冰冻的人行道上滑溜而下，学生多喜欢这么作。整个冬季，斜坡光滑如镜。出乎我们想象之外，出事率极低。

尽管纽约州中区气候严寒，我感冒的次数反比平常减少。我住进学校疗养院只有一两次。我听从校医韦礼斯（T.W. Willis）的劝告，镶上假牙，使得我健康有了进步，也对我的心理发生有利的影响。如前文所述，我年轻时候跌掉两颗门牙，以后便羞于言笑，别的孩童常取笑我说：“谁拿走你的前门？”我讲话虽仍发音明晰，可是遇到f及唇音，我得以上唇盖住下齿，发出唇齿音，而非齿唇音。牙齿镶好之后，经过一段短时间才完全适应，我觉得我是一个勇敢的新人，完全具有面对世界的信心。（译者按：本文第二部分第三节谓系在上海装上义齿。）

我在绮色佳时常长程散步，最长的一次是和任鸿隽、杨铨、邹秉文及其他人，于1913年7月22日往返陶哈欧瀑布（Taughanough Falls），来回二十三英里。初到美国四年之间，我从未离开绮色佳，直到1914年7月4日，我才搭乘火车前往水牛城，参观设在尼加拉瀑布城（Niagara Falls）的晒待得小麦公司（Shredded Wheat Co.）。我既然开始旅行，在寒暑假总要长途旅游，有一次曾远至波士顿。

我在美国的第五年和前四年颇有不同，主要的变更是改变我的主修课程，从数学转到哲学，我获得哲学研究奖学金。我曾读过罗素（Bertrand Russell）的著作，我在1914年7月10日的日记上说罗素的《哲学论文集》（Philosophical Essays）“极符合我的想法”。我对柏拉图的《共和国》和休谟的《论文集》（Hume's Treatise）等等，也曾多方涉猎。因为我一直选修哲学课程，我觉得转系并不是太大的改变，仍有余暇作课外活动，甚至在寒暑假出外旅行。1915年1月及2月，我去程奈塔代（Schenectady）拜访达维一家人（Wheeler Daveys）、奇异公司（G.E. Co.）和联合学院（Union College）。

这是我第一次拜访美国人家庭。在纽约中央大火车站（Grand Central Station），我的老同学路敏行来接我，并引导我各处观光。我参观了哥伦比亚大学，看了莱因金（Rheingold）——我第一次看的歌剧——《爱达》（Aida），并听了喜好音乐社演出的音乐会（Philharmonic concert）。在霍夫曼（Joseph Hoffman）钢琴演奏会上，坐在我旁边的女孩深受乐声感动，每演一曲后，她必悲伤叹气。我登上乌沃斯大厦（Woolworth Building），那时帝国大厦（Empire State Building）尚未建造，参观了格兰特（Grant）墓、水族馆及大都会博物馆，在布鲁克林（Brooklyn）桥上走了一段路，总而言之，像任何观光客一样，游历了纽约。我随着搭乘浮尔河轮船（Fall River Line）经由科德角运河（Cape Cod Canal）前往波士顿及剑桥。南京同学吴康来接，我和他已有四年未见。

我晤见了数学教授韩廷顿 (E. V. Huntington) 和哲学教授伍德斯 (J. H. Woods), 这两人后来对我在哈佛学业助力颇大。这次我拜访的贝夫 (Paeff) 一家人, 以后我常去走动, 宋尼亚·贝夫 (Sonia Paeff) (译者按: 上文拼写 Sonya) 在绮色佳曾教我弹钢琴 (她丈夫是路易·席佛曼, 我的数学教师), 我多次看到她的姊妹, 贝丝 (Bessie)、安娜 (Anna) 和小“瑞娃” (Reeva), 实际上是 Reba, 以后我称她为瑞葩。那一学年, 除了正课之外, 我读了许多罗素的著作。我写一篇哲学论文, 竟得了奖。中文《科学》月刊创刊号于 2 月出版后 (上文谓于 1 月出版), 我撰稿、编辑, 颇为忙碌。4 月我从哈佛听到我获得了乔治与马莎·德贝哲学奖学金 (George and Martha Derby Scholar)。

6 月 11 日, 我在康奈尔上了最后一课——形而上学研讨。临行之前, 我参加了 1914 年 6 月 16 日康奈尔第四十七届毕业典礼。在典礼中, 有首任校长怀特 (Andrew D. White) 在史密斯馆前塑像揭幕式, 怀特校长说, 在自己塑像前讲演, 颇觉尴尬。

在静止四年之后, 我既然惯于在各地走动, 离开康奈尔前往哈佛之际, 我旅游所到之地颇多。1915 年复, 我和上班同学 (康奈尔 1912 班) Robert W. King 拜访葛兰 (Watkins Glen), 后来在 1938 年中日战争期间, 我曾将日记和我拍摄的四千五百张照片从中国寄与我这位金同学托他保管。在纽约时, 胡适与我的共同朋友威廉姆斯 (Clifford Williams) 小姐请我晚餐, 我第一次到哥伦比亚特区的华盛顿市, 和清华学生监督黄佐庭以及后来在 1920 年代任清华大学秘书的李冈发生接触。那年暑期对我来说最重要的一件事, 是前往巴尔的摩 (Baltimore) 拜访嘉化, 他是 1908 年在南京时候我的第一位美国老师。这是我第二次拜访美国家庭, 第一次是半年前访问达维家, 上文我曾提到过。我对小玛格丽特·达维的幽默感留有深刻印象。我们大部分时间谈论在南京的往事。同年夏天, 中国学生会议在康州中城 (Middletown) 举行, 我参加一英里竞走, 成绩是九分五十一秒。其他我访问的城市有哈特福 (Hartford)、春田 (Springfield) 和普洛维腾 (Providence) 等, 在普洛维腾, 我看到康奈尔同学郝斯 (Raymond P. Hawes)。最后我到达麻州剑桥, 暂时和胡刚复 (我多年同住一室的胡明复之弟) 住在一起, 不久迁于哈佛广场附近的“学院寄宿舍” (College House), 我住在把角的一间房, 正对“一神教堂” (Unitarian Church) 的钟楼。于是在 1915 年 9 月 10 日, 便展开我在哈佛的三年生活。

三、哈佛研究院

现在回顾一下从 1915 到 1918 在哈佛这三年, 似乎只是继续沉醉于研读哲学, 获得学位。这种平铺直叙的生活有少数几次因生病和到附近地区旅行而被打断。但翻阅那几年的日记, 我发现在我作学生的最后年代, 还有许多事值得一提。

在哈佛的第一年, 我一个人住在哈佛广场教堂街与麻州道交叉点的“学院寄宿舍”。

一年后，在康奈尔和我住同房间的胡明复也来哈佛，于是我和他搬到牛津街波京斯馆（Perkins Hall）七十七号房，后搬到八十五号房，以后又搬到波京斯馆正对面的柯恩特馆（Co-nant Hall）。明复返回中国后，我和我的远房堂弟胡正修同住一室。在牛津街，在我身后走的男孩子高叫：“嘿，那个家伙需要理发！”在街头走路遇到熟人，我仍然不打招呼，因此早在康奈尔第二年，我便得了一个外号“教授”。除了心不在焉之外，我还犹豫不决。1916年11月3日我写道：“今日余已二十四岁，仍然犹豫不决。”罗素、裴瑞（Ralph Barton Perry）和若伊思（Josiah Royce）的著作，我看了很多。第二年中期，我才开始想到博士论文的题目，最后决定的题目是《连续：方法论之研究》（Continuity: Study in Methodology），在论文中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何时算是程度上的区别，何时算是品类上的区别，品类上的区别能否减低成为程度上的区别等等。

这项撰写论文的工作并未对我犹豫不决的习惯有任何助益。我的毕业论文是在席佛教授指导之下写成的，在我通过最后考试之后，主持考试的侯京（William, E. Hocking）教授问我撰写论文是否影响我的个性，我回答说在那方面对我毫无帮助。

让我回转头来谈一谈那三年我读书的日常事务。我选修各式各样的课程，多数是讨论会（seminars），在讨论会上，在我最后决定我的论文题目之前，我宣读各式各样的文章，诸如《法律可改变吗？》和一篇因果律的文章等等。我在若伊思教授指导之下从事研究，他主持的形而上学研讨会极为动听。他介绍我阅读皮尔斯（C. S. Peirce）的著作，其丰富而有余韵的“逻辑”饶有趣味，但难于领会。若伊思于1916年9月14日壮年物故，无从递补。在他遗言赠送的书籍中，我获得一部麦克斯威尔（Clark Maxwell）所著上下两册《电气与磁学》，由若伊思加以注解。对日抗战期间，我从南京流亡于1938年到云南携带少数几本书，此书是其中之一，现在仍摆在我的书架上。裴瑞和侯尔特（E. B. Holt）两位教授几乎转变我成为实体论（realism）的信徒，虽然侯京教授是个唯心论者（idealist），在哲学方面以及私人方面，对我影响极大。英籍教授侯恩雷（R. F. A. Hoernlé）见解不偏狭，让我留下深刻印象。我并未受教于伍德斯教授，惟我第二次到剑桥（1921二四）发起哈佛教学中文，他是最重要的推动人物。我在上文提过，我的论文指导教授是席佛，他以发明斜线“/”而闻名，斜线的意思是“既不又不”，单从这项发明，整个形式逻辑学便可建立，还有整个数学，如怀特海（Whitehead）和罗素所做过的，他们的杰作当然是《数学原理》（Principia Mathematica）。惟我以及多数学生觉得在数学和哲学内外，其先驱，罗素著的《数学原理》（Principles of Mathematics）远较可读。

我不能决定究竟选修心理学还是科学史作为我的副修课程，所以这两种课程我都选修一些。孟德伯（Hugo Münsterberg）教授是一位有声有色的生动讲师，惟我觉得在蓝格菲（H. S. Langfeld）教授教导下，我学得较多，蓝太太也教我弹钢琴。韩德森（L. J. Henderson）教授和沙顿（George Sarton）教我科学史，那时科学史还是一门新课程，沙顿教的两门课，班上只有我一个学生。上课地点是魏德纳图书馆（Widener Library）内沙顿的小书房。我决定不了我该不该点头或说是，或像班上任何学生那样，静静地坐着。我并未选修韩廷顿教授的课，但征询他对我的论文和课外活动的意见。他鼓励我在图书馆涉猎，被我找到芮格（Wm. F. Rigg）写的一篇文章：《两世纪前

的中国星图》(A Chinese Star Map Two Centuries Old, 刊在 1916 年 1 月的《大众天文学》), 以及史雷格 (Gustav Schlegel) 1875 年所著《中国天体学》一书中大批资料, 我据以写了一篇文章《中西星名图稿》(Jong - Shi Shing ming Twukao) 在上海《科学》第三卷 (1917 年) 发表, 费了我两个月一百三十小时才写完。我继续对语言学发生兴趣, 选修了葛然简 (Charles H. Grandgent) 教授的《言语学入门》。在哈佛的最后一年, 我第一次会到以《基本英语》闻名的理查斯 (Ivor A. Richards), 以后在清华大学, 他成为我的同事, 我们时常见面。后来我对基本英语兴趣浓厚, 写了一本基本英语教科书, 且试以非美国口音灌了一套录音片 (1934 年上海中华书局出版, 附录音片)。基本英语便是理查斯和欧格登 (C. K. Ogden) 共同发明的。那几年我有一次有趣的语言经验, 即倾听聋盲天才海伦·凯勒 (Helen Keller) 讲演。通常她先用手语和译员讲话, 再由译员说出她要说的话, 可是那次她自己高声讲出, 惟我颇难听懂她的话。三十年后, 我却很容易和贝尔电话公司试验室的聋子音响学者布鲁姆 (Edger Bloom) 交谈, 当时我在贝尔试验室任顾问。他们业已发明了光谱图, 显示出话语各种频率因素的相关强度, 以便初学者能看到他发音的型态, 而对自己的发音和他要仿学的声音加以比较。我继续研究中国方言, 有很多机会从哈佛到麻省理工学院中国朋友听到并学习方言。一位朋友张云 (Chang Yun) 是陕西西安人, 他教我的一段话是这样的:

来下, 来下!

人家娃, 在书房读书呢。

咱的娃, 拿勺勺要水呢。

不说起, 是他二爸呢。

说起他娘可不行。

去下, 去下, 叫娃要去要去!

(译者注: 发音略)

最怪的是“书”字, 中国大部地区读为 shu, 他则读为 fu, 我们都学着他玩。张云业已去世, 1973 年 4 月 28 日我上次旅行时曾拜访他, 我仍然记得而且背诵出他的腔调, 他颇引以为乐。

虽然要准备考试、撰报告、写论文, 我仍有时间参加许多课外活动。在康奈尔我学过天文学一门课程, 我继续研究星球, 1916 年 6 月我学会看仙后星座的位置来判定时间。

我买了一架望远镜, 1918 年 8 月 18 日, 当射手座消失在月亮的黑暗面之际, 我能看到它的月掩 (Occultation)。在课外阅读方面, 我极欣赏怀特的《自传》(Andrew D. White's Autobiography)、班奈特的《一天二十四小时》(Arnold Bennett's Twenty - Four

Hours a Day)、戴莫根的《奇人的预算》(DeMorgan's Budget of Paradoxes)、及加洛尔的《猪怪兽》(Lewis Carroll's Hunting the Snark)。我也选修更多的函授课程, 如个人效率课。我对效率本身比自己增加效率, 更有兴趣。我不大去听公开讲演, 惟常去听克罗则 (Samuel Crothers) 在正对着我房间的一神教堂讲道。我喜欢听他讲, 不是我相信一神论, 而是因为他是好的论文家和善于雄辩的演说家。我继续在哲学会社、数学会社、世界会社、中国学生会社等团体为活跃分子, 和在康奈尔时候一样, 参加一年一度在各城市举行的中国学生联盟会议。我作的独幕喜剧《挂号信》在会议

中上演不只一次，一次是在达马瑞斯哥塔 (Damariscotta)，另一次我想是在哈佛。最费时的课外活动仍然是编辑《科学》中文杂志，该杂志办事处迁到哈佛，因为多数积极成员已转入哈佛（《科学》杂志社最后迁回中国）。有一个时期我身心交疲，不得不请求教授写信要我减少课外活动。

那项借口只是借口而已，我依然继续作我喜欢作的事，不是不是妨碍我的正常工作。

我继续涉猎音乐，选修一门高级和声学课程。在《科学》杂志上登出我作的三首或四首曲谱。我无须清晨二时排队买桑德斯剧院 (Sanders Theater) 及交响乐馆 (Symphony Hall) 的票，去听福朗查雷四重奏 (Fronzaley Quarter)、柏德鲁斯基 (Paderewski) 及霍夫曼。我在日记上热烈记载了柴科夫斯基 (Tchaikowski) 第四首和贝多芬第九首。

在去听音乐会之前，我一连几天练弹贝多芬第九首。当时我的喜好多少是传统性的，现在或许仍然如此。福朗查雷四重奏演出史特拉文斯基 (Stravinsky) 所作曲谱，我在 1916 年 1 月 27 日的日记上说：“依我看，似乎毫无意义。”我看戏剧不如听音乐会的次数多。我倒蛮喜欢看《查理的姑母》(Charlie's Aunt)，至于在舞台上演的《金银岛》，我觉得“史蒂文生(译者按：《金银岛》之作者)的味道所留无多”(1917 年 5 月 19 日日记)。还好，我阅读加洛尔的著作多年后，才看到它在舞台上及在银幕上被弄坏，我将他的两部名著译成中文时(1922 年《爱丽丝漫游奇境记》，1938 年和 1968 年《走到镜子里》)，他的著作还未搬上舞台或银幕。

截到现在，我对世界的大事所述无多，那是因为我对这些事极少注意，惟我在 1914 年世界大战开始时确曾记“何等荒谬！”在美国于 1917 年 4 月 17 日对德宣战时，我不得不于 1917 年 6 月 15 日向征兵局登记为外国人，以免服役，直到 50 年代我才归化为美国人。以后我在芝加哥看到整夜喧嚣庆祝 1918 年 11 月 11 日停战。

在这三年之间，我的健康情形大多数时间一定颇为良好，我参加了那么多活动，可是我也有过颇为严重的病痛，每年至少进一次医院。1916 年我在波士顿高卜医院 (Copp

Hospital) 由杜德莱 (Dudley) 医生操刀割除盲肠，我于 7 月 21 日手术后一星期，费了两小时在日记上写了十三页，描述那次的经历。我数我的呼吸，数到七十三便麻醉过去。

由于我住院开刀，得识看顾我的护士菲珀黛 (M. E. Philpott) 小姐，友谊保持多年。

开刀结果，那年夏季中国学生会议，我便未得一英里竞走冠军，以后再未获胜。1917 年 2 月，我在床上呕吐不止，有一段短时期几乎人事不知，不得不在学校医疗院住几天。那年稍后，我的老毛病心跳病又犯，但贝莱 (Bailey) 医生说没有关系。到了 12 月，我因“鼻梁歪斜”又在医疗院开刀。这次他们使用氧化氮和以太混合剂、我只数到二十三便失去知觉 (1917 年 12 月 2 日日记)。可是我出院之后只有三天，鼻子又塞住不通，被送到眼耳鼻医疗院再开一次刀。我在那里住了三个星期，一切才恢复正常。尽管我的健康情形好坏不一，我总是颇为活跃，这一定对我有好处。我继续长途散步，惟不似在丘陵起伏的绮色佳散步那样陡峭。有一次我走过剑桥桥 (盐震桥) (Salt - Shakers Bridge) 到东波士顿，回头经哈佛桥到哈佛广场，共费四小时。那些年我也骑脚踏车，不过我仍觉得走路是更好的运动。

我提到过许多教授和教授朋友的姓名，惟除了“科学社”同事外，还未谈及别的朋友，“科学社”同事多数来自康奈尔。

我在哈佛比在康奈尔交了更多的美国朋友。有一位狄谋思（Raphael Demos）和我同系，另一位是物理学者冷缙（Victor Lenzen），有几门课和我同班，现在我在柏克莱仍然时常见到他。我们在牛津街狐狸圃（Foxcroft）餐厅一同搭伙，常开卫挺生的玩笑，称他为“顶卫生”，因为他极讲究食品卫生。青年才俊魏纳（Norbert Wiener）当时也在哈佛，可是我对其父寮·魏纳（Leo Wiener）所知较多，因为他对语言学颇为关切。

后来由于小魏纳访问中国和我二次到哈佛，我对他所知增多。我也扩展所学，多次会晤卫斯理大学的谢费德（A. D. Sheffield）教授，在中国和他谈论很多语言问题。

除了贝夫一家女孩外，我还没有提到其他女朋友。在哈佛（即芮德克理夫〔Radcliffe〕和卫斯理〔Wellesley〕，我确有比在康奈尔时更多的女朋友。其他我约会的女孩有韩美英，她是最漂亮的女孩之一。王瑞娴是我的音乐朋友，她在波士顿音乐院主修钢琴，那时我当然不晓得她是我未来太太在上海中西女塾（Mc Tyeire's）的同学。她嫁给康奈尔我的同学董（J. C. S. Tung），生了四个孩子，都成为有成就的音乐家，两个女儿在音乐会上任钢琴手，两个儿子在宾州交响乐团任指挥。另外一位女友名叫李（Mable Lee），以她的年龄来说，具有极成熟的性格。有一次，我演说比赛榜上无名，她逐句分析我的讲词，使我心里好过而不觉难受。我常见到一个女孩子叫牛惠珠，是我哈佛医学朋友牛惠生的姊姊（或妹妹）。有一次，邓赖卜（Dunlap）博士请我们两个吃晚饭，她带了一件半织好的毛衣，没注意到我丢掉毛线球，因而拉着毛线走过芮德克理夫校园，约走了三十码，才发觉发生了什么事。我在哈佛的后期，最常见的女孩是周淑安，她兄弟辨明我也常见，因为我们两个人对语言颇有同好。我常和安娜（周淑安之英名）散步，合弹钢琴二人合奏曲（如拉哥〔Largo〕从德沃夏克的《新世界交响乐》〔Dvorak's New World Symphony〕改作之曲），离开她的时候，给她写长信。

我虽然常和女孩约会并和女朋友玩乐，可是我从未对任何一位认真发生兴趣，也许安娜除外，不过她已和我的1910年清华同班同学胡宣明订婚，我不敢更深一步进行。并非在感情上我并无准备，我早年已对依姑发生爱慕之情，甚至对男朋友，如在常州溪山学校的李宗棠（译音）及在哈佛的胡正修，颇为亲近。某次，正修发觉我对他太好，而要了结这种无聊举动。整个说来，我对感情之事颇不愿牵涉在内，我想主要理由是我家已为我正式订亲，我还未能解除婚约。早先在常州的时候，我的家人为我和远亲陈仪庄（译音）订婚，当然未经我同意。这一定是1904年以后的事，因为我的父母并未谈及此事（译者按：著者父母于1904年逝世）。我心向革命，去美后并不太在乎此事，惟总觉得是一种精神负担。1916年1月10日左右，我决定采取行动退婚。几年（译者按：原文如此，似应为“几天”）之后，我费时两个多小时写信给我的舅舅冯聃生，想解决这个问题。我在日记上写道：我从伦理观点衡量此问题，此问题亦在伦理上衡量我。到了5月10日他才复我信，用语含糊不定。以后在1917年5月14日，我写信给在上海的远房叔祖赵竹君，他具自由思想，对我颇为同情，且亦公正。惟在三年之后方始解约，因而我可以结婚。

在获得乔治与马莎·德贝奖学金、席尔斯奖学金（Sears Scholarship）

华克研究奖学金 (James Walker Fellowship) 和谢尔登旅行研究奖学金 (Sheldon Traveling Fellowship) 之后, 我又获得一项超博士旅行研究奖学金, 离开哈佛。人们旅行国外, 通常靠这种奖学金, 惟我深恐战后的欧洲过于混乱, 决定在美国旅行, 先去芝加哥, 然后到加州。动身之前, 我着实漫游一番。

四、风城芝加哥

1918—1919 这个学年是我记忆中最不安定也最动摇的年份之一。我不晓得做什么、到哪里去, 不论是就地理、国别而言, 抑或就学术及感情而言, 不错, 我获得哈佛谢尔登旅行研究奖学金, 就该从事研究哲学, 可是我却浪迹天涯而不作有计划的旅行。过去的一二年, 我一直在作我所谓的“沉思小游”。不是盘腿打坐如僧人状, 而是在街道上、沿着河边等处行走, 让我的思想漫游, 很少停下来记录。这样做颇能使身心松弛, 有时甚至产生好的效果。这次, 我开始长途漫游。我将随身衣物包入小行囊, 用一根木棍背在肩头, 从剑桥西行, 远到皮斯费德 (Pittsfield), 途中停留在极便宜的房间。有时, 我搭乘城市与城市间的电车, 如到不劳克登 (Brockton)、普利茅斯 (Plymouth) 及普洛维腾 (Providence)。有一次, 我想是在南塔盖特 (Nantucket) 附近, 我走到一家门口按铃, 问应门的女主人: “你有面包和牛奶‘胡佛化’一个徒步旅行的人吗?” 她上下打量我一番, 走进去给我一个火腿三明治和牛奶, 甚至还有一个苹果, 让我大嚼一顿。

在那些因作战而物资贫乏的年代, “胡佛化”意指依照胡佛 (Herbert Hoover 后任美国总统) 的劝告, 节约消费。我吃完之后, 要付她钱。她起初不要我付, 最后接受一枚两角五分辅币, 让我“觉得好过一点”, 她说: “这里没有流浪汉, 你也不像是。”(译者按: 徒步旅行人和流浪汉之英文均为 tramp。) 这次漫游最吃力也最冒险的一件事, 是爬上葛雷劳克山 (Mount Greylock), 爬得我极为疲倦, 因而我决定最好乘火车返回剑桥。在旅途中我发现人们告诉你什么事, 大多信口而出, 并非十分正确的。他们说: “你不会找不到的,” 其实, 意为极容易找不到; 他们告诉你还有一英里, 其实, 意为约二英里。另外一件使我印象深刻的事, 是他们并未注意到我是外国人, 也不管我是中国人还是日本人, 那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 距离珍珠港事变还有一些年。

在另一回合课外活动之前, 我没有离开剑桥。杨铨返回中国出任上海《科学》月刊总编辑, 交给我任下年在美编辑事务。8月21日, 我在居留三年之后, “终于”离开剑桥, 于9月20日到达芝加哥, 沿途在几处短时停留。我乘船经过科德角, 到西方电气公司 (Western Electric Co.) 拜访 Robert W. King。我和卡甫一同去看塔京顿的“十七” (Booth Tarkington's Seventeen) 演出。然后我搭哈德逊海湾轮船 (Hudson Bay Line) 去程奈塔代, 到奇异公司看达维。我回到绮色佳参加“科学社”和“中国工程学社”的联合会议, 在会上, 中国教育部长范源廉和我的老师齐莱教授都讲了话。其后到赛拉库斯 (Syracuse) 参加中国学生会议, 南开大学校长张伯苓在会

上发表讲演，会后返回绮色佳，我甚至还有时间跟周安娜和她弟弟（或哥哥）周辨明学跳华尔兹舞。这一切都发生在9月19日我真的“终于”坐火车去芝加哥之前的四个星期。

甚至在初秋，我已经觉到芝加哥诚如其声名，是个风城。我在“中途”（Midway 译者按：在芝加哥郊区，飞机场附近）走了好久，终于找到一家有房屋出租，在追可赛道（Drexel Ave.）五七三六号，每月租金十二元。我从剑桥运来行李太多，难于找到地方存放。9月28日，四个大箱子运到，计一架钢琴、一个大旅行箱、一个大箱子内装钢琴坐凳、大英百科全书一套、一个文件橱、一个文件复印箱以及脚踏车零件——东西太多，以至女房东纪图太太（Mrs. Kittle）要求增加租金。我将脚踏车零件集合起来，还没有怎么骑，第二天便被人偷走。

但我对个人关系却颇为满意。我到达那天便看到我的南京两江学堂的同学丁（Ting

Supao）我也晤见孙国封和叶企孙。（丁、叶两人1973年我到北京都有幸遇到。）大学当局待我如“大学的客人”，热忱为我安排研究处所，给我图书馆及需要时试验室设备。我在9月29日的日记上这样写穆尔（E. H. Moore）教授：“在我记忆中，还未遇到一位更好的教授。”关于安格尔（James R. Angell）教授，我是这样写的：“他极为忙碌，但却极易接近。”

我以谢尔登旅行研究员的身份，主要的工作本来应该研究科学的哲学（Philosophy

of Science），可是我举棋不定，不知道着重于哲学呢还是着重于科学，我今天依然如此。1918年11月初，我的科学史教师沙顿博士给我一封信说：“你不该对开始工作太过胆怯。”但我除为中文科学月刊撰写文章外，又写了若干学期报告，题目如《颜色与声音的逻辑》，写这些报告我常请教赖尔逊试验室（Ryerson Laboratory）的龙恩（Arthur C. Lunn）教授。除了我的教师之外，我还常见费尔德博物馆（Field Museum）的劳佛（Berthold Laufer），以前我想在《科学》上刊载他写的《卡尔丹悬吊》（Cardan Suspension，译者按：Cardano为十六世纪意大利数学家）时，曾写信给他。他指给我看博物馆内的许多无价中国古物，还介绍我到纽伯瑞图书馆（Newberry Library），他正在那里为许多中国古书如第一版《康熙字典》编目。我继续对天文学发生兴趣，经常使用我的两英寸望远镜。一项极令我失望的现象是1918年8月18日夜晚射手星座掩入月阴，我张大眼睛等待又等待，最后看到它像一个——咳，它毫无仪式的现出来。12月11日我到威斯康辛州威廉斯贝（Williamsbay, Wis.）夜可思天文台（Yerkes Observatory），由比斯布罗克（George van Biesbroeck）教授引导我参观，特别是圆顶大建筑物里面的最大折射望远镜。以前我和他通过信，以后更常有信札往还。两年后，我寄给他我结婚喜柬，说我们于“1921年6月21日下午三点钟东经百二十度平均太阳标准时”（译者按：原文为21日，实为1日之误）结婚。他将这封喜柬贴在布告牌上，作为一种天文现象。

回头来再说我在芝加哥的事情。在这段期间，我比我记忆所及的任何其他时间更为神经过敏且更举棋不定。在多方面，我无法集中心志。第一，我的兴趣广泛，未能专一。

我在史蒂芬（Stevens）先生指导下学旋律配合法，使用卜劳特所著的

《旋律配合法》(E. Prout's Counterpoint) 以及《高高上苍》等中国合声歌曲。我阅读了金氏著的《四十个世纪的农民》(F. H. King's Farmers of Forty Centurics), 这是劳佛介绍我看的。还浏览了《哈佛名著》(Harvard Classics), 虽然我想不久离开芝加哥, 我仍然买了一套二手货《哈佛名著》。1918年11月左右, 我几乎每星期都去教堂, 惟因我在基本上怀疑, 故未加入任何教堂。在查经班上我遇到陆志韦, 多年后他作了燕京大学的校长。

我的内向趋势由于外在世界的巨大变动而多少有些缓和。虽然美国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不似以后参加第二次大战费力那么多, 可是我们全都感觉到战争存在。1918年11月7日正午笛声长鸣, 每个人停止工作, 跑到外边。我走到闹区, 看到街道上飞满了纸张; 人们敲打盆盖、锅盖以及瓶罐; 报纸完全卖光; 商店全都关门打烊; 图书馆停止开放; 彩色纸条从窗户飞出。结果当然是官方声明错发消息。其后于1918年11月11日清晨两点一刻, 我被欢嚣声吵醒, 宣布“世界大战结束啦”。那天没有上课。

我居不安席的情况由于我的身体状态而更趋复杂, 至少未得帮助。我受不了芝加哥宽广的“中途”吹来的冷风, 我得了西班牙流行性感冒, 热度高达一二度, 卧床不起一星期多。那时我的恶习不多, 我还没有吸烟。1918年12月1日, 我甚至说:“哈哈, 自1917年12月1日起, 我成功地戒绝了嚼口香糖。”为了某种理由, 也许是医生的劝告, 我以柑橙果腹, 以后以牛奶充饥。12月10日, 我觉得有点冷, 早晨喝一杯咖啡。在我走出餐厅之际, 我感觉脚下有一种迟钝的弹力, 就像脚底长了两吋厚的橡皮。我受不了啦, 12月14日, 我离开芝加哥前往温暖而有阳光的加州。那个年头旅行费用不多, 从芝加哥经由洛杉矶到旧金山火车票价加卧铺不过九十元, 餐费一天三元。我参观了“大峡谷”(Grand Canyon), 在12月17日的日记上叙述我骑骡子走过“亮安小径”(Bright Angel Trail) 共写了六页。火车由洛杉矶北上围绕岱阿布罗山(Mount Diablo)到北柏克莱和有钟楼的加大校园, 使我想起了康奈尔的图书馆钟楼。我定居在奥尔斯顿大道(Allston Way)青年会三二六号房间, 度过一个远较温暖的学期。定居? 还没有, 我搬到电报道路(Telegraph Ave.)二二四号, 不久搬回青年会四九号房, 又搬到四二一号房, 这才真的定居下来。

五、在柏克莱的一学期

我到加州之后, 虽然生活和工作仍然举棋不定, 我的健康情形多少有了进步, 能较多作研究, 惟课业仍不专一, 这可从我选修的课程名称和我写的报告看出。在主图书馆的研究室, 我获得良好的设备, 起初是在讨论室有一张桌子, 以后四一六号房, 即福莱尔室(Fryer Room)由我独用, 从阳台外望, 景色壮丽。介绍我来加大的信件, 措词之好犹如介绍我到芝加哥大学, 我可以随便听若干课程。我听了亚当斯(George Adams)教授的理论学和哲学史课程, 盖久瑞(Cajori)教授的数学史和卢异士(E. P. Lewis)教授的光谱学。我还听了卢异士(G. N. Lewis)教授的化学课程和卢异士(C. I. Lewis)教授的哲学课程。加州大学有三位卢异士, 人们以物理卢

异士、化学卢异士和好人卢异士来辨别他们。好人卢异士确是一位好人。尽管我在外面有些活动和分心的事物，我仍然完成几项研究工作。我研究了颜色代数 (algebra of colors) 并写了一篇温度逻辑的报告。美国数学学会在史坦福开会，由盖久瑞教授作主席，我在会上宣读一篇名为《继续数学归纳》(Continuous Mathematical Induction 载于 1919 年美国数学学会公报第二十四期三九五页) 的论文。我在 1919 年 4 月 5 日日记上记载说，那篇论文殊少引起人们兴趣。

除选修上列教授的课程外，我还有幸在教职员俱乐部遇到其他教授，我是俱乐部的“礼貌会员”(courtesy member)，常在那里用餐，甚至弹钢琴。在那里，我第一次遇到人类学大师克罗伯 (Alfred Kroeber)。我多次看到哲学教授罗文伯 (Loewenburg) 和数学教授伯恩斯坦 (Bernstein)。福瑞尔 (Freyer) 教授退休后将其房间交我使用，我们多次谈到中国，我在中国时便知道他有中国名字——傅兰雅。在杜威教授访问旧金山时候，我曾会晤他，谈起他预期的中国之行以及对胡适的回忆。劳德拜克 (Louderback) 教授和我谈起他在 1914 年至 1916 年的中国之行。多年后，我在柏克莱任教，我们两个都参加教职员一次聚会，他在前排讲话，我坐在后排，有人高呼“声音大一点！”我失掉作双关妙语的机会，事后才想起，我应该高呼“声音大一点，在后面我们听不到！”(译者按：“声音大一点”英文为 louder，“在后面”英文为 back，连起来为 Louderback，即讲话人之姓氏。)(1939 年旧金山举办世界博览会，我则及时作了双关妙语。在无线电访问中，林克赖特 [Arthur Linkletter] 问我：“赵教授，中国有没有语文拉丁化运动？”我答称：“噢，林克赖特先生，二十多年来我一直试图连接字体来写中文”，博得播音室听众满堂彩。(译者按：“连接字体”英文为 linkletters，即访问者之姓氏。)

这次在加州停留期间，在音乐方面我颇为活跃。我去听旧金山交响乐团音乐演奏，并看满头蓬乱长发的赫兹 (Alfred Hertz) 指挥柴可夫斯基的《第六交响曲》(Tchaikovsky's Sixth) 以及《1812 年的序曲》等等。我参加了发维尔 (Arthur Farwell) 教授的合唱团在社区演唱。我还爬上萨瑟钟楼 (Sather Tower) 看费涉 (Fisher) 先生敲钟，主调从 C 到高 E，加上 FD 及 Bb。我特别喜欢的一件事是在希腊戏院参加“爱莲”的演出。

我参加是由于剧团呼吁学生扮演教士加入合唱。在预演的时候，我看到导演、经理、舞曲指挥及无忧无虑的主角之间，发生多次争吵。我在日记上记载这种混乱情形说：“舞台如同世界。”在演出的那天——5 月 28 日，我看到喇叭手将乐谱夹在喇叭的架子上，他们记不住吹奏只 51、2 - 5 - 23, 3 - 4 - 1 - 3 - 21 吗？在幕与幕之间，我走到窦图书馆 (Doe Library) 四一六号我的房间为自己照了一张身穿教士袍的像。为了得知报纸报导的真实程度如何，请看次日旧金山的询问报：“……演员动作从容精确，主角声音优美……合唱团显示出 (任何情形，就是不) 绝不含糊的协合一致……甚至临时演员 (我是其中之一) 也配合得 (歪曲不正) 丝丝入扣……”括弧里面的字是我在日记上加的。

旧金山纵然就在海湾那边，我并不常到“城里”左，尤其在海湾大桥未建成前，交通并不那么容易。但我确曾去过斯托克顿街上的“东方旅馆”，1910 年我从中国第一次来到美国就住在那里。我也欣赏乘坐渡船，观看海鸥随船飞舞，听由旅客们将花生米抛掷天空喂给它们吃。使我留下深刻印象

的一件事，是海鸥如何能同时滑翔、上升和加速。

我的课外活动以及加州的气候纵然对我有益，然我的身心健康情形仍然时好时坏。

强迫多吃，一次小吃之后接着又来一次，是一项经常性心理苦难。伯恩海姆（Burnham）大夫诊断为胃下垂，命我用 X 光检验，并要我带上支持带，其后情况便大为改善。我确曾锻炼身体，如在青年会作体操训练，爬灰鼠峰（Grizzly Peak）和塔马陪山（Mount Tamalpais），这些都对我有好处。不过关于我的每天计划，我仍然觉得那些时日我的日记极为内向：“试图作好”，“一天虚度过去”（几次这样写），“难以名状的一天”等等。5月17日，我耗费一整天和中国领事馆周围的人们打麻将（发誓戒绝了七年）饮酒，很晚回家再小吃，写了七页日记，然后向基督祈祷，虽然我从不相信传统的正教教义。

除了我的工作计划未定之外，还有不同机关、不同行业聘我任职的函件，使我左右为难。2月8日，我接获尼柯斯教授来信，说康奈尔可能有一物理讲师缺，请我担任。这使我失眠两小时，直到我决定如果给我这个职位，我便接受。2月13日，我接获侯恩雷教授来信，重派我为谢尔登哲学研究员一年。我写了四次复信稿，最后谢绝。3月24日，我接到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及康奈尔以前同学胡适与任鸿隽来信，要我到北大教哲学，如果我想去欧洲一年，答应付我旅费，像似让我提前休假。这使我大半夜脑子转来转去。

3月24日，我获尼柯斯教授信，说我担任讲师“几乎已成定局”，于是我出外宵夜以示庆祝。几天后，墨瑞特教授写信给我说，他高兴我从物理跳到哲学是短暂的，六年后我附一短柬说我从物理跳到哲学乃是永久的。在我最后去康奈尔之前，我的计划仍有一些纠缠。4月间，中国成立教育委员会，委员包括汪精卫、蒋作宾、郭秉文、陶履恭（孟和）等人。郭秉文身为南京东南大学校长，请我到他那里任教，而陶孟和再次邀我去北大教哲学，他说得头头是道，我又被搅得举棋不定，以致我在社区合唱团唱歌时，音乐失去意义，我躺在床上又琢磨我的一生效计划。几天后，我复信郭博士和陶教授，谢绝他们两人的厚意。

我计划东行，惟仍于6月初再一次游览约西麦特山（Yosemite）。我于两小时内爬上崖边小径（Ledge Trail）直到冰河点（Glacial Point）。那条羊肠小道陡峭而窄小，一般人多称它为“据称的小径”（alleged trail）。在平衡岩（Balanced Rock）我的双足悬垂于二三千呎之下的山谷，我在那种危险地方照了一张相。（以后那块岩石用篱笆围起，使得人们不能爬到边缘。）最后我返回柏克莱住了两夜，1919年6月13日，我写道：“从现在起，我要进入生活新页”，并发觉“柏克莱在美丽晚霞与云影中逐渐离开我。”我的本意是说一声再见，殊不知多年后我可以这样说，我住在加州柏克莱，比在世界其他任何地方时间都要长。

六、在康奈尔教物理

我在康奈尔，一共住过三次：第一次从 1910 到 1915 年作学生；第二次作物理教师；以后在 1969 年作客座讲师，主讲两种以上课业混合问题（interdisciplinary topics）。

在第二次停留期间，不论在工作上及和朋友交往上，我都觉得生活饶有平和及兴趣。1919 年 6 月，我离开柏克莱到绮色佳之后不久，便安顿在布莱恩道（Bryant Ave）三一八号一家舒适的寄宿舍，比我作学生时候住的林登道一二七号更近于校园。我来得早，得以参加 6 月 20 日康奈尔五十周年校庆。在庞大武库馆（Armory）内有几千宾客用餐，在席上，不可能听到人们演说，那时的音响设备不似以后那样有效，集会不得不移到贝莱堂（Bailey Hall）举行。庆祝活动还包括在方院（quadrangle）西边康奈尔（Ezra Cornell）铜像的揭幕。

1919 年 10 月 2 日，我第一次上堂讲课，讲的是电磁现象，未带草稿。不久，不带草稿讲课便成了我的一种习惯，然而我承认带草稿我可以讲得更好一点。我还教大二学生物理十四号试验和高深的物理廿五号试验。我和同僚葛兰载（Guy E. Grantham）一同试验无线电话，我们使用几百码电线，以便能从洛克菲勒馆三楼和二楼通话。重要的当然是其中的原理，要是你能从一层楼通话到另一层楼，你同样可以从一洲通话到另一洲。虽然我通常对于我的职责小心谨慎，可是我心不在焉的习性——我在大二时候因此得了“教授”的绰号——仍然使我受了愚弄。有一天，我于十一点钟走出物理大楼，一些我的学生正在走进，他们问我：“赵博士，你不来上课吗？”我说：“当然要来上课！”我去到体育馆作了一小时的运动，回到物理大楼准备上我以为十二点钟课时，课室空无一人！然而我确实声明在绝大多数的时候，我是守时的。有一次，约会我的女友周淑安游览纽约市后，我赶乘夜车适时到达绮色佳，在洛克菲勒馆上早晨八点钟的课。时至今日，人们仍可在物理大楼走廊上看到所有以前教师的名单。

为了我自己的兴趣，我旁听了毕德威（Charles C. Bidwell）、莫道克（Carleton

C. Murdock）、崔沃、欧文思（F. W. Owens）和墨瑞特等教授的课，甚至安琴（O. D. von Engel）教授的地质学课程，我也去听。欧文思教授的住址，我记得很清楚，是在西布恩巷（Westbourne Lane），而我写信给他总写“好沃恩巷”（Bestworn Lane）。

这次我集中心力教物理，和以前集中于任何课程相比，并未好多少；我看的书籍有《亨利·亚当斯的教育》（The Education of Henry Adams）；维尔斯（H. G. Wells）著的《时间机器》（The Time Machine）及《世界战争》（War of the Worlds）；皮尔逊（Pearson）著的《科学纲要》（The Grammar of Science）；巴斯德（Pasteur）著的《生命》（Life）；基爱伦（Ellen Key）著的《爱情与结婚》（Love and Marriage）；黎果克（Stephen Leacock）著的《学问失误》（Literary Lapses）；侯京著的《人类经验中上帝之意义》（The Meaning of God in Human Experience）；艾密斯（Ames）著的《新正统派》（The New Orthodoxy）；艾登内（Adeney）著的《圣经批判》（Bible Criticism）以及卡波特（Cabot）著的《人以何维生》（What Men Live By）。对于弗洛伊德所著《隽智与不自觉》（Freud's Wit and the Unconscious）我有这样的记述：“弗洛伊德了解隽智，可是他自己却粗俗而不隽智。”对于康德所著《纯粹理性之批判》（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我说：

这是“一册重要书籍，但像韦星格(Vaihinger)那样有才具的人花费大半年光阴，撰写一册接一册的专书研究它，我觉得是浪费时间。”所有这些书籍当然是教学及研究物理必要阅读书籍之外阅览的；我最不喜欢的一本物理书是鲍恩亨(Poynting)与汤普逊(Thompson)合著的，我不记得是《热学》还是《机械学》。

我在语言方面的兴趣在那些年代多少还保持。我是中文《科学》月刊在美国的编辑，写了一篇文章，阐明中国国音字母与东方声音之相互关系。1920年夏，我和一位王先生讨论此事，我说：“一、中国必先统一然后方能专用拼音字。二、拼音字暧昧不明可籍字体多音节而免除。许多方言的口语大多是多音节的。三、拼音系统可适用于学术及科学的复杂领域，尤其是科学方面音译的外国字。”事实上，在说完此话后不到一年，我便加入“国语统一委员会”，并撰写及灌音一套国语唱片。

在音乐方面，在康奈尔这一年，我颇为活跃。我既作曲又为中国民歌合声，并领导中国学生合唱团。我甚至从布莱恩(Laura Bryant)小姐学习声乐，在参加贝莱馆举行的庆典合唱团(Festival Chorus)之前达到高Bb。1920年2月，我订购一根价格四十元的竖笛，结果买了价格一百十五元的乐器，当年自然算是极高的价钱，我去听音乐演奏，并观赏史道克(Frederick Stock)指挥柴可夫斯基所作的《第四交响曲》，他指挥小提琴手用指弹的动作，只用眼睛摆动，而不用指挥棒。在贝莱馆举行的一次克莱斯勒(Fritz Kreisler)小提琴演奏会中，第一乐章演奏过后电灯突然熄灭，电线被我在日记上所记“(非)美国(不)荣誉军团”(“un”American Legion of “dis”honor)绮色佳站一群人员割断。一名招待员用手电筒协助演奏者，许多听众，包括我自己，以自己的手电筒照射天花板，以便独奏人藉反光看谱，继续演奏。学生们和搅乱人在外面发生扭斗，最后终于恢复秩序，电线接通，音乐会在正常照明下演奏完毕。反对克莱斯勒的理由，自然因为他是奥国人，那时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不过一年左右。

绮色佳为美国北方城市之一，在冷静的夜晚，可以看到北极光(Aurora Borealis)，我在1920年3月20日第一次看到。我在绮色佳作五年学生，本该适应那里的气候，不过某天早晨在洛克菲勒馆物理第十四试验室，室内温度竟为华氏四十六度，对绮色佳来说也是不常见的，我习惯了加州的温和气候，觉得颇为寒冷。我心跳的老毛病仍然不时发作，常伴随情绪抑郁而来。有一次，我在夜半醒来，试图召唤两位医生，他们都不要来，我的房东鲁斯(Luce)先生给我一些溴化物(bromide)，我竟然好啦。这一年我住医院只有一天，2月15日，体温一百度，脉搏九十二次，十九日便出院。有若干场合，完全是愚蠢导致生病。“中国科学社”那时成立未久，一些发起人试图节省原本不丰的收入来支持它。我的康奈尔同学J.C.S.Tung发起吃经济饭比赛，有一次一天吃五角钱，另一次一天吃三角五，不久我们两人全都得了感冒而睡倒。“科学社”那时已迁到上海，到了1920年左右几乎已能自给自足。

截至现在，我很少提到我在康奈尔的朋友；似乎这一年我的朋友比任何其他时期为多——年长的朋友、年轻的朋友、男朋友、女朋友。在绮色佳停留快要结束的时候，我写一封通函寄给一百五十位左右朋友，是我手写的而加以复印。自那次之后，我寄送四次那样的通函，一次比一次长，我称之为“绿函”，因为是用绿封面装订，或用绿色标题。这一次在康奈尔，我多

次看到墨瑞特教授和他的家人，有时我带着他的女儿路易丝和裘丽亚去看电影。我看到康奈尔高班同学 R. W. King, 1912 年班，我想是在纽约看到他。我给他看（我的格言），他也给我看《伟大人物可能想到的思想》。我不能称之为朋友的一位访客是南京来的卜莱斯（Price）先生，我和他用我家乡江苏常州话畅谈。另外一位访客我知道的倒是很清楚，他是青年会的罗勃生（R. H. Robertson 译者按：第二部分第六节拼写 C. H. Robertson）博士，他到物理试验室拜访我，几年前我听过他在南京演讲，我注意到他说的中国话完美无疵，带一点我出生地天津的口音。

在那时我的年龄，我该对女孩子发生兴趣，我也的确如此。我常和李（Mable Lee）邝（T. N. Kwong）瑞葩·贝夫见面，尤其和周淑安见面时候最多。我也和欧莉芳（Roberta Oliphant 以后为 Merrihew 太太）及许海伦（Helen Huie）约会，并带邝小姐去看 Huckleberry Finn 电影（译者按：此电影为美国作家马克·吐温所写小说改编）。我和比我大几岁的菲珀黛保持着友谊，在我割除盲肠的时候，她是照看我的护士。在康奈尔那一年，多数时候我专和周淑安约会，每当我去剑桥，必去看她，并和她一起到纽约游玩。我写长信给她，在若干日记上以第二人称称呼她，在几天乐趣之后回到绮色佳，我便觉得 a sort of Vague - mut schleicht mir occasionally ins Herz hinein（译者孤陋，不解其意，经请教懂德文友人据告：此句德文混以英文，大意为某种勇气不时袭上心头）。但或不敢太接近她，因为第一，在那个年代，处世的标准远比以后严格，任何身体上的亲近极不寻常，第二，我们两人都已订婚：我在儿童时代即和一个我从未见过的女孩订婚，前文我曾提到过；淑安和我的朋友胡宣明订了婚，她的未婚夫是 1910 年送来美国的清华同学。我的确给我舅父冯聘生及其他亲戚写过信要求解除婚约，可是他们和我自己都不太认真办理这件事，直到我返国后和别人发生感情。

我在康奈尔作讲师，当然是每年签约。1920 年春，我接到施赞元自华盛顿来信谓严鹤龄博士拍电给他，要我下年到清华教数学。我向墨瑞特教授咨商，他告诉我，我可以向康奈尔要求休假一年，然后再来。我寻思了几天，最后接受清华的邀请。去国十年，我觉得回国确具极大吸引力，此外，回国还有解决我个人问题的机会。

在康奈尔这一年，我的犹豫不决以及内向个性不似在芝加哥和柏克莱“旅行”那一年那么坏，可是我的日记上仍有这样几段：“决心彻底改革，返回以前自我，以前我行事如圣徒”（1910 年 12 月 8 日日记）（译者按：年代似有错误）；又：“我怀抱乐观的固执态度，和组织一切经验使之成为一个大计划、让每件事物均有其地位与比重的习惯，使我心境平衡，充满和平，我觉得在生理上对我发生极大影响，至少使我免除焦躁不安呻吟恐惧的烦恼。”（1920 年 7 月 24 日日记）（上段是我决定回国后不久所写。约一年后，我在日记中寻找以上两段，并未找到。但我确曾写过，一定误放在其他笔记簿内，而未放在日记簿中。）

一旦我决定返回中国，纵然最后准备仓卒，一切总算进行顺利。我发出几十个变更地址的明信片，装上手提包和衣箱准备随身携带，另外一只大衣箱和一个大皮箱托运到旧金山，还有三箱书籍及打字机装船海运。当我横越北美大陆之际，在换车地点，我还有时间访问威斯康辛州麦迪逊城（Madison, Wis.），并和叶企孙在曼多塔湖（Mendota Lake）上荡舟。我在旧金山搭乘中国邮船公司（China Mail S. S. Co.）一万四千吨的尼罗号

(S. S. Nile), 于 1920 年 7 月 25 日下午一点十二分在手帕挥舞、彩带飘扬、汽笛长鸣声中缓缓驶离我停留十年的美国。

七、为罗素任翻译及结婚

在留美十年之后，上一章结尾刚才对美国说一声“再见”，可是我仍将第十一年在北京这一章包括在“在美十年”之中，这有几项理由：第一，我从未觉得永远离开美国，只是名义上从康奈尔休假。第二，我和杨步伟恋爱结婚之后，我们立即决定前去美国定居，所以那年不过是我旅美年代中的一个插曲。可是事情并不那么简单。自我结婚生女之后，一家数口多次往返于欧、美、亚三大洲之间，成为洲际旅行的常客：1920—1921 年在中国；1921—1924 年，在美国；1924—1925 年在欧洲；1925—1932 年在中国；1932—1933 年在美国；1933—1938 年在中国；1938—1973 年在美国（1959 及 1968 年曾到台湾）；1973 年春在中国；1973 年至今在美国。不过那是我们夫妻将要合写的另一本书《杂记赵家》的主题，而由我太太以第一人称所述说。现在回到 1920—1921 年。

自旧金山到上海这段海程，于 7 月 24 日上船，8 月 17 日到达，一共是二十五天——不对，我 8 月 5 日的日记说：“没有 8 月 5 日”，那天我们通过一百八十度子午线国际日线（International Date line）。我们还是在船上二十四天多一点。7 月 29 日早晨我看到彩虹，晚间又看到月光反射的彩虹，那是我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看到那种景象。经过火奴鲁鲁时，我像观光客一样参观悬崖及水族馆，也看到我哈佛的朋友钟（M. F. Chung）。

我和驾驶亨利（Henry）先生交上朋友，他准我掌舵几分钟。奇怪之极，轮船居然达到目的地。经过日本时候，轮船停泊横滨，我甚至有时间到东京参观东京大学。然后我致电上海青年会“请于星期三为赵元任保留一房间”。到了上海以后，我去拜访好几位老朋友，其中有俞大维、晏阳初，我女友的未婚夫胡宣明等人。那时正是中国科学社在南京开年度会议的时候，所以我匆忙赶去南京，自该社迁到中国后，我第一次出席年会。我会晤到当时的会长任鸿隽、编辑杨铨、三位胡先生，以及我在美国结识的许多其他朋友。

那时离学校开学还太早，我回到家乡常州看阿姆娘（常州话“伯母”），阿姆娘娘家姓左，谈论往事以及我解除婚约的事。几乎每次我经过常州，我都要去天宁寺和清凉寺，并拜访清凉寺的方丈静波。然后我再去苏州拜候我外婆和姨妈大寄娘，1905 年我曾在她家住过一年。我仍然能够流利地说常州话 8 月 19 日我在南京的时候，我从胡敦复、胡明复及胡适处听说，梁启超、张东荪等人领导的进步党要我为罗素（Bertrand Russell）作翻译，罗素即将来中国作学术讲演。三位胡先生警告我不要被该党利用提高其声望，以达成其政治目标，并告诉我不可让他们把我仅仅当作译员看待。我同意小心将事，同时也欢迎有此机会会晤这位学者并为他任译员，他的著作对我在哈佛的工作具有极大影响。

因而在清华任教的事便发生了变化，我在北京城的时间倒比在清华园的时间多（译者按：清华大学在北平西直门外，距市中心约一小时车程）。

惟在罗素来到之前，我还有时间北上在清华教书。我在清华西偏院的西南角，称为学务处的建筑，找到一间房间。

后来有人告诉我，那间房间是个幸运房间，任何单身汉住在那里，不久便会结婚——我也不例外。最初我本定教代数和英文，以后教务长赵国材要我改教中国史和哲学，最后决定教心理学和物理。可是我还没有教多少天，就得南下去接罗素。为了请罗素来中国讲学，特别组织了一个“讲学社”，由蒋百里和清华校长金邦正交涉“借”我为罗素作翻译。蒋氏咨询的著名学者有蔡元培、丁文江、陶履恭、秦景阳等人。我请我的朋友王赓在我离开清华期间，用我的讲义大纲，代我授课。

在我开始为罗素翻译那年之前，有件事情使我伤脑筋、费时间，比为罗素翻译要麻烦得多，那就是我是江阴女孩陈仪庄（译音）的未婚夫，这个女孩我从未见过，是我家在我双亲逝世后为我订的亲。9月18日整个下午我在“国语统一委员会”开会，会后太晚了不能回清华，城门业已关闭。因此我去到庞家，表哥庞敦敏是我大寄娘的儿子，他太太织文，我称为“五哥”，是我舅父冯聃生的女儿。那晚他们有个颇为盛大的聚会，大多数客人是中央防疫局人员和留日学医同学。聃生舅父也在那里，我解除婚约须付两千元代价的事，成为谈话资料。是合于逻辑呢还是偶然呢？那晚我遇到“五哥”和敦敏的在日本同学李贯中和杨步伟两位女医生，她们两人在绒线胡同合开了一家“森仁医院”。

她们以前学医同学林贯虹早死，这三个人的姓，林、李、杨都是木部，三木成“森”；其中一人已故，只存两人，所以称“仁”，这就是“森仁医院”名称的由来。次日这两位医生请“五哥”和敦敏在中央公园吃饭，我是住在“五哥”家里的客人，所以也在被请之列。我在日记上说这两位女主人百分之百的开通，杨大夫也有个家庭安排的未婚夫，那个婚约被她解除了。全体人员饭后去到医院，被招待吃法式西点和美国巧克力糖。敦敏和五哥唱昆曲，我则唱 Annie Laurie 歌。第二天早晨我想回清华赶上八点钟课，可是没赶到，我的手表慢了一刻钟。此后我几乎每两天去森仁医院一次，到了9月25日我向两位大夫告别说，我恐怕太忙，如果我不能再来，希望她们不要介意；可是当晚我又去了。

听到外面出了车祸找医生，我随着她们跑到大门，匆忙中我踩到花盆，打破一盆菊花。

自那时以后，每年在你们知道是谁的生日，我便买一盆菊花。

我该南下迎接罗素了。我先到汉口、由赵大夫介绍她两位堂兄弟赵缘生和赵雨生招待我，他们陪我参观汉阳铁厂、黄鹤楼等处，黄鹤楼很让我失望，被火焚毁之后，重修成方顶西式建筑。经过九江时，我短暂停留，纪录当地的方言。经过南京时，我不须纪录南京的方言，我在1907—1910年，曾在那里住过三年，10月13日我看到“波谟”（Porthos）号轮船停泊在上海，料想罗素一定大驾已到。我在日记上记载罗素极像我从照片及描述中所想的模样，惟看起来比我想象的更强壮、更高、仪态更优雅。由于我们在哈佛有共同朋友、所以我易于结识他。当天在上海，次日在吴淞有盛大的宴会和欢迎会。

在欢迎会上，随同罗素来的荳拉·勃拉克女士（Dora Black）也讲了话。欢迎词以及罗素和勃拉克的答词都由我翻译，通常是讲完一段翻译一次。我发觉客气话极难翻，不过以后翻译学术演讲就比较容易，尤以事前我能看

到讲演大纲的时候为然。在上海短暂停留后，我和罗素一行经杭州、南京、长沙，然后北上去北京，沿途趣事颇多。在女子高等师范讲演的时候，人们兴趣浓厚，有一千五百人挤不进讲堂，那个年头并没有有效的音响设备将讲词播放于场外。我利用这种机会演习我的方言。在杭州，有名的西湖便在城外，我以杭州方言翻译罗素和勃拉克的讲词，杭州方言实际上是一种吴语，因曾为南宋（1127—1279）首都，故带官话语汇。在我们去湖南长沙途中，在江永（S. S. Kiang Yung）船上有杨端六，他是湖南赞助人之一，我从他那里学了一点湖南方言。10月26日晚，我翻译了罗素的讲演，讲完后，一个学生走上前来问我：“你是哪县人？”我学湖南话还不到一个星期，他以为我是湖南人，说不好官话，实际上我能说官话，而说不好湖南话。次日有几次集会和餐会，我得有机会晤见蔡元培（以后任北京大学校长和中央研究院院长）和比我年长的同乡吴稚晖。在湘督谭延闿请宴席上，我为谭翻译，杨端六则为罗素翻译。那晚月全蚀，罗素在讲词中特别提到两位古代天文家因未敲打盆锅和放爆竹，吓走试图吞下月亮的天狗，而被处决。可是杨端六只翻译他说的客气话，而未翻月蚀的事！

回到北京，活动频繁，讲学社的蒋百里在东北城（译者按：以内城及当地习称而言，应为东城）遂安伯胡同二号找到一所住宅，由我和罗素同住。他和勃拉克小姐住在北上房，我睡在东厢房，书房则在西厢房。在那个年头，结婚前，青年男女见面都有悖传统（《自由结婚》小说是1900年代印行的），而罗素先生和勃拉克小姐同宅而居竟未引起议论。校长金邦正同意将我“借与”“讲学社”一年，于是我便从清华搬进城内。11月5日进步党领导人梁启超先生来访，那是我第一次会晤这位著名学者和大人物，在1900年，每个月我们都引颈盼望阅读他所主编的《新民丛报》。

罗素在北京大学讲演，通常是在三院，在师范大学则在顺治门（译者按：又称宣武门）外。第一次演讲，约有一千五百人前来听讲。我在11月10日第二次讲演后的日记上写道：“我照着己意大加引申说明……以译员的身份讲，比主讲人讲，更有乐趣，因为译员讲后才引起听众反应。”在师范大学讲哲学问题，讲到老问题：什么是物质（Matter）？不足挂齿（Never mind）！什么是心意（Mind）？无关重要（It doesn't matter）！我翻译起来颇觉困难，只能说那是一种英文文字把戏。“需要大加思考以证明没有思考”（It required a good deal of thought to prove that there is no thought）这句话还较易翻译。有一次勃拉克小姐在师大演讲，提到未婚男人和未婚女人。中文的“婚”字，男子是“娶”，女子是“嫁”，我给翻拧了，成了“男不嫁、女不娶”。听众当然大笑，勃拉克莫名其妙，我只得小声对她说：“现在没时间解释，以后再告诉你。”和罗素讲演有关的一连串活动开始进行了。11月，蒋百里创刊《罗素月刊》，由瞿世英任编辑。不久，罗素赞助人之一的傅铜创立一个“罗素研究组”，第一次聚会是在“西方回国学生俱乐部”举行的，有时也在其他处所。

我既搬进城内和罗素住在一起，和我两位女医生朋友在森仁医院见面的机会更多。

她们常请我吃涮羊肉，或在医院，或在附近的小馆。有一次罗素在师大演讲，我和杨大夫迟到了，罗素站在台上呆看着，毫无办法。看到我和女孩子进来，他低声对我说：“坏人，坏人！”照那时的发展情形看，我觉得我确知我爱谁，或开始爱谁。不幸李大夫多少较为天真。我写给她一封长信，

用友好的口气解释我的感觉，先给韵卿（杨步伟女士别号）看——我开始这样思量赵大夫——她说李大夫不会懂我的意思。我将信交给她，她果然不懂，我不得不直说我的意思是另有其人。不久李大夫便神经紧张不宁，不得不到汤山温泉休养，以后我和韵卿曾同去看她。一天晚上，我打电话给韵卿问明天早上能不能看她。她说可以，她会在家的。我说我要在中央公园西山坡上见她。七点钟她来到的时候，我已经在山顶上等了。

“你那么高啊，赵先生”，这是她说“早哇”的另一种方法。我走下山坡对她说：“杨大夫（我一直不敢叫她名字，除非在思想里），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了。我很佩服你待朋友那么好，可是我怕你可能伤害她，而对她没有好处。我愿意一切美好，不过我不能老让她误会。也许像我以前说的，我应该少来看你们。可是为什么我该——”我说了半句停住不说了，和她在公园里静静的走来走去，最后在“公理战胜牌楼”停下来，她说：“对了，赵先生，你还是不要再来我们吧。我想这样于你最好，于我也最好。”说了她就转身走开。

“韵卿！”我亲切地叫她，她回过头来。

“韵卿！”我又叫一声，“就那样算了吗？——我是说咱们？”我怕她会回答：“咱们？怎么叫咱们？”但是她未作声，向我走过来。

“韵卿”，我说，“我不能。”

我们在公园里走着，又回到西山坡，走过“来今雨轩”，穿过松林，走“格言亭”底下，经过“社稷坛”，到了公园门口，一直到游人渐渐多起来，才提醒我这公园不光是属于“咱们”的，我们两个都还有工作呢。

要是没有李大夫，森仁医院显然就得关门或转与别人，后来真的转与别人了。当时的情况已很复杂，更复杂的事还未来呢。罗素大部分演讲是在北京，1921年3月，一百里以南的保定（译者按：北平距保定名义上四百里，至少三百五十里）育德中学请他去演讲。附带在此一提，我曾到我儿时住过的元宝胡同和肩担胡同一观旧居。像通常一样，儿时到过的地方，时隔多年之后，现在看起来，至为矮小。尽管罗素思想激烈，在日常习惯上，他却是一个完全可尊敬的英国绅士。他在不生火的大礼堂讲演，一向坚持脱掉大衣。结果，他回到北京即发高烧，住进德国医院，由狄博尔（Dipper）大夫诊治。到了3月26日，左右两肺均发炎，身体极为虚弱，朋友们考虑请他签字委任状给勃拉克小姐，因为他们还未正式结婚。杜威（John Dewey）为他拟好草稿。他虽然虚弱，可是却颇清醒，口中喃喃而言，“委任状？”然后试着签字。医生恐怕他办不到（er kann nicht），可是他还是潦草的签了B. Russell。他仍然认得我，小声叫我“尺先生”（MisterCh'）。

他叫杜威的名字说：“我希望所有我的朋友不离开我。”翌日，艾瑟（Esser）大夫说罗素先生情况“更坏了”，但是杜威夫人则说鲁滨逊（Robinson）大夫不那么悲观。到了4月17日，他已无危险，5月3日已能接见访问者。同时伦敦报纸报道说罗素业已逝世。听到这个消息，他说：“告诉他们，我的死讯太过夸大其词。”他的健康恢复得很好，在回英国前，还作过若干次讲演，并参加几次盛大宴会。

我和杨韵卿恋爱日深，需要赶快解决我的老问题。我舅父冯聃生和叔祖赵竹君作中间人，两方同意男方给女方“教育费”两千元。我特别去到南方安排此事。我到苏州看大寄娘，在常州看阿姆娘；将我父母老早存在两家当店的存款提出，并将我买的一些“自由公债”（Liberty Bonds）换现，凑

足“教育费”交与叔祖，正式解除了婚约。在沪宁铁路上跑了多次，车上一个泡茶侍者我竟遇到四次。回到北京，我以自由之身去看我的女友。几乎经过二十年后，我第一次可以说：“我是自己的了。”（她以前也那么说过。）

现在我们可以自由自在作我们喜欢作的事了，我们觉得该作的事太多了。森仁医院歇业后，转给以前所有人的同学朱征小姐，韵卿称之为“湘姊”，更名为“继仁医院”，李大夫在西山另就职业。韵卿搬到箭杆胡同两位英国小姐李伏西（Misses Livesies）家中，在那里我可以更私下会晤她。像通常一样，我把几个熨斗同时放在火中，结果都未烫完。不过我却写好第二次通函——或第一次绿函——寄给我的朋友，因为封面封底是用绿色的。3月19日，我寄出一六四封，七十九封寄给中国朋友，八十五封寄给非中国人。

那时我开始接触到卡尔格兰（Bernhard Karlgren）的杰作《中国音韵学》（Phonologie Chinoise）（以后罗常培、李方桂和我，我们三人译成中文）。有关“国语统一委员会”的活动，商务印书馆要我写一本教科书，并制作一套国语留声片；但我最感兴趣的还是翻译《爱丽丝漫游奇境记》，这是我的处女作，由胡适命的书名，1922年在上海出版。

我并不是尽在工作而没有玩，韵卿和我到各处去玩。4月15日我们到灵光寺（译者按：为西山八大处之一），在那里我以文言为她作了一首诗。另一次我们到南口游明陵，骑在石骆驼上照了一张相。最后我们在东城美好角落找到一所住宅——小雅宝胡同四十九号（以前那个胡同叫作小哑吧胡同），一楼一底，房间极舒适，还有屋顶花园。住的地方是有了，还有许多别的事须待处理。我们到中央公园，自照了多张相片，决定以在格言亭拍的一张和我们结婚——或无仪式结婚——通知书一起寄给我们的亲友，一共寄了四百份左右。相片上刻的格言是“阳明之言曰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丹书之言曰敬胜怠者昌怠胜敬者灭”。我的同班同学胡适劝我们至少用最低限度的办法，找两个证人签字，贴四毛钱印花，才算合法。下面是胡适回忆那晚写的话：

“赵元任常到我家来，长谈音韵学和语文罗马化问题，我们在康奈尔读书的时候就常如此。以后我注意到他来的没有那么勤，我们讨论的也没有那么彻底。同时我也注意到他和我的同乡杨步伟（韵卿）小姐时常来往。有一天，元任打电话给我问我明晚是不是有时间来小雅宝胡同四十九号和他及杨小姐，还有另一位朋友朱春国（Chunkuo，湘姊朱征的号）小姐一块吃晚饭。城里那一带并没有餐馆或俱乐部之类用餐的处所，我猜想是怎么一回事。为了有备无患，我带了一本有我注解的红楼梦，像礼物一样，精致的包起来。为防我猜错，在外面加包一层普通纸张。

那晚，我们四个人在精致小巧住宅里，吃了一顿精致晚餐，共有四样适口小菜，是杨小姐自己烧的。茶后，元任取出他手写的一张文件，说要是朱大夫和我愿签名作证，他和韵卿将极感荣幸。赵元任和杨步伟便这样结了婚。我是送给他俩礼物的第一人。”

在我们寄给亲友的通知书上，我们说接到这项消息的时候，我们已在1921年6月1日下午三点钟东经百二十度平均太阳标准时结了婚。除了两项例外，贺礼绝对不收。例外一是书信、诗文或音乐曲谱等；例外二是捐款给中国科学社。在通知书上定的结婚时间，我们其实是在邮政局寄发通知书和照片呢。

第二天《晨报》以特号大字标题《新人物的新式结婚》。后来我问罗素

先生我们结婚的方式是不是太保守，他答称：“足够激进”。威斯康辛州威廉斯贝夜可思天文台的比斯布罗克教授接到英文通知书，就贴在天文台的布告牌上，让他的同事们看 1921 年 6 月 21 日（译者按：不知何故著者于此处及第三部分第四章，均作 6 月 21 日，实际则为 6 月 1 日）下午三点钟东经百二十度平均太阳标准时，发生了何种天文现象。年轻人开始学我们的结婚仪式，实际上没有一次学像了的，我们四个女儿也不例外，他们的婚礼总不如我们无仪式的结婚简单。

我们这种激进方式触怒了若干我们不想触怒的人士。我最喜欢的姑妈依姑（杨梦龙夫人〔Mrs. Yang Meng-Lung〕）送来一个花篮，我未听韵卿的劝告，退回了，因为既不是文字也不是音乐作品。此后我一直在追悔，那个花篮总可看作精心制作的祝贺卡片呀。

为了弥补那次不愉快，我们试图和她儿子毕尔（译者按：原文为 Bill 乃 William 之昵称，其中文姓名据杨时逢先生告为杨祺祚）保持友谊，他现在南加州大学任教。韵卿的大伯本来不赞成她退婚，这次更是大为尴尬，因为刚在他告诉朋友不晓得他的女儿又是侄女在何时何地结婚之后，每个人便接到通知书，有些人甚至比他还早收到。

这一切事情发生的太快，我们无从对以后生活确定计划，虽然韵卿晓得我想回美国，在名义上而言，我仍是从康奈尔休假。可是如果她要继续医学工作，康奈尔医学院设在纽约，而非在绮色佳。因此我们开始想回哈佛去，哈佛附近便有个医务学校。我和教过我的教授伍德斯一直在通信，6 月间我接到他来信说哈佛哲学系可以收留我，让我作逻辑学和中文的讲师，我立即表示接受。接着是一连串的准备与活动。为了避免结婚喜宴麻烦，其实我们不得不分着举行许多次聚会，加起来比举办一次大宴会还要麻烦，可是分着办乐趣较多。我们请了两家的家眷亲戚们；有一次我的叔父 Li Ch'ing（依姑的兄弟）玩弄我的提琴，用力的拉，我说：“叔叔，你弄断了我的弦啦！”在中文里，断弦意思是太太去世。韵卿和我都喜欢说让人吃惊的话。另一次聚会是在屋顶花园请“中国科学社”的会员。还有一次屋顶花园聚会，请罗素、勃拉克和英国大使馆的班奈特（E. S. Bennett）（译者按：在同书插图中又作 W. S. Bennett）。我冒昧说那天罗素照的相片极似“发怒的独居人”（Mad Hatter），他说不那么妙想天开的比喻也许更为适切。我请读者看一看那张相片，自己评断一下。为罗素、勃拉克及杜威送行的宴会多不胜数，我发现翻译那些客气话比翻译数学的哲学要难得多。为杜威翻译，有时我不得不自作主张，他的格调极难表达。例如，他提到“谈话、讨论及会议”（talks, discussions and Conferences），我不得不出几个中文近乎同义字。另外一件占我许多时间和注意的事，是准备制作国语留声片，我到美国后，要为哥伦比亚留声机公司录音。在长串旅行准备当中，出现一个疙瘩，就是眼睛有了麻烦。医生说我的右眼有沙眼，去不了美国，在协和医院多次诊治后，总算好一点，为了确保不致被羁留，我从美国驻华大使（译者按：当时各国驻华使节最高为公使）舒尔曼（J. G. Schurman）获得一封介绍信，他以前作过康奈尔大学校长，我认得他。

最后，在 1921 年 8 月 20 日，我们离开北京前往南方，在车站和许多送行的亲友说再见。

那天的日记是韵卿用文言文代写的：“今日乃与吾夫旅行之第一日。多人来车站送行，余觉吾等并非离开北京，似乎不久便到天津。余未晕车。经

过许多麻烦，吾等获得极佳之买办仓票。吾等到岸上百乐门（Belmont）餐馆吃顿西餐。”以后我恢复写日记。到了8月30日，我们搭乘“西伯利亚丸”从上海经日本去旧金山。到船上为我们送行的有胡适、林炳南（Lin Pingnan）（她同学贡虹的兄弟）、商务印书馆的高梦旦等人。我们为每人叫来冷饮。胡适看到韵卿在玩弄柠檬汽水，喝得并不多，他说：“杨大夫，也许我语无伦次，我想你不是晕船，可能是‘害喜’吧？”在中文里“有喜”便是怀了孕。

我太太计划到美国后从事医务工作，便这样变成生儿育女，及从另一面看听诊器。

最后我们生了四个女儿，全都结了婚，有了六个外孙男孙女。我们以后的故事将在另一册书中加以叙述——《杂记赵家》，由赵杨步伟执笔，我则供应语言学及音乐的细节，加上通常不相干的脚注。

译者附言：书中留美学生姓名，承胡光熙先生自英文译回中文；赵元任先生亲友姓名，则承杨时逢先生赐告，一并在志谢。

第四部分 闲话常州

与程沧波先生及赵叔诚夫妇用常州话谈话记录

（1959年3月25日在台北录音）

程沧波：我现在想问问元任先生小时候到常州读书的情形。还是在私塾里读的呐，还是进学堂里头读的？

赵元任：起头是在家里，刚从北边回来的时候，请了个常州先生来教书。那时候我九岁，九岁是前清——是庚子第二年。

程：庚子第二年辛丑，光绪二十七年。

元：我属龙的，壬辰年生的。

程：那么你是十岁了？

元：叫名儿都十一岁了。请个先生么，在家里教了一年，后来就是我先父教我了。

程：那么在家里读了？

元：在家里读。后来就到苏州去读。

程：苏州从什么人？

元：苏州庞家。庞敦敏、庞京周是我的表兄弟。那么他们家的老大庞恩长就是我们的先生。

程：读了多少时候呐？

元：就读了一年。读了一年又回到常州。

程：那么读些什么书呐？

元：就是普通那种经书啊，比方《左传》啊，古文啊，什么的。

程：读了多少时候呐？

元：在苏州就读了一年。读了一年就回到常州了。十五岁就进了常州的溪山小学。

程：溪山小学我不大知道在哪儿？

元：我记得在城的北边儿，走过北岸，又过县衙门前头。

程：哦，就是后来的武阳公学，有个姓朱的办的，就是以前的隆城书院。

元：对了。是个姓朱的办的。溪山高小，就进了一年，那么后来就到南京去读书了。

程：那么当时溪山小学的同学后来来往的还有吧？

元：哎呀，现在一个都——一个都不知道在哪儿了。有几个知道是已经过去了。有几个么……

程：校长是谁？

元：校长是——校长是姓朱的。

程：常州人？

元：常州人，朱什么——不记得了。

程：那是私立的还是公立的？

元：私立的。

程：那这种人，办学堂的人，都是有志之士啊。

元：那么我们先生当中有个姓吕，吕诚之。

程：哦，吕诚之，现在还在。还在上海教书，叫吕思勉。

元：那八九十岁了。

程：不会九十岁，总八十以上了。他一直在上海教书的。

元：诚实的诚。

程：叫吕思勉嘿。教西洋历史。

元：思勉是怎么两个字？

程：思么是思想的思，勉励的勉，他的大名叫吕思勉，他的号叫吕诚之。一直教书的。后来常州中学也教。

元：还有一位叫沈——沈问梅吧？——上海人。还有一位刘先生，还有一位姓杜的，杜先生。

程：吕诚之先生学问很好，很博的，博而精么——根底非常深。他从前在常州中学教地理——他历史地理都教咯——他就拿这个《嘉庆统一志》来教。后来一直在上海光华大学教，教历史，他写过两部历史书，是商务出版的，叫《本国史》、《高中本国史》。

元：有一回我从外国回来在京沪火车上看见了吕先生。多年没说常州话了。讲到外国情形，用常州话讲外国事情真不容易。

程：他恐怕还是说常州话？

元：他还是说常州话。赵叔诚太太（以下简称叔太）：特别着呐，常州话才特别着呐！

程：赵先生，你进商务印书馆是哪一年？

赵叔诚：1921年。

元：那时候高梦旦先生还在吧？

叔：还在，编辑所所长。

程：1921年王云五还没进去吧？

叔：进去了，还没做编译所所长，还是在梦旦先生的办公室里头。

程：从前的编译所在什么地方？

叔：从前的编译所，就在这个印刷所的背后，后来东方图书馆造了么，

就搬过去了。

程：就是在宝山路。

叔：在宝山路。

元：呃——印刷在哪儿呐？

叔：也在宝山路。

元：棋盘街就是——

叔：棋盘街是发行所，专门是发行所。从前棋盘街 1921 年左右盛极了。

元：有一阵啊，听说商务印书馆是世界上顶大的一家出版的公司，因为别国出版的不做别种生意的，像文具啊，仪器咧，那些。

程：比方 Mac Millan 咧，Oxford Press 咧，Cambridge Press 咧，他们就是书。商务印书馆不但是文具，还有运动的设备，体育用品，简直是个百货公司，所以我那时候做学生的时候，一走进去看见了简直“美不胜收”！……那么从前还有碑帖，碑帖都是珂罗版印的。现在我们写字想弄一部从前那种好一点的碑帖真是得不到了。

元：程先生从前在南京是哪几年？

程：南京——是 1927 年我到南京的，国民政府成立时候到南京的。

元：那个时候我们还在北平。

程：那时候中央党部开始成立的时候，我跟着胡汉民先生在宣传部。那时候我大学刚刚毕业。

元：你哪个大学？

程：复旦毕业的。读是读的圣约翰，圣约翰读了三年转到复旦。

也是潮流的关系。圣约翰在思想方面是有点——不过读书还是要算圣约翰。在圣约翰在根基方面是严格的。

元：那时候哪个做校长？

程：复旦啊？

元：圣约翰。

程：圣约翰是卜舫济。

元：还是卜舫济啊？卜舫济还在啊？

程：卜舫济还在，卜舫济死的很迟。卜舫济是胜利以后，到美国又回到上海的。八十几岁。他的丧礼我都去参加的。后来么，我到《时事新报》，《时事新报》以后我到英国去了，英国去读书。后来第二次又到南京是 1931 年。你那时候也在那儿吧？

元：我在中央研究院，不过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本来在北平。

程：后来搬到南京，不是吗？

元：不过到南京以前先搬到上海，就在圣约翰很近的地方，叫小万柳堂。

程：哦，小万柳堂，对了。小万柳堂我那时候读书天天经过的。

后来中央研究院买下来了。小万柳堂房子并不大。

元：并不大。后来南京造了房子，我们的研究所就搬到南京去了。那是 1941——。

程：1934 年。

元：对了，1934 年。在南京北极阁。后来不久么国民大会的大礼堂也造成了。国民大会的房子第一次用还是在抗战以前。

程：抗战以前刚刚造好。

元：就是那一年春天吧，有一个音乐会，北平燕京有一个合唱团来，上海音专也有个唱团，规模很大的一个音乐会。

程：南京抗战前几年真是繁荣。

元：所以日本人看看要快点儿动手了！

程：那几年经济咧，实业咧，各方面都进步。

元：是抗战前一年我最后到常州去了一趟。常州么到了家里拿家里的字画咧东西的，什么李鸿章、翁同龢的字咧，一箱子一箱子的，都搬到南京去，以为可以预备做永久的计划了。

程：搬到蓝家庄，是吧？

元：蓝家庄二十四号。

程：你们常州房子在哪儿？

元：常州青果巷。曾祖下来四代都在青果巷。

程：曾祖么跟瓯北 先生差不多了？

元：不，那是六世祖了。曾祖是做金华府的。

程：赵瓯北先生是——他是嘉庆年间的——是曾祖，高祖——元：六世祖。听说青果巷我们的房子左边右边打仗都打掉了，就是我们那所房子还在那儿。

程：胜利之后常州都变了，那个大街完全烧了重来了。那大街非常之——放宽了。

放宽了，不过那些房子都很——

叔太：搭浆 的。

程：搭浆的。

叔太：马路宽了。

程：城里可以坐汽车了。

元：从前连洋车都没法子——到了桥的地方。

程：桥是不行——没有了。因为我到了常州——我那时候担任江苏监察使，我沿路巡视——出巡，一个一个城都要出巡的，不是吗？那么到了火车站有好几辆汽车来接我，居然一直开到我家里头，汽车一直开到我门口！这个从前简直是笑话了。

元：那是怎么一条路啊？火车站是在北门 。

程：北门。后来有一个门叫中山门。

元：哪一个门叫中山门？

程：不是小北门，他们后来又开了一个门——，中山门恐怕就是小北门。

叔：一进城么，沿着城墙那条路走的。

程：他们开了两个门。

叔太：对了，开了两个城门洞。那么出来就是北后街，不是？

程：北后街就是逢春街。

叔太：逢春街，局前街，再就是大街。

程：局前街，大街。总而言之，汽车可以走，汽车一直可以开到家里。后来大街咧那些地方巡逻时候就是坐了汽车去的。还有么，常州中学很可观。常州中学以前精华的房子啊，大概少是不少。他后来改了做兵营了。

元：哦，当兵营用了？

程：兵营啊，日本人也当兵营用。常州中学的建筑是很那个——我是

没进过常州中学——考取了没进，不过常常去玩儿，因为朋友多的很。就是从外头看看常州中学的规模也并不差于任何一个——不但是中学，那后来有的大学都比不上。可是后来那后半部啊，整个儿没有了，完全是兵营。日本人在那儿做兵营。胜利之后简直是个军部。

我去看看是面目全非了。常州中学我去参观，他们还请我去演讲了。我觉得常州中学跟常州的文化很有关系，因为常州的现代化呀，就发源于常州中学。而且常州的革命啊，也是发源于常州中学。他是咱们常州革新跟进步的象征。所以当时那个辛亥年，恽老八呀，就打常州中学，围攻常州中学。那屠敬山就给他围得里头了。屠敬山跳城走是常州中学出去的。因为常州中学的常州革（新）——

元：屠敬山是老几啊？

程：不，屠敬山是老子。屠元博是老大。

元：哦，屠元博是老大。

程：办学堂是屠元博。屠敬山后来是头一任的民政长。

元：他们屠家嘿，屠元博老大，屠孝实老二。

程：屠孝实老二。

元：屠孝颐呐？

程：屠孝实恐怕是老三。

元：老三。屠孝实咧屠孝颐是我们溪山小学的同学。

程：哦——对了。那么屠孝实后来是弄哲学的了。

元：现在在哪儿？

程：屠孝实早死了。屠孝实恐怕是抗战时候就死了。

元：屠孝颐呐？

程：屠孝颐我不知道。他们屠家还有个叫什么——很小的，恐怕是顶小的了。胜利之后还看见过，是屠敬山顶小的儿子。一直在常州的。我这个人话，说常州的革新阿，一点儿没说错。常州中学是个革新的象征，所以我看看现在的情形是很难过。就是屠元博先生一块墓碑还在那儿，在前头。从前一个府中学堂，关系很大。那里头教书的人也是当时的——一时之秀啊。

元：我记得从前成立开学的时候是一件大事情。

程：八县都出钱的。而且那个地方是护国寺，护国寺是——还是宋朝末年抵抗元朝的人——和尚咧什么，都一起打死在里头，在常州中学的地点，所以有这么一个民族抗战的这样一个背景在里面。

元：后来改造的。

程：改造的，就是护国寺的院址。——还有呐吧？

元：还有，还有一节。

程：那个屠元博先生，你跟他熟吧？

元：不熟，就是见过。就是跟他两个兄弟同学。

程：这个人啊，办常州中学的精神啊，光芒万丈，这个——才气很高。

元：他是哪儿出身的？

程：他是日本，日本当时是读法政的，那么当时也是同盟会了。

后来一做了议员啊，就不言语了。所以这个政治的害人啊——这个政治的环境啊，非常的恶劣。我听他们许多人说呀，他后来躲得北京之后么，就一天到晚喝酒。因为国民党的议员啊，门口儿都站了人，不但门口儿站了人，说是房子里头有时候都藏的有人。

元：还有录音的，是不啥？

程：从前还没有呐，当然，可是电话旁边常常有人。他死的很早，我记得是 1919—1920 年死的。常州开追悼会的时候我还去的。那时候屠敬山先生还没死呐。

叔：那时候我还在常州中学呐。

元：你是哪年到哪年？

叔：我是——1917、1918、1919、1920 年。

程：屠敬山先生还在呐。

元：现在还在啊？

程：现在不在了。是屠元博先生的追悼会的时候，他的老太爷还在。那个人才啊——人才有时候实在也是一批一批的。

所以他们那一批人，屠敬山先生那个时候，刚刚一批常州的人才。前清末年时候刚巧是那一批。他们就是壬辰年了。壬辰年的翰林啊，有屠〔寄〕敬山先生，有张〔鹤龄〕小浦先生，有恽毓嘉先生，有赵椿年先生，刘可毅先生，还有这个——汪〔洵〕季何，一共有六个翰林。这一个城里有六个翰林，虽然现在——从前科举这个东西是不容易的。

而且这个里头着实有几个有学问的。譬如张鹤龄，这个人他早死了，不早死这位先生——

元：成就一定很大。

程：一定很大。从前那个董〔康〕绶经先生——抗战以前有一个时期董绶经先生常常到南京来的。他有一阵子担任法官训练所。那么我到上海去也常常去看看他——本来我们也是老世交。他么也经营刻书，送了我许多很好版本的书。那么我也对他讲了些很详切的故事。他对张小浦先生是五体投地。我有时候问，张小浦先生究竟什么地方，啊，了不起？第一是文章，讲文章啊，从前同光之间啊，这个北京最盛行的是龚定盦〔自珍〕，龚定盦的文章，不是说龚定盦的诗。现在咱们这种像新民丛报的文章——梁启超的文章完全是龚定盦的。“吾思之，吾重思之”啊，那种口气啊，完全是龚定盦，他的文章啊，有许多是佛经，有许多是子书，有许多奇特的。咱们常州的张小浦先生的文章啊，别人看出简直是龚定盦。他——宣统元年死的，四十二岁。

元：哦，年纪很轻。

程：他在湖南做过提学使。后来东三省在徐世昌那儿。他的儿子也很好。他儿子很可惜，抗战时期他是——下了海了，到南京市政府做个秘书长什么的。

元：叫张什么？

程：他名字叫张什么我不记得了。他单名字叫张颀，“硕人颀颀”的颀。他那个风度很好，世家的风度。后来胜利了以后应该看见了。后来一打听啊，他是因为参加了伪组织，所以不来看我了。有许多人是这样情形。

元：说到常州的地方，现在那个天宁寺跟清凉寺还在那儿吧？

程：还在那儿，还是一样。

元：哦，胜利以后还是一样。那些佛像还是没有动，是不是？

程：还是没动。这个天宁寺啊，我都去看了。那个天宁寺的方丈啊，逃出来，还在这儿。

元：天宁寺的方丈么，从前是静波。

叔太：清凉寺，清凉寺是静波。

元：哦，对了，清凉寺是静波，我跟他还一块儿照过相呐。

程：天宁寺的高僧，亚开，早死了。后来的不知道叫什么名字。讲起日本人时代，有几个和尚还抵抗，抵抗就死了些和尚。

后来日本人手下也是个驻兵的地方。那么我就问他——因为咱们总是很注重文化方面了——我想这屠敬山的，这个蒙兀尔史啊，屠敬山的元史稿子，那个版子是存得清凉寺——呃天宁寺！我就去问，是不是日本人……大概不知道考究了。还有常州的先哲遗书，盛杏孙〔宣怀〕的先哲遗书的版子也是——常州先哲遗书非常之好，这个书，真可惜了，选的很好，可是都——

叔：那么现在那些旧书都糟踏了？

程：是啊，常州先哲遗书这里不会有了。

叔：不会有了。

程：那么常州读书的人——我也没有这个书，现在不会有了。

现在常州人不大知道有这个书的。

元：那不容易找了吧？

程：不容易找了。上海，除了上海还有。上海的常州同乡会阿，是盛杏孙捐的。

元：哦。

程：有时候我去开会。那儿倒有一部。

元：这回请你们两位多说说。

叔太：好，多说说。

叔：还是你说。

程：哎，我说了不少了。

叔太：那个文笔塔去过没有？

元：文笔塔在哪儿？

叔太：东门。

元：哦，东门那个。那个塔我上去玩儿过。我不知道那个就叫文笔塔，我都忘了。

叔太：文笔塔不是……？

程：修好了，修好了。

元：起了以后又修的，我记得修塔的事情。就是到——不到天宁寺吧？

程：天宁寺还要下去呐。

元：东门，出东门——

程：玄妙观跟前。

元：玄妙观那儿。

程：这个是前清末年修的。

叔太：后来可以上去的，可以上去玩儿，不是吗？

元：我上去玩儿过，可以看的老远的。再过去么我们家有个坟地在那儿。我们先祖是葬在那儿的。

程：再过去是东仓桥了。东圈门下去么就是白家桥。

叔太：坟地是在乡下呐吧？

元：乡下，在乡下。还有个坟地远，在潘家桥，那是出南门望东南出去。先父先母都葬在那儿的。

叔太：后来东门也有公墓。

程：公墓不在东门，公墓在西门。

叔太：后来在东门——后来事变前头东门也有个公墓，可是？

程：有的，有的，从前是西门。

叔太：西门的是挺大的，后来东门又有一个，有一个么，没有西门的好。

程：我先君跟先慈就葬在西门。

元：西门么，我去的机会少一点儿，就是坐船到镇江是到西门上船的。从前么，到南京么，没有——

叔太：哦，还没有火车的时候。

元：坐船到——

程：走江阴走吧？

元：不，热天么，坐船到镇江，江轮到南京。冬天啊，要坐船到苏州，上海，——

程：喔唷！

叔太：喔唷，再转过去呐，——

元：上海，再江轮到南京——呃——三倍的路程，——

叔太：转一个圈子啊？

元：那是唯一的方法到南京。

程：你那时到南京读书火车还没通哪？火车是——沪宁铁路大概是光绪三十四年。

元：我们去么——我第一回到南京是光绪三十三年。

程：那后来就——

元：后来就通了。

程：那不得了，三倍的路！坐船到镇江么，好一点儿了。

元：当然了，不过也很费时候。得小轮船拖。

程：小轮船拖要几天呐——到镇江？

元：没有几天，一夜吧？

程：走江阴是哪儿？

元：不走江阴，就是运河。运河就是镇江过江到扬州嚟。到冬天水浅，轮船不能走。

叔太：不能走，要转到上海……

元：那么就苏州，上海……

程：常州话所谓叫“城头上出棺材”。

程：走溧阳到苏州？

元：溧阳啊？走不到，溧阳没水路吧？

程：常州到溧阳有轮船。

元：有轮船？不过溧阳再到南京就有山了。

程：常州有轮船开宜兴。

叔太：总到了宜兴再到溧阳。

程：宜兴有内河轮船。你到了镇江才有江轮。

叔：那个时候真是不便当。

程：那么你们到苏州也是坐小轮船？

元：好像有直达上海的吧，常州到上海。从前么一只小轮船拖着五六

只民船。

程：那么到了上海再去坐江轮？

元：再去坐江轮，那真是跋涉——“长途跋涉”！

程：那么现在就到了美国！

元：再上水，从上海到南京。

程：南京那个时候进个什么学堂？

元：进的叫做江南高等学堂。我们进的预科么，差不多就等于中学了。在门帘桥，成贤街再望南。后来么变了第四师范，后来烧掉了，那房子烧了。

程：那么高等学堂有几年级？

元：高等学堂我进去的时候已经有本科了。

程：高等学堂不是两江师范吧？

元：不是两江师范，两江师范是另外的，就是后来的东南大学，以后又变了中央大学。

程：那么高等学堂恐怕没有办完吧？

元：呃——毕业过没有啊？我走的时候刚刚读完预科，那个时候已经有本科了。

程：那么高等学堂完了还要进大学的？

元：那个时候就只有北京大学——京师大学，没有别的大学。

程：那么常州人同学的有吧？

元：在南京那儿的常州人么有陆元昌，陆元昌倒是又是小学同学，又是南京——呃——我恐怕记不清楚了，后来在美国康奈尔同学。当中在南京同没同学不记得了。有位别的常州同学，姓朱的，叫朱钟麟。常州同学在南京的不多。

程：陆元昌是学什么的？

元：学——土木工程的吧？

程：后来呐？

元：后来很年轻就死了。

程：所以我不知道他。

元：还有个路敏行——路季讷。

程：路？走路的路？

元：走路的路。后来在中国科学社做过事情。南京那地方是三江都有的。就是南京人少，真奇怪，南京人绝少。我们同学二百七十多个人当中只有一个是南京本地人！

程：那时候校长是叫监督的，是不是？

元：叫监督，李——李梅庵。

程：哦，李梅庵是监督。那时候恐怕有日本教员的吧？

元：哦，我们有过一个日本的教——教什么——教绘画的。教绘画还要翻译。

程：绘画是什么画儿呐？水彩画呀？

元：不是，是铅笔画。

叔太：那时候什么缘故要找日本人教？

程：中国没有那种人才嚟，教铅笔画那种东西的。

元：一个南京人翻译的。

程：体操也是日本人教的吧？

元：不是，是一位哪儿的人啊，是江北如皋是哪儿的人。是兵操。

程：兵操用枪吧？

元：兵操用枪的，真枪，可是没有子弹。

程：那么你们开学那些事，总督咧，制台咧都来吧？

元：也来的。是盛典。有一回是什么事情端方来了，因为端方旗人总督，有些有革命思想的学生都反对他。那么光绪慈禧死了。

程：哭灵吧？

元：对了，哭灵。哭灵么有许多学生不高兴哭就笑。赞礼人说：“举哀！”学生就跪得那儿笑，横是人多，哄哄哄的也听不出我们在那儿是哭是笑。

程：哭灵大约还要哭好几天呐吧？

元：有两三天呐。

程：这个是大——是国丧。

元：有一回么，开运动会，江南运动会，也是盛典，是第一次。我们有一个常州人先生叫——咦？——叫——记得他号叫孟舆，姓——姓什么想不起来了，好像是姓丁吧。

他反对运动的事情，他说不像样——拿着个念书人，在外头满地那么乱跑，成什么样子？所以他说他要送端方一个对子说：

“以儒为戏；劳民伤财。”

程：这位先生有点儿——顽固化，嘎？那个南洋博览会时候你在南京吧？

元：南洋博览会我记不得了。宣统哪年？

程：宣统二年。

元：宣统二年我应该在那儿啊。哦，宣统二年或者我到北平去了。

程：南洋博览会我是特为从常州到南京去看的。就是在那个自治局，后来的中央党部。

元：宣统二年，我就是宣统二年到北平去考，考留美。

程：还要北平去考啊？那时候清华还没有呐吧？

元：清华还没有呐。我们算是清华第二批，第二班。梅月涵（贻琦）是第一班，适之跟我是第二班。

程：那会儿没资格的限制呀？随便谁都能考呀？

元：随便什么人都能考。我那时候么算等于中学毕业。

程：没有这个学历问题？

元：没有学历问题，就是有同等学历的就行了。

程：那个胡明复先生是不是——

元：是我同班。

程：一块儿去考的？

元：一块儿考取的。后来我们也同学，同学了五年。

程：你们都是在哈佛的？

元：不，先在康奈尔。敦复先生比我早多了，他是康奈尔 1909 年毕业的。所以我们出去的那年他是算护送我们的。

程：送你们出去那也算一种差使的，是不是？

元：是的，那是胡敦复，明复的哥哥。

程：是的，他教过我的，在南洋中学教书的。

元：他在南京也教过书。我们那时候在南京啊，我还够不上资格呐。

我们是预科，他教的本科。

程：他是外国回来了。

元：外国回来了在南京教书。那么我们就在廊檐底下听，听那个名教师。多少年以后他们笑北京大学除了正听生旁听生以外，还有偷听生呐。那么我们当初在廊檐底下听胡敦复先生就是偷听生了！

程：他在清华是不是做过教师的？

元：做过一阵。送我们到美国去了回来，那是开始办清华学校的时候，他做过一任教务长。后来因为政策上跟当局的意见不合，没有做下去。

程：他现在在美国是在——

元：在西雅图华盛顿大学；他已经退休了。

程：华盛顿是州立大学，是不是？

元：是的，西雅图的是州立大学。

程：现在在美国还碰见吧？

元：美国始终还没碰见呐。我到西雅图那回他还没去呐。

程：他现在总有七十几岁了吧？

元：七十几岁了。明复么，跟我好像是同岁的，差不多。

程：明复先生真是了不起，可惜，阿？他后来也是在南洋中学，来教过书，教物理。

真不懂怎么游水会游死的。

元：真是的！

程：1927年吧？

元：1927年。

程：他也是康奈尔的。他最初学什么的？他们学一样呀？

元：学一样的。我们都是学的数学。他是一直学的数学，后来到了研究院我改到哲学的。

程：我从前读过杨杏佛（杨铨）追悼他的一篇文章，在独立评论上，也不现代评论上。他有个儿子吧？

元：好像——有的。有的。杏佛死的也早。

程：杏佛我跟他熟极了。

元：是吧？我们在康奈尔也同时有好几年。那时候么，他做《科学》杂志的编辑。

叔太：你们热吧？

程：不热。

元：宽宽衣啊，热宽宽衣！夏天还要热吧？

叔太：夏天还要热。

叔：这儿热的时间久，热到十月呐。

程：总要热到十月中。十月中么天转凉一点儿。这三四个月里穿香港衫的真多。

元：香港衫？

程：夏威夷衫。美国也有的吧？

元：美国也穿，不过穿的少，因为美国用不着穿。美国真正热的地方是不多。比方纽约、华盛顿，夏天比较热一点。

程：你在柏克莱夏天——

元：柏克莱没夏天。六七八月里反而更阴凉，因为夏天雾更多。

程：柏克莱也有那种大的百货公司吧？

元：有，有。

程：好点儿的东西没有吧？

元：差不多都有，平常需用的东西都有。其实那儿的的地方，除了一顶长桥接着海湾的两边儿，那地方的房子都是接二连三的，都分不出一个城一个城来了，原来倒是有一个一个的城，中间儿隔开的有乡下，现在乡下都变了城里了，都是房子了，都打成一片了。

程：我有一年去，是 1930 年那时候还——

元：那时候北头儿还很空。

程：那时候桥还没有呐。

元：对了，海湾桥是 1936 年才有的。从前我在那儿念过半年书。

程：哦，就是在加州大学呀？

元：是的，就是在 1919 年的春天。

程：从前没有桥从旧金山怎么去法？

元：坐轮渡啊。

程：轮渡好慢吧？

元：不算慢，在上喝喝咖啡，吃点儿点心什么的，再不在甲板上拿花生喂喂半空中飞的鸽子，一会儿就到了。

程：轮渡贵不贵？

元：不贵，那时候好像是两毛钱一趟。可是有一回啊，我解旧金山回来，身上连两毛钱都没有。

程：那么不能上船了？

元：不，是先上船后付钱的。结果怎么办呐，我又不好意思问生人借两毛钱，我就找了几张身上带的邮票卖了两毛钱给同船的人才回得了柏克莱。

程：那顶桥不得了，一共有多长啊？

元：连上桥下桥的路算在里头，号称六英里呐，就光是算水面上桥的本身也有四五英里呐。

程：这里最长的么要算西螺大桥了。

元：在哪儿？

程：在溪州，彰化过去。……，从前你们清华学生出去是一百块钱一个月吧？

元：没有！六十块钱一个月。什么都在内：学费，吃住，什么都在内。我还剩的有钱买钢琴呐。

程：从前你们租房子要多少钱？

元：房子我不记得了。吃饭么，一个礼拜三块半，早晨还吃牛排。

程：这个五十年下来变的真可以！

元：那时候东西可真便宜，尤其是在绮色佳那种城。他们本地人管他叫“（世界上）最大的小城儿”。

程：后来清华官费总不止那个数目了。

元：后来不止了。

程：那么治装费总有咯？

元：那有，治装费我们那时候也有，另外有一笔。临走么剪辫子。那时候我们都有辫子的。

程：那是严重问题啊！

元：严重问题。到临剪的时候那剃头师傅问：“剪吧？真的剪啦？”

程：剪辫子总是在上海剪了？

元：上海剪的。

程：常州也不会剪，也不会梳，不会——剪辫子还得要到西式的理发所。

元：不出洋的人要是剪了辫子还有问题呐，那就有革命党的嫌疑了。

程：那有许多人——留学生回来还装个假辫子呐。

元：装个假的，钉得帽子里。

程：他们有些做官咧什么的没有办法，只好装一个。，留学回来还得再考一趟呐，是不是？

元：还得重新考。

程：考的时候就不能没有辫子。没有辫子假辫子可以盘得帽子里头。

叔太：盖得帽子里头？

元：盖得帽子里头。

叔太：掉下来了怎么办呐？

程：做的挺好的，有专门做那个的。

元：所以清朝是——怎么说法？“男降——”

程：“男降女不降。”所以女人的服装完全是明朝的服装，凤冠霞帔完全是明朝的服制，可是男人全换了。

元：革命之后么，女人倒穿旗袍了。

叔太：对了！

元：女人倒投降了。

程：革命时候你在美国吧？

元：革命时候我在美国。有个同学姓王的，叫王预——也是我从前在南京的同学——他拿着一份儿报给我看，说：“好新闻，好新闻！”就是武昌起义的新闻。

程：那时候你还在康奈尔吧？

元：还在康奈尔，第二年。那时候我们组织中国科学社也是在康奈尔。任鸿隽、杨杏佛、胡明复也在里头。后来第二年杂志就搬到上海出版了。

程：中国科学社这个科学杂志一直没断吧？一直出到——元：有一回叔永（任鸿隽）的——叔永自己，还是他的女——常州话叫女女——

叔太：对了，女女。

元：寄了一份——我说是个送葬文，说科学社对社会的贡献已经完成了，可以不用再继续了，那么从此就停版了。这是好几年前的短短的一篇文章。近来听说又复刊了。

程：叔永近来做点儿什么？

元：不知道。他本来预备要出来的，后来到了上海，就没能出来。

程：叔永太太是常州人吧？

元：太太也是常州人。听说他近来失明了，双目失明。

程：叔永恐怕年纪比你大点儿？

元：比我大几岁。

事过想起为朱贡三。

应为编译所所长。

卜舫济之本名为 Francis Lister Hawks Pott (1864—1947)。

赵翼字瓯北 (1727—1814)

“搭浆”乃吴语，为临时凑合之意，如北方话之“糊弄局”。

指录音带而言。

“三江”指南京附近江苏、安徽、江西各省。

